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51



二〇二四年四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彭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丽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会林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精测电子、公司、本公司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武汉精立	指	武汉精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昆山精讯	指	昆山精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精瀚	指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宏瀚光电	指	宏瀚光电有限公司（台湾）
香港精测	指	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美国精测	指	JINGCE ELECTRONIC (USA) CO., LTD.
武汉精鸿	指	武汉精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精能	指	武汉精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精毅通	指	武汉精毅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加特林	指	武汉加特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上海精测	指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韩国 IT&T	指	IT&T Co., LTD.
苏州科韵	指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颐光	指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视涯科技	指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晶讯	指	珠海晶讯聚震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精瀚	指	上海精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精圆	指	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北三维半导体	指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韩国分公司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WINTEST	指	WINTEST 株式会社
伟恩测试	指	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精创	指	武汉精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精测	指	北京精测半导体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精亦	指	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精卓	指	上海精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启示光电	指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子牛亦东	指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精积微	指	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精测	指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精测	指	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精积微	指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越南宏濂	指	HIROSE VIETNAM CO., LTD.
北京精材	指	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精材	指	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	指	宏濂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武汉精至	指	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武汉精锐	指	武汉精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江苏动力储能	指	江苏动力及储能电池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昆山龙雨	指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长江存储创新中心	指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颐思谱	指	武汉颐思谱科技有限公司
广汇新测	指	江门广汇新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门精测	指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芯物	指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精一微	指	武汉精一微仪器有限公司
中创新航	指	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克莱美特	指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众凌	指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科服公司	指	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彭骞
实际控制人	指	彭骞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精测电子	股票代码	300567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精测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JINGCE ELECTRONIC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彭骞		
注册地址	洪山区书城路 48#（北港工业园）1 栋 11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12 月 7 日由“洪山区书城路 48#（北港工业园）1 栋 11 层”变更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2023 年 3 月 20 日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变更为“洪山区书城路 48#（北港工业园）1 栋 11 层”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05		
公司网址	http://www.wuhanjingce.com		
电子信箱	zqb@wuhanjingc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炳华	程敏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
电话	027-87671179	027-87671179
传真	027-87671179	027-87671179
电子信箱	liubinghua@wuhanjingce.com	chengmin@jcdz.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洪勇、曹蕾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何旭、陆靖	2022年6月21日-2025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2,429,367,608.64	2,730,571,764.41	2,730,571,764.41	-11.03%	2,408,953,144.85	2,408,953,14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50,102,379.43	271,825,395.87	271,890,634.58	-44.79%	192,288,353.49	192,288,35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2,878,987.85	120,957,788.73	121,023,027.44	-72.83%	116,238,452.45	116,238,45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1,749,789.44	-7,622,801.58	-7,622,801.58	-316.51%	-182,068,908.10	-182,068,908.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99	0.99	-45.45%	0.72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1.03	1.03	-46.60%	0.76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8.07%	8.07%	-3.80%	6.92%	6.92%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9,221,334,854.61	7,473,913,588.86	7,476,925,470.39	23.33%	6,047,340,999.01	6,047,340,99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05,568,724.68	3,225,001,716.59	3,225,225,961.48	14.89%	3,314,761,086.06	3,314,761,086.06

(元)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39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1,491,334.56	508,937,836.43	434,414,375.43	884,524,06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5,740.73	218,278.92	-24,696,468.26	162,704,82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2,619.51	-45,725,945.17	-35,945,109.78	113,987,42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257,107.58	-62,526,120.23	-16,576,846.45	402,610,284.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91,487.43	85,868,510.11	49,262,63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900,539.66	108,601,695.66	48,753,874.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200,000.00	-15,100,000.00	-15,05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1,945.21	7,554,164.93	10,061,379.98	
债务重组损益	2,656,517.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6,999.25	-3,271,667.51	-3,261,518.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77,324.28	19,984,313.53	14,238,680.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2,774.40	12,800,782.52	-522,205.87	
合计	117,223,391.58	150,867,607.14	76,049,901.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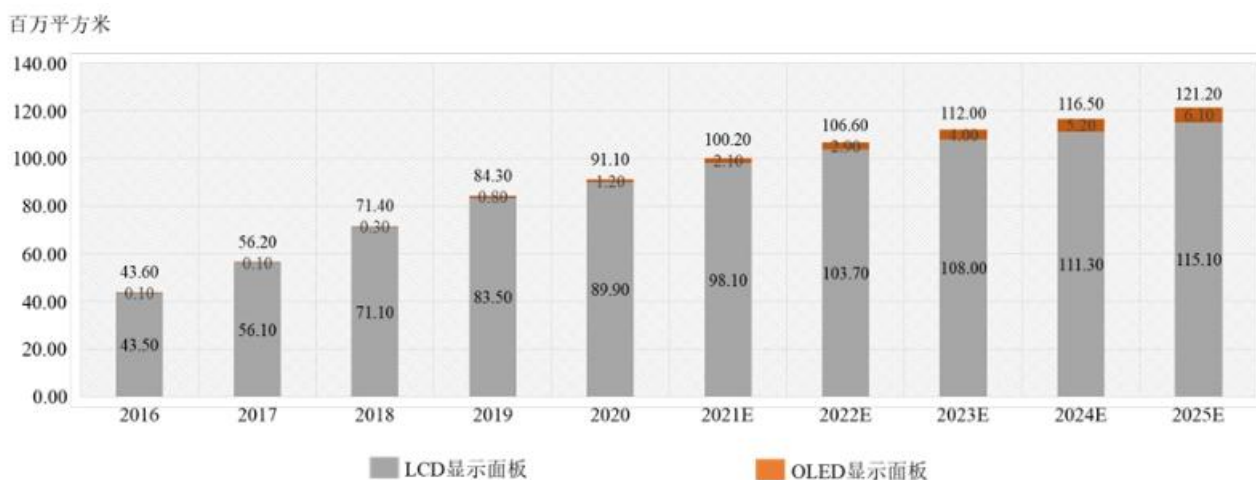
1、平板显示检测行业

平板显示检测是平板显示器件生产制程中的必备环节，在平板显示器件生产过程中进行光学、信号、电气性能等各种功能检测，其发展主要受下游显示面板产业新增产线投资和已有产线升级改造需求驱动，与显示面板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

(1) 国内显示面板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带动平板显示检测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受益于消费电子行业需求增长、日本和韩国面板厂商逐步退出 LCD 市场和以京东方为代表的国产面板厂商持续加强对高世代线投入影响，国内显示面板市场规模快速增加，带动平板显示检测设备行业持续快速发展。根据 Frost & Sullivan 预计，国内显示面板出货量将由 2020 年 9,110 万平方米，增长至 2025 年约 12,120 万平方米，年复合增长率为 5.88%，远高于全球增长水平。

2016-2025E 年国内显示面板市场规模（出货量）



数据来源：Frost & Sullivan

显示面板市场主要分为 LCD 和 OLED 面板市场。据 CINNO Research 的统计，2023 年全球显示面板产能约 3.9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近 2%。一方面，LCD 面板继续占据主导地位，但已进入产业与技术的成熟期，产能增速趋缓，行业应用集中在电视、笔记本电脑等大屏幕显示领域。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2020 年国内 LCD 面板出货量占比为 98.68%，预计 2020-2025 年出货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5.07%；另一方面，OLED 因其独特的柔性特质，能满足曲面和折叠屏的需求，被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和智能穿戴等消费电子领域，市场渗透率快速提升。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2020 年国内 OLED 面板出货量仅为 120 万平方米，预计 2020-2025 年出货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38.43%，市场份额将由 1.32% 进一步提升至 5.03%。根据 DSCC 的数据，2018-2022 年，中国 OLED 产能不断提升，由 2018 年的 1.5 平方千米快速增长至 2022 年的 21.8 平方千米。根据 TrendForce 的数据，2023 年，中国 OLED 面板产能全球占比为 43.7%，而韩国全球占比为 54.9%，中国 OLED 面板产能全球市占率正在快速追赶。

(2) 中大尺寸 OLED、Mini/Micro-LED 产业化加速推进，平板显示检测行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近年来，受下游消费需求升级及技术进步影响，平板显示行业正处于从 LCD 到 OLED 及 Mini/Micro-LED 快速迭代发展阶段，平板显示检测行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OLED 相较于 LCD 技术具有自发光、厚度薄、响应速度快、对比度更高、易弯曲及视角广等优势。随着中大尺寸 OLED 产线良率提升及成本下降，OLED 在 LCD 传统领域（如电视和笔记本电脑等）加速渗透。UBI Research 数据显示，

中大尺寸 OLED 出货量预计将从 2022 年的 2,610 万片扩大到 2027 年的 6,950 万片，电视用 OLED 以销售额为标准主导中大尺寸 OLED 市场；其中，2027 年电视用 OLED 出货量将达到 1,480 万片，年均增长率为 11.2%，销售额将达到 91.8 亿美元，将占中大尺寸 OLED 市场总销售额的 62.8%。

Mini/Micro-LED 作为新一代的核心显示技术，具备高显示效果、低功耗、高集成、高技术寿命等优良特性，已成为全球显示产业厂商的共识和争相布局的重点领域。在 Mini-LED 领域，凭借较好的显示效果和相对可控的成本，主要面向 Mini-LED 背光和 RGB 直显领域，在 3C 和商用市场的应用已进入量产初期。根据 Million Insights 预计，2025 年全球 Mini-LED 市场规模将达 59 亿美元，2019-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 86.60%。在 Micro-LED 领域，目前行业应用集中在 VR/AR、智能手表等小显示模块领域，是显示行业普遍认可的未来显示技术，目前尚处于产业化初期，但随着产业制程中巨量转移技术的逐渐突破，预计市场规模和应用领域将快速扩大。根据国际数据公司 IDC 的数据，尽管 AR/VR 头显的全球出货量在 2023 年下降了 23.5%，但 2024 年将成为复苏的一年，其中出货量预计将飙升 44.2%，达到 970 万台。因此，受益于新兴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拉动，Mini/Micro LED 和 Micro OLED 等新型微显示技术未来将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未来也将带动配套平板显示检测设备需求增长。IHS 预测，2026 年全球 Micro-LED 显示器出货量将达 1,550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99%。

随着市场需求增加和新型显示技术的逐渐成熟，平板显示行业持续加大新型显示技术的产业化投资。此外，以三星、LG、京东方、华星光电和惠科股份等为代表的面板厂商正在投资建设中大尺寸 OLED 生产线。随着新型显示技术产业化的快速推进，叠加生产工艺较 LCD 更为复杂，良率提升难度更高，将带动新型显示器件检测行业的快速发展。

（3）下游行业技术升级推动平板显示检测行业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

平板显示检测是保障平板显示器件生产良率的关键环节，其技术创新和产品迭代与新型显示技术的应用紧密相关。一方面，新型显示器件具有更高的解析度（8K、16K）、刷新率（120Hz、240Hz 等）和信号传输速度（Gbps），需要检测设备行业开发更高技术性能（如更精确的模拟量输出及侦测能力等）、集成度和检测效率的检测系统；另一方面，由于 Mini/Micro LED 采用硅基工艺，显示检测设备企业纷纷往产业链中游进行研发和产品布局，拓展显示晶圆及芯片段等中后道检测产品；第三，新型显示器件具有更为复杂的制程工艺和较高的生产成本，对产线良率的要求更为严苛，下游客户积极寻求高效的综合良率管理解决方案。

2、半导体检测行业

半导体产业设备投资占总投资规模的比例达到 60%以上，具有技术含量高、制造难度大、设备价值高等特点。半导体检测是半导体生产各制程中的必备环节，与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

（1）半导体检测设备市场规模快速增长

近年来，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应用领域的持续驱动以及存储器芯片、模拟芯片等产品市场需求的带动下，全球半导体产业产能扩张仍在继续，带动半导体检测设备市场规模快速增长。

受益于国内半导体产业的蓬勃发展和政策大力扶持，多家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制造企业进入产能扩张期，国内半导体检测设备市场规模快速增长。5G 通信、汽车电子、工业电子、人工智能、云计算、各类消费电子产品等终端市场需求快速增长，行业内“缺芯”情况进一步加剧，台积电、英特尔、格罗方德、三星、中芯国际等国际大厂纷纷加大资本开支。根据 Omdia 预测，2021-2025 年中芯国际、华虹、长江存储、长鑫存储、华润微等本土主要晶圆制造厂商每年资本开支合计将继续维持在 110-130 亿美元，将进一步带动上游半导体检测设备行业的发展。

（2）半导体设备国产化替代加速推进

我国是全球半导体设备最大的市场，但国产化率较低。国际半导体组织 SEMI 公布的数据显示，受芯片需求疲软等影响，2023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为 1,056 亿美元，同比下降 1.9%，而中国大陆地区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同比增长 28.3%，虽然销售情况逆势大增，但半导体设备市场目前依然基本处于美日寡头企业垄断的局面。CINNO Research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三季度末，2023 年全球前十大半导体设备厂商由荷兰、美国、日本包揽。此外，半导体检测设备依然基本被美国科磊半导体、泰瑞达和爱德万垄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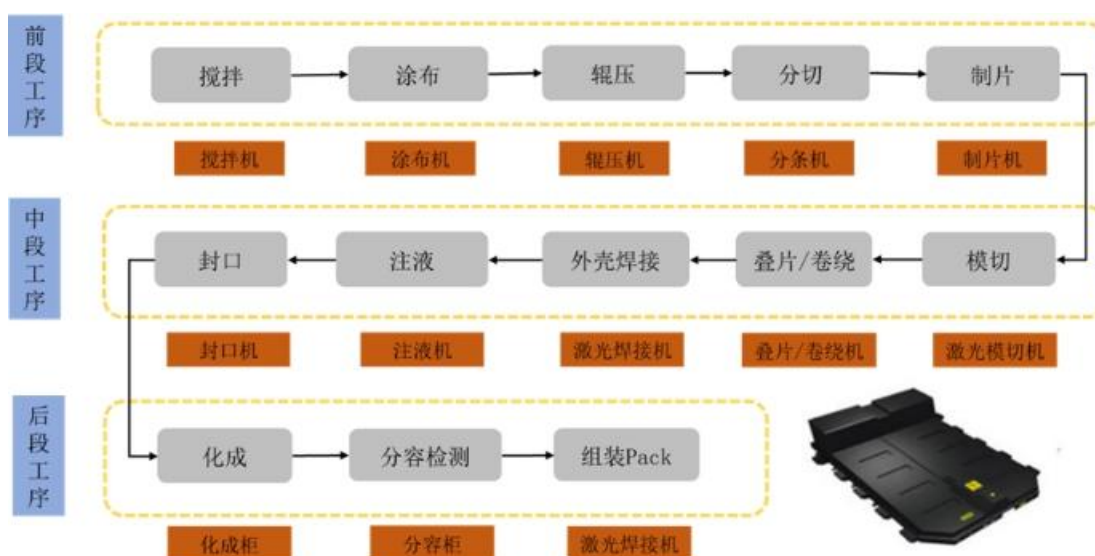
近年来，受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的影响，作为电子信息关键元器件的半导体产业链的完整性和安全性已经上升至国家和行业战略高度，半导体设备国产化替代进入重要机遇期。一方面，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和《中国制造 2025》规划，2030 年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环节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一批企业进入国际第一梯队，

2025 年实现 70% 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自主保障；另一方面，国内下游晶圆厂商基于自身供应链安全，积极扶持上游本土半导体设备厂商发展，加大对国产设备的采购和支持，半导体检测设备国产化替代加速推进，市场空间广阔。

3、新能源设备行业

公司目前在新能源设备领域的主要业务为锂电池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池设备是指锂电池生产制造过程中所使用的生产设备，其发展直接受下游锂电池厂商新增产线投资所驱动，与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锂电池生产流程分为前段、中段和后段三个环节。前段为极片制片环节，将原材料加工成为极片，以涂布机为核心设备；中段为电芯装配环节，将极片加工成为未激活电芯，以卷绕机（圆柱和方壳电池）或叠片机（方壳及软包电池）为核心设备；后段为电芯检测和组装环节，目的在于激活电芯使之成为成品电池包，通过 PACK 集成系统最终进入电池厂，以化成分容系统为核心设备。

锂电池生产工艺复杂、技术更新快，不同型号电池、甚至同一型号电池不同厂商采用的生产工艺均会存在差异。锂电池生产的一般工艺流程及主要设备如下：



（1）下游市场需求快速增加，锂电池设备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受益于政策和市场需求推动，以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为代表的锂电池厂商加速扩产，带动锂电池设备需求增加，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目前，主要下游市场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① 动力电池领域

受新能源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推动，新能源汽车快速普及，新兴消费电子需求快速增长。锂电企业全球化布局已是大势所趋，中国企业正成为全球化布局主力。GGII 调研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动力电池需求向上，但增速回落。2023 年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 630GWh，同比增长 31.4%，预计 2024 年同比增速在 20%-30%。行业继续增长主要归因于以下几方面：第一，国内需求中高速增长，在核心部件动力电池成本持续下降及更多、更丰富的电动车车型推出情况下，预计 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超过 1150 万辆（含出口）；第二，海外市场需求增长，据海关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锂电池（含 PACK）出口规模为 650.07 亿元，同比上升 27.8%，以价格推算，2023 年出口电量同比增长超 40%。考虑到海外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低于国内，其需求增速将高于国内市场；第三，商用车电动化率加速，2023 年中国新能源商用车市场正式进入“无补贴”时代，销量稳健增长，达 33.4 万辆，同比增长 7.6%，新车销售渗透率为 8.3%，2024 年在物流、矿山等行业降本和减碳背景下，加速物流车、重卡油换电已成为趋势，再叠加锂电池价格下降，预计 2024 年国内新能源商用车销量有望突破 60 万辆，进而带动锂电池的需求增长。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上游动力电池厂商加速扩产，动力电池市场持续快速增长。2023 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 1,166GWh，其中 TOP5 企业市场份额达到 67.1%，TOP10 企业市场份额达到 84.0%。TOP10 企业中，中国企业占据六席，其中亿纬锂能与中创新航排名进入前五。预计 2025 年全球动力电池市场出货量将达到 1,550GWh，2020-2025

年复合增速达到 52.81%，中国动力电池市场 2025 年出货量预计达到 850GWh，五年复合增速达到 60.42%，中国市场仍会维持全球最大动力电池市场地位，市场份额将稳定在 50%以上。

2019-2027 年中国动力电池出货量及预测 (GWh, %)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 (GGII)，2024 年 3 月

② 储能电池领域

随着新能源在电力系统中占比的不断提升，与新能源发展紧密相关的储能电池也进入了发展快车道。储能电池拥有性能优异、成本下降空间和政策支持等优势，海内外众多企业进行扩产，将成为未来锂电市场的重要增量。据 GGII 调研数据统计，2023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 225GWh，同比增长 50%，其中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 206GWh，同比增长 58%。2023 年，中国锂电池企业出海速度加快，在全球储能市场的渗透率进一步提升。预计到 2025 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将达到 58GWh，2020-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9.06%，将直接带动上游锂电池设备行业发展。

2021-2027 年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及预测 (GWh, %)



数据来源：高工产研储能研究所 (GGII)，2024 年 1 月

因此，受益于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行业快速发展，锂电池设备需求旺盛。根据 EVTank 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锂电池总体出货量 957.7GWh，同比增长 70.3%，预计到 2025 年全球锂电池需求量为 2,212GWh。预计 2025 年全球锂电池新增出货量为 464GWh，按每 GWh 设备投资额 2.5 亿元测算，对应锂电设备新增需求量 1,161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锂电设备市场容量约为 1,712 亿元。为国内锂电池设备厂商带来长期较大的发展空间。

(2) 锂电池设备持续升级，智能化和整线化趋势明显

随着新能源汽车和锂电池产业的高速发展，为了满足下游大规模扩产需求、提高客户粘性，锂电池工艺技术快速提升，带动锂电池生产设备持续升级。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智能制造”，进一步推动行业智能化发展。一方面，随着方壳电池在国内成为主流，锂电池中段叠片工艺较卷绕工艺在充放电速率、安全性、能量密度等方面处于优势地位，随着叠片工艺效率快速提升，使之逐渐成为下游动力电池厂商的主流选择；另一方面，锂电池生产设备逐渐从简单的功能实现，转向智能化、高精度、标准化和集成化，以满足锂电池厂商对高性能、高稳定性和降本增效的需求，市场主流锂电设备厂商纷纷布局工艺智能、机器视觉检测、生产管理系统等，锂电设备行业已进入数字化、信息化发展阶段；第三，由于

锂电池生产线具有投资规模大、生产工艺复杂和生产设备种类繁多的特点，随着锂电池厂商进入快速扩产期，单机设备将向分段整线集成，再到智能化的总线集成转变，可大幅缩短产线建设周期、降低设备投资成本、提升生产稳定性和产品一致性、提高加工工艺自动化和连续化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显示、半导体及新能源检测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目前在显示领域的主营产品涵盖 LCD、OLED、Mini-LED、Micro-OLED、Micro-LED 等各类显示器件的检测设备，包括电测及调试系统设备、前制程外观形貌 AOI 设备、自动化装备集成产品、微显示缺陷检测、AR/VR 组件检测及制程设备、AI 检测软件与系统、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等；在半导体领域的主营产品分为前道和后道测试设备，包括膜厚量测系统、光学关键尺寸量测系统、电子束缺陷检测系统、半导体硅片应力测量设备、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和自动检测设备（ATE）等；在新能源领域的主要产品为锂电池生产及检测设备，主要用于锂电池电芯装配和检测环节等，包括锂电池化成成分容系统、切叠一体机、锂电池视觉检测系统和 BMS 检测系统等。

平板显示检测是平板显示器件生产各制程中的必备环节，在 LCD 和 OLED 产品等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过程中进行外观形貌、光学性能、电气性能等各种功能检测，主要用以确认生产制程是否完好、分辨平板显示器件良品与否、对每道工序上的不良品进行复判以及对不良品分类并加以解析提升产线良品率。平板显示检测系统行业的发展受下游平板显示产业的新增产线投资及因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出现所产生的产线升级投资所驱动，与平板显示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

公司现有的半导体量测、检测设备主要分为前道和后道测试设备。公司前道检测主要用于晶圆加工环节，目的是检查每一步制造工艺后晶圆产品的加工参数是否达到设计的要求或者存在影响良率的缺陷，偏向于物理性的检测；后道测试设备主要是用在晶圆加工之后、封装测试环节内，目的是检查芯片的性能是否符合要求，偏向于电性能的检测。

公司新能源领域中锂电池切叠一体机及生产检测系统处于锂电池产业链的中游，系锂电池研发、生产及应用的重要组成部分。锂电池检测系统主要用于锂电池生产、锂电池功能性、安全性及可靠性检测，包括锂电池化成成分容、锂电池组充放电检测、BMS 检测、锂电池组 EOL 检测及工况模拟检测等。锂电池切叠一体机主要用于方形锂电池的裁切、叠片、热压成型及品质检测，包含全自动的切叠一体机、激光模切机、CT 检测设备等产品。

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类型	产品用途	具体产品
平板显示检测设备	信号检测系统	信号检测系统可提供多种信号接口并支持通道配置，通过灵活简易的 UI 控制，为显示模组提供信号、图像、高精度电源，驱动模组在被测环境工作，便于快速检查出被测品缺陷。可针对显示面板、显示模组的显示效果和电气参数等进行多功能检测，适用于显示面板和模组的研发、生产、信赖性试验等环节的全面测试需求	LCD 模组信号检测系统、LCD CELL 信号检测系统、Touch panel 检测系统、LED 点灯检测设备等
	AOI 光学检测系统	通过单个或多个高清工业相机、亮度仪器自动扫描被测品采集图像，运用系统软件进行图形采集识别等处理，识别待测物缺陷并对缺陷进行分类分等，修复 Mura 类缺陷。可针对模组、面板、背光的光学、图像、外观等进行多功能自动检测和量化评价，适用于被测品的产线测试需求	2.5D CG 素玻璃外观检测系统、中大尺寸 OC API 检测系统、LCD 在线 AOI 检测系统、大尺寸 LCD DeMura 设备、宏观检查机、微观检查机等
	OLED 调测系统	OLED 调测系统为被测品提供视频信号、微安级超高精度电源，便于快速检查出待测物缺陷。可针对 OLED CELL、模组、触控效果的光学特性、电气特性进行多功能检测，整合工业相机及亮度仪器，可实现亮度曲线的校正，显示缺陷自	OLED 模组检测系统、OLED CELL 图形信号检测系统、OLED 光学检测系统、OLED gamma 调测系统、OLED Mura 补偿系统、OLED 寿命

		动检测，灰度补偿等；适用于产品研发、生产、信赖性试验等完整测试需求	检测系统、OLED 光学量化评价系统等
	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	通过单个和多个机械模组、运动单元、控制系统以及影像系统实现面板的清洁、吸附、移栽、旋转、精密定位、自动压接、点亮、检测、打标、扫码、量测、老化测试、自动包装、自动堆栈等功能，可用于平板显示生产全制程	框胶检查机、膜厚测量机、Open cell 线体、PCBI 检查机、清洗机、分选机、自动包装机、人机协作线等
半导体量测、检测设备	膜厚量测系统	能准确的确定半导体制造工艺中的各种薄膜参数和细微变化（如膜厚、折射率、消光系数等），应用范围包括刻蚀、化学气相沉积、光刻和化学机械抛光（CMP）等工艺段的测量	集成式膜厚量测设备、高性能独立式膜厚量测设备
	光学关键尺寸量测系统	可以进行显影后检查（ADI）、刻蚀后检查（AEI）等多种工艺段的二维或三维样品的线宽、侧壁角度（SWA）、高度/深度等关键尺寸（CD）特征或整体形貌测量，可测量二维多晶硅栅极刻蚀（PO）、隔离槽（STI）、隔离层（Spacer）、双重曝光（Double Patterning）或三维连接孔（VIA）、鳍式场效应晶体管（FinFET）、闪存（NAND）等多种样品	高精度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OCD）
	电子束缺陷检测系统	可以对光学缺陷检测设备的检测结果进行高分辨率复查、分析和分类，满足 28 纳米及更先进集成电路工艺制程的需求	先进的晶圆在线电子束缺陷复查和分类设备
	光学缺陷检测系统	高速检测晶圆芯片电路中的 short（短路）、open（断路）、凹陷和凸起等典型制造缺陷	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
	Memory 老化（Burn-In）测试设备	在高低温环境中，对 Memory 芯片进行低速或者高速动态老化测试，按照不同的测试 Pattern、Workload 等文件和流程，模拟终端用户的使用习惯来对芯片进行 Read、Write、Erase 等压力测试，以筛选出 fail 芯片，并保存 fail 信息以便分析定位原因，对于有些芯片还需要进行修复	Memory 高速高低温老化测试设备、Memory 低速高低温老化测试设备、老化修复（RDBI）高低温老化测试设备
	Memory 晶圆探测自动测试设备（CP ATE）	用于对 Memory wafer 上的芯片进行功能测试的设备，配合探针台、Probe Card 等完成自动测试	800Mbps Memory CP ATE
	Memory 最终测试自动测试设备（FT ATE）	用于对封装后的 Memory 芯片进行功能、性能测试，配合 Handler 完成自动分选	800Mbps Memory FT ATE、16Gbps Memory FT ATE、23.2Gbps UFS FT ATE
新能源设备	锂电池检测和生产设备	主要用于锂电池生产工序中的电芯装配和检测环节，系中后段重要生产和检测设备；BMS 检测系统则适用于电池管理系统（BMS）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各阶段的测试验证	锂电池化成分容系统、切叠一体机和 BMS 检测系统等
	切叠一体机	将动力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极卷进行模切成型，通过机器视觉对极片尺寸、缺陷进行检测，剔除不合格极片，合格极片通过真空皮带传输分配，机械手抓取，视觉二次定位，配合隔膜自动放卷，完整 Z 字叠片、电芯尾卷、贴胶、热压下料的工艺	Z 字切叠一体机、热复合激光切叠一体机、激光模切机、CT 检测设备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安排采购，对于集成芯片、电子元器件、电源、连接器等标准化零部件，依据销售订单的预测以及上游原材料的供应情况进行适当备货，其中集成芯片通过代理商采购；配套设备、PCB 电路板、结构件等非标准化零部件，通过定购的方式向专业厂商采购。

为保证原材料的品质，公司由各大事业群组下属研发部门和运营部门负责原材料选型，并由供应链管理部对供应商进行遴选；为保障按时交货，公司建立了安全库存管理制度，满足公司的正常生产。

2、生产模式

由于不同客户的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产品类别和技术指标有所差异，需求定制化特征突出，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若承接的订单为公司已有成熟产品，则直接由各大事业群组下属生产制造部门和测试部门负责产品生产和出货检验；若订单标的为新型产品，则各大事业群组下属市场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后，由产品线经理进行部门间协调，先交由其研发部门对客户的需求进行技术预判，再协同运营部门、生产制造部门开发小批量样品，之后交由测试部门进行检测，完成后则开始进行批量生产。除少数产品以外，公司大部分产品需要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服务。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客户多为知名的平板显示厂商、集成电路厂商和锂电池厂商，公司在获得客户采购需求后，由各大事业群组下属市场管理部组织群组内市场、技术、研发、生产等部门人员，针对客户的需求拟定产品技术方案，确定合作后签署正式供货合同。

4、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自主研发模式，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注重知识产权建设，持续加大对“光、机、电、算、软”技术融合与提升的研发投入，并已形成了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实现“销售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战略。

由于公司平板显示、半导体和新能源设备产品主要为非标准化设备，产品研发主要采用客户需求定制化研发及行业前瞻性研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客户需求定制化研发指公司通过市场与销售获得商业机会后，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和工艺特点，利用公司已有的技术成果，制定具有技术和成本优势的综合解决方案。行业前瞻性研发指公司基于行业及技术发展趋势，持续跟踪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具有前瞻性的技术与平台预研、新产品和核心部件开发，不断对产品进行优化和迭代升级，确保可持续性的技术和成本优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平板显示检测系统涉及基于机器视觉的光学检测、自动化控制以及基于电讯技术的信号检测等多项技术，涵盖电路优化设计、精密光学、集成控制与信息处理等多个领域，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汇的特点，技术门槛较高。我国平板显示检测行业起步较晚，行业核心技术早期主要被境外厂商垄断。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专注于基于电讯技术的信号检测，坚持实施自主创新，注重技术的积累与创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随平板显示产业发展趋势，成功研发了多项平板显示检测系统，是国内较早开发出适用于液晶模组生产线的 3D 检测、基于 DP 接口的液晶模组生产线的检测和液晶模组生产线的 Wi-Fi 全无线检测产品的企业，也是行业内率先具备 8k×4k 模组检测能力的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 Module 制程检测系统的产品技术已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技术优势明显，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目前在显示领域的主营产品包括电测及调试系统设备、前制程 AOI 设备、自动化装备集成产品、微显示缺陷检测、AR/VR 制程设备、AI 检测软件与系统以及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等，在传统及新型显示器件的主要制程均能提供相应的产品，随着主动显示器件的普及，公司紧跟技术前沿，加大研发投入。在信号检测系统产品方面，不断完善相关电讯指标及显示接口技术、精准量测技术、精密信号互联系统、控制与分析软件等，对目前高度集成与高可靠性应用场合提供支撑。在 OLED 调测系统及 AOI 光学检测产品方面，公司集合传感、电学、嵌入式运算等技术在计算视觉多维度弱信号的捕获、量化、传输、运算处理上建立技术优势，突破了机构精密运动控制、抗扰以及精密可靠压接系统。公司完善了全套综合服务软件体系，涵盖检测系统、修复系统、评价系统、线体与品控管理系统等。同时，公司自主研发基于 AI 的检修一体化算法库及相关产品。在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产品方面，整合了低阻抗高可靠性的自动压接系统、高精度定位的移栽系统、基于

大数据分析及设备监控的软件系统等使其具有适用范围广（可适用不同制程、不同尺寸产品）、快速高精度定位及对位、可靠的全流程自动化操作等。

行业内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企业数量较少，且市场集中度较高，而公司在 Module 制程检测系统的产品技术已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技术优势明显。Cell 制程检测系统的市场份额之前主要被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企业占据，随着公司近年的不断投入及发展，公司在该制程检测系统的收入规模快速增长，目前公司产品完全覆盖 Cell 制程。Array 制程检测系统的市场份额主要被日本企业占据，公司已通过技术积累开始涉足，部分产品亦已完成开发并实现了批量销售。同时平板显示检测行业内多数企业的产品仅涉及“光、机、电、算、软”中的一项或两项，难以满足客户的整体需求。公司基于模组检测系统的优势，通过引进行业内的技术和人才，产品已覆盖 AOI 光学检测系统和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形成了“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的产品线，具有较强的整体方案解决能力。

半导体产业化过程，设备先行，半导体前道检测设备是制约我国半导体制造产业的“卡脖子”难题，以美国科磊半导体为代表的国际巨头占据了全球量测检测设备大部分的市场。在政府引导和下游市场需求的双重推动下，越来越多的国产设备企业投入到半导体测试领域。

公司在半导体领域致力于半导体前道量测检测设备以及后道电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生产，在光学领域自主开发针对集成电路微细结构及变化的 OCD 测量、基于人工智能深度学习的 OCD 人机交互简便易用三维半导体结构建模软件等核心技术，在电子束领域自主开发了半导体制程工艺缺陷全自动检测、晶圆缺陷自动识别与分类等核心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此外，公司在半导体光学、半导体电子光学及泛半导体领域积极进行项目研发，在半导体单/双模块膜厚测量设备、高性能膜厚及 OCD 测量设备、半导体硅片应力测量设备、FIB-SEM 双束系统、全自动晶圆缺陷复查设备、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DRAM RDBI 测试设备、CP/FT ATE 设备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经验，形成了较好技术沉淀。

2、服务优势

我国平板显示检测行业发展初期，国内平板显示厂商多从日本、韩国、台湾地区进口检测系统，不仅价格昂贵，而且存在操作界面较为复杂、售后服务不及时、服务定制化程度差等问题。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在客户相对集中的地区，如苏州、成都、合肥、北京、深圳、厦门、重庆、南京等地配置了客户服务小组，配备专门的技术支持人员，辐射全国主要平板显示器件生产基地，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能够迅速响应客户的需求。贴身式的服务一方面有助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售后维护服务，及时解决可能发生的问题，提升客户的使用满意度；另一方面，有助于公司深入理解客户的需求，与客户形成研发互动，在客户新建生产线或技术升级早期阶段，即可通过研发的早期介入，了解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升产品的客户体验水平，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依托于高效的客户服务体系，公司成功抢占了部分国内市场份额，赢得了客户的信任，与众多大型面板和模组厂商建立了合作关系。

在半导体检测领域，相比国际知名厂商，公司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技术团队均位于国内，公司生产基地位于上海、武汉，具备规模化生产的净化间及配套生产人员，能够更迅速地响应下游客户需求，缩短销售、发货、验收的周期。成立以来，公司与中芯国际、华虹集团、长江存储、合肥长鑫、广州粤芯等众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为客户建立了专属的服务团队以提供及时的驻厂技术服务支持，经验丰富的售后团队能够保证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及时到达现场排查故障、解决问题，提供及时周到的驻厂支持服务，缩短新产品导入的工艺磨合时间。

3、客户优势

平板显示行业较为集中，行业前 10 名平板显示厂商占据了行业的绝大部分产能，这些企业规模大，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标准，只有产品质量稳定性高、品牌影响力大、研发能力强和服务体验好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单。而平板显示厂商在选定供应商后，通常不会随意更换，这对于新进入行业企业而言，通常需要数年的时间沉淀。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平板显示检测系统业务，客户已涵盖国内各主要面板、模组厂商，如京东方、华星光电、中国电子、天马微等，以及在国内建有生产基地的韩国、日本、台湾地区的面板、模组厂商，如富士康、明基友达等，客户资源优势明显，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充分保障。

近年来，我国平板显示行业投资规模增长迅速，全球平板显示产业向中国转移态势明显。此外，随着设备国产化的不断推动，客户更易采用公司的产品。因此，与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较明显的客户优势。

在半导体领域，公司与中芯国际、华虹集团、长江存储、合肥长鑫、广州粤芯等众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新能源领域，公司与中创新航签署《战略合作伙伴协议》，确定公司为其锂电设备的优选合作商，在锂电设备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研发迭代产品，提升双方产业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精测参与中创新航港股发行，进一步巩固、深化双方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双方在资源整合、技术支持、业务协同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推进双方在锂电设备领域开展深度合作。

4、人才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平板显示检测系统业务公司之一，研发、市场、管理等专业人才团队是公司快速发展的关键。

首先，平板显示检测系统的研发和生产涉及电路优化设计、精密光学、集成控制与信息处理等多个技术领域，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汇的特点，对技术研发人员的素质要求较高。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组建了一支结构合理、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团队，并制定了有效的研发激励和人才培养机制，为公司保持并巩固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公司研发部门员工人数已超过公司员工总数的 50%，涵盖电子、光学、计算机、信息工程及自动化等多个专业。研发团队中的核心成员均具有专业教育背景，参与过本行业多项研发项目和公司新产品开发项目，在平板显示检测技术的研发方面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其次，公司销售团队成员大多具有丰富的平板显示行业从业经验，对相关技术发展和客户需求变化趋势有较深入的理解和掌握，能够深入理解客户的需求，进而促进公司产品研发方向更加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在市场竞争中易于获得客户的认可。

再次，公司主要创始人具有多年的市场经验和扎实的研发能力，管理层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基于实际情况和行业动向制定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以丰富的营运经验和优秀的管理技能制定和执行合理的生产经营决策，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的驱动力。

另外，在半导体领域，目前公司是国内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领军企业之一，公司具备半导体设备的设计制造、工艺制程、软件开发与应用等多种学科人才。公司重视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积极引进了一批具有丰富的半导体设备行业经验的高端人才，形成了稳定的核心技术人才团队，能紧密跟踪国际先进技术发展趋势，具备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

最后，公司基于自身实力，给予员工良好的薪酬福利和职业发展机会，建立了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团队。公司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并不断引入新的专业人才，这是公司保持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因素。

5、基于“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的整体方案解决能力优势

平板显示检测行业内多数企业的产品仅涉及“光、机、电、算、软”中的一项或两项，难以满足客户的整体需求。公司基于模组检测系统的优势，通过引进行业内的技术和人才，产品已覆盖 AOI 光学检测系统和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形成了“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的产品线，具有较强的整体方案解决能力。

基于“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的整体方案解决能力优势，公司产品覆盖了平板显示各类主要检测系统：从检测对象来看，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 LCD、OLED 等各类平板显示器件，能提供基于 LTPS、IGZO 等新型显示技术以及 8K 屏等高分辨率的平板显示检测系统，并能提供触摸屏检测系统，满足客户的各类检测系统需求；从生产制程来看，公司产品已覆盖 Module 制程的检测系统，并成功实现了部分 Array 制程和 Cell 制程产品的开发和规模销售，成为行业内少数几家能够提供平板显示三大制程检测系统的企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战略研发投入，不断优化产品和客户构成，强化产品升级并加强研发创新，各项业务均取得了较大的突破和进展。在显示测试领域，不断突破创新，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加大了面板中、前道制程设备、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以及 OLED、Micro-OLED 等新型显示产品研究开发力度，进一步提高海外核心客户的扩展力度；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精益生产管理能力和加强成本控制。报告期内，显示测试领域毛利率相较于去年同期增加 4.26%，公司在显示测试领域综合竞争力以及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提高；在半导体测试领域，公司是国内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领军企业之一，随着公司研发投入进入收获期，无论是技术、产品，还是市场方面均取得了重大进展，订单快速增长，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已覆盖 1xnm 及以上制程，膜厚产品、OCD 设备以及电子束缺陷复查设备已取得先进制程重复性订单；在新能源领域，相关产品研发工作已取得重要进展，部分产品已通过目标客户的认证并实现大规模销售，同时，国内外客户，特别是海外客户拓展成效显著。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新能源领域订单相较于上年同期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取得在手订单金额总计约 35.36 亿元，其中显示领域在手订单约 12.48 亿元、半导体领域在手订单约 16.02 亿元、新能源领域在手订单约 6.86 亿元，公司半导体、新能源领域已成为公司经营业绩的重要支撑。

鉴于半导体领域属于典型的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新产品研发投入较大，投资周期长，公司目前在半导体、新能源领域的新业务仍处于高投入期；另外，平板显示行业正处于从 LCD 到 OLED、Micro-OLED 快速迭代发展阶段，为了更好的抓住平板显示检测行业新一轮发展机遇，公司保持了在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的高强度研发投入。公司 2023 年研发投入 65,95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2%（显示检测领域研发投入 30,249.59 万元，较上年下降 5.34%；半导体检测领域研发投入 26,965.1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7.06%；新能源领域研发投入 8,739.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9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024.23 万元，加之公司显示领域受行业周期性以及市场需求疲软等不利因素的影响，显示领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上述因素叠加对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造成了较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2,936.76 万元，同比下降 11.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0.24 万元，同比减少 44.79%；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922,133.49 万元，较期初增长 23.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70,556.87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89%。

（1）平板显示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下行、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等不利因素持续存在，终端消费需求复苏缓慢，显示行业仍未走出周期性底部。显示面板行业面临较大的压力，公司的生产经营也受到了一定的影响。面对上述行业压力和挑战，公司一方面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在持续深耕 LCD 等存量市场的基础上，公司持续紧抓市场结构性发展机遇，优化资源统筹，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优化产品结构，依托已有的技术优势和完善的市场及服务体系，不断强化公司“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系统集成优势，大力推动 OLED、Micro-OLED 等新型显示产品以及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发展。另一方面，公司持续提升精益生产管理能力和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提高公司产线的产能利用率以及产品良率，提高生产效率，不断优化提高产品品质，并加强成本控制，综合控制能耗、物耗等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平稳有序，但受上述多方不利因素的影响，导致显示领域营业收入出现下滑，显示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174,773.34 万元，相较于去年同期下降 19.42%。2023 年四季度以来，随着下游市场逐步温和回暖，公司显示领域相关业务情况开始逐步修复改善，新签订单稳健增长，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显示领域在手订单约 12.48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型显示以及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领域取得明显进展。精密检测仪器是工业制造领域的核心组成部分，高端仪器对华的禁售，工业卡脖子测量仪器的国产化的国家战略，国家对精密仪器的扶持提上政策层面。公司作为领先显示面板检测设备厂商，为了进一步促进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领域以及新型显示领域的快速发展，抓住显示领域转型过程中发展的重大机遇，报告期内继续加大了在精密光学仪器、新型显示领域的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和精密光学仪

器领域进一步探索、深化、整合显示颜色测量技术、高速数据处理技术和光电设计等核心技术和能力的同时，构建全信息化的运营管理机制、信息化自动化生产制造体系，为后续的软件系统化、硬件模块化以及该领域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领域，主力产品色彩分析仪、单点光谱仪、光谱共聚焦仪、成像式闪烁频率仪、成像式亮度色度仪、AR/VR 测量仪等核心产品打破国外垄断，陆续取得研发、产品突破，获得了国内外核心客户重复批量订单，现阶段已实现较大规模的销售，未来将对显示领域的快速发展提供重要的支撑。

报告期内设立深圳精测，进一步助力公司拓展新型显示领域 AR/VR 产业相关业务的发展。新型显示相关检测、调试设备产品持续发力，AR/VR/MR 等头显设备配套检测的布局全面、深入且已取得突破性进展，奠定了在该领域检测设备提供商的领导地位；Micro-OLED 检测领域与全球顶尖客户取得突破性进展，成为国内首屈一指进入 Micro-OLED cell 段检测方案提供商，在 Micro-OLED 模组检测端也与全球顶尖客户达成合作并完成部分交付；同时，与全球顶尖客户合作 Pancake AOI 光学系统及算法并成功导入。AR 领域与头部客户达成核心光学仪器定制开发合作，且光模块、Eyepiece 等配套检测需求实现突破，进一步提升巩固公司在头显检测设备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在新型显示领域的研发力度，深入拓展国内外市场，进一步加大与国内外头部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为未来几年迎来该领域全面爆发式增长奠定坚实基础。随着新型显示技术的进一步突破以及商业化应用进程不断加快，公司在显示领域的整体竞争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对整个显示检测领域行业以及公司在该领域持续稳健增长充满信心。

(2) 半导体量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随着电动汽车产业、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对芯片产出的需求量与日俱增，国内对半导体设备需求强烈，后续仍将有比较长的持续增长周期，且伴随着芯片领域国际竞争形势变化剧烈以及受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的影响，作为电子信息关键元器件的半导体产业链的完整性和安全性已经上升至国家和行业战略高度，半导体设备国产化替代进入重要机遇期。同时，公司所处的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特别是前道量测领域，生产线的国产设备供给率较低，公司的多款主力产品已得到诸多一线客户认可，并取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同时公司还在加紧其余核心产品的研发、认证以及拓展，因此公司对未来的销售增长保持积极乐观态度。

目前公司是国内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领军企业之一，已基本形成在半导体检测前道、后道全领域的布局，公司子公司武汉精鸿主要聚焦自动测试设备（ATE）领域（主要产品是存储芯片测试设备），老化（Burn-In）产品线在国内一线客户实现批量重复订单、CP（Chip Probe，晶片探测）/FT（Final Test，最终测试，即出厂测试）产品线相关产品已取得相应订单并完成交付，目前批量订单正在积极争取中。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主要聚焦半导体前道检测设备领域，致力于半导体前道量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生产，设备应用于硅片加工、晶圆制造、科研实验室、第三代半导体四大领域。公司前道量测产品布局情况详见下表：

Defect Inspection			Metrology System						
FIB SEM	Review SEM	Bright Field	CD SEM Metrology	Thin Film Metrology	Metal Film Metrology	Integration Metrology	OCD Metrology	Epitaxy Metrology	Topography Metrology
									
FIB-SEM	eView 1000 亦适用IC后道制造	BFI 100	eCD1000	100SS/200SS/300SS 20E/EFILM 300FD	MetaPAM 310SS	EFILM 310IM+	EPROFILE 300FD	SCALE 300EPI	TG 300IF

实验室/VE	前道IC制造	硅片制造
--------	--------	------

上海精测膜厚系列产品、OCD 设备、电子束设备已取得国内多家客户的批量订单；半导体硅片应力测量设备也取得客

户重复订单；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已完成首台套交付及验收，且已取得更先进制程订单；有图形暗场缺陷检测设备等其余储备的产品目前正处于研发、认证以及拓展的过程中。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成熟度以及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半导体检测业务开拓迅速，订单以及销售收入持续增长。2023 年公司在整个半导体板块实现销售收入 39,451.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6.02%。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半导体领域在手订单约 16.02 亿元。

目前在国际晶圆制造企业工艺不断迭代的同时，国内下游晶圆制造企业的工艺也在朝着更小制程的方向不断发展，这对检测设备的灵敏度、可适用性及稳定性等不断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顺应半导体市场发展趋势，针对下游晶圆制造企业半导体制造工艺节点的升级需求对公司半导体检测设备进行技术迭代，报告期内公司在半导体量检测领域多款产品技术取得突破和进展，与国内同行业相比技术、产品优势明显。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已覆盖 1xnm 及以上制程，先进制程的膜厚产品、OCD 设备以及电子束缺陷复查设备已取得头部客户订单，随着制程越来越先进、工艺环节不断增加，行业发展对工艺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制造过程中检测设备与量测设备的需求量将倍增。

同时，为了抓住数据中心、超算、AI 等行业快速发展对高性能芯片带来的强劲需求，公司积极对先进封装技术进行战略布局，通过增资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化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与绑定，加强在研发、产品、市场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的布局从前道量测设备拓展至半导体制造封装产业链，有利于公司抓住数据中心、超算、AI 产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同时促进公司半导体业务的增长，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集成电路领域，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进半导体检测前道、后道全领域的布局，重点推进光学检测和电子光学检测两大方向半导体前道量测和测试领域的关键设备研发及产品迭代，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创新力，致力于打破目前集成电路高端检测设备被国外厂家垄断的局面，不断推进、引领半导体检测设备国产替代化进程。

(3) 新能源检测业务

报告期内，受益于优质新能源车型的持续投放、充换电等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等因素，全球新能源车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 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949.5 万辆，同比增长 37.9%，连续 9 年位居全球第一。未来在全球汽车电动化、智能化浪潮的趋势下，随着麒麟电池、4680 电池等一批新型电池不断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高压快充技术路线的确立以及充换电等配套设施的不断完善，预计未来新能源汽车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也将带动动力锂电池产业进一步发展，根据 GGII 数据，到 2025 年全球动力锂电池出货量预计将超过 1.55TWh，动力电池产业将跨入 Twh 时代。

现阶段，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主要产品为锂电池生产及检测设备，主要用于锂电池电芯装配和检测环节等，包括锂电池化成成分容系统、切叠一体机和 BMS 检测系统等。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与核心战略客户中创新航在锂电设备领域的深度合作，共同研发迭代产品，提升双方产业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人员培训，优化调整组织结构及流程提升内生动力等多种举措，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此外，公司正积极开拓与国内外知名电池厂商的合作关系，特别是海外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现阶段，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实施走向海外战略布局已取得实质性进展，海外客户拓展成效显著。

为满足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及产品技术迭代等方面的需求，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新能源领域研发投入 8,739.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92%，导致期间费用率水平较高。受收入结构变动、市场竞争加剧、动力锂电设备技术工艺尚处于磨合期等因素影响，客户整体验收节奏放缓。2023 年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24,101.3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9.74%。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在手订单约 6.86 亿元。

(4) 研发持续高投入，不断拓展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研发投入 65,954.6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2%，占营业收入 27.15%。其中，显示检测领域研发投入 30,249.59 万元，较上年下降 5.34%；半导体检测领域研发投入 26,965.14 万元，较上年增长 27.06%；新能源领域研发投入 8,739.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92%。

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公司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在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的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新型显示技术产品的研发及相关技术储备，推出了色彩分析仪、成像式闪烁频率测仪、成像式亮度色度仪、AR/VR 测量仪、Micro-LED 微显示多功能亮度色度测量仪等多款仪器仪表核心器件，以及高世代面板综合良率管理系统，Micro-LED 显示模组综合良率管理系统，半导体微显示 ATE AOI 检测系统，Mini-LED 直显墨色分选系统、蒸镀后氮气仓点亮及光学检查系统等产品，覆盖国内外主流厂商；在新能源设备的研发投入使公司成功掌握了双目视觉对位与纠偏技术、卷材收/放卷张力控制技术、基于网络的分布式存储与分布式事件处理系统和双向大电流电源充放电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成功开发了化成分容等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产品；在半导体检测业务上的研发投入亦转化为丰厚科研成果，膜厚系列产品（含集成式膜厚产品）、明场晶圆有图形缺陷检测、OCD 量测、电子束和老化（Burn-In）、CP（Chip Probe，晶片探测）、FT（Final Test，最终测试，即出厂测试）等设备产品和相关技术通过自主研发均实现了技术突破，获得了国内一线客户的批量订单或验证通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 2,175 项专利授权（其中 873 项发明专利，927 项实用新型专利，375 项外观设计专利）、335 项软件著作权、87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77 项商标（其中国际商标 28 项）。

随着研发投入不断向经营成果进行转化，将对未来公司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未来公司将保持研发投入强度，通过开放创新与资源整合，在平板显示领域巩固已有技术优势，加大新型显示的研究开发力度，积极向上下游领域进行延展，保持竞争力；继续加大在新能源设备上的研发投入，持续孵化新技术、新产品；半导体检测设备的订单金额、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成为了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未来，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半导体检测业务预计将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引擎。

（5）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续发行、上市事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 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7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27,600.00 万元。

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127,6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测转 2”，债券代码“1231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6）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

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多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等级中取得佳绩，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2-2023 年度信息披露评价中获得 A 级评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传统，不断加强业务学习，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遵守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及时回复互动易平台中的投资者提问，举办多场次的机构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始终保持投资者关系电话的畅通，保障了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畅通交流，增加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有效履行了公司的义务，维护了公司的形象，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

后续，公司将继续紧抓高世代显示面板、OLED 新增及存量产线投资、传统面板领域向行业的前道、智能和精密光学仪器以及 Micro-OLED 等新型显示技术商业应用的投资机会，积极开拓国内及国际市场，同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研发出满足客户产线以及实现国产化替代的技术产品，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及产线渗透率。

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半导体及新能源领域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新业务板块产业布局，加快公司半导体、新能源测试设备的产品进一步突破和产业化进程，推动公司半导体、新能源测试设备业务板块的发展。同时，积极寻找半导体、新能源测试领域优秀的合作伙伴，共同推进半导体、新能源测试技术及产品应用的发展，快速提升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29,367,608.64	100%	2,730,571,764.41	100%	-11.03%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2,383,264,748.33	98.10%	2,694,505,458.92	98.68%	-11.55%
其他业务收入	46,102,860.31	1.90%	36,066,305.49	1.32%	27.83%
分产品					
显示	1,747,733,355.62	71.94%	2,168,834,293.14	79.43%	-19.41%
半导体	394,518,381.28	16.24%	182,632,150.17	6.69%	116.02%
新能源	241,013,011.43	9.92%	343,039,015.61	12.56%	-29.74%
其他业务收入	46,102,860.31	1.90%	36,066,305.49	1.32%	27.83%
分地区					
华东	846,725,356.76	34.85%	983,266,879.58	36.01%	-16.13%
华南	296,318,914.64	12.20%	549,374,593.73	20.12%	-85.40%
华中	136,162,452.00	5.60%	246,637,748.18	9.03%	-81.13%
华北	102,194,501.13	4.21%	130,791,461.27	4.79%	-27.98%
西南	784,074,297.57	32.27%	550,223,481.68	20.15%	29.83%
西北	2,175,606.86	0.09%	23,512,420.35	0.86%	-980.73%
东北	1,136,283.19	0.05%	397,345.14	0.01%	65.03%
港澳台	12,747,228.10	0.52%	67,389,974.01	2.47%	-428.66%
国外地区	247,832,968.39	10.20%	178,977,860.47	6.55%	27.7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429,367,608.64	100.00%	2,730,571,764.41	100.00%	-11.0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显示	1,747,733,355.62	878,765,145.91	49.72%	-19.42%	-25.72%	4.26%
半导体	394,518,381.28	186,095,759.45	52.83%	116.02%	108.54%	1.69%
新能源	241,013,011.43	155,336,185.89	35.55%	-29.74%	-34.02%	4.18%
分产品						
显示	1,747,733,355.62	878,765,145.91	49.72%	-19.42%	-25.72%	4.26%
半导体	394,518,381.28	186,095,759.45	52.83%	116.02%	108.54%	1.69%
新能源	241,013,011.43	155,336,185.89	35.55%	-29.74%	-34.02%	4.18%
分地区						
华东	846,725,356.76	478,903,389.30	43.44%	-16.13%	-17.08%	0.46%
华南	296,318,914.64	116,517,644.02	60.68%	-85.40%	-214.48%	27.38%
西南	784,074,297.57	359,988,560.65	54.09%	29.83%	29.46%	0.24%
国外地区	247,832,968.39	124,624,999.42	49.71%	27.78%	35.42%	-5.3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仪器仪表制造业	销售量	台、套、片	621,522	737,076	-15.68%
	生产量	台、套、片	621,522	737,076	-15.68%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以下重大销售合同均为按照公司内部确认的自愿性披露标准等相关规定进行披露的合同。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精测与客户签订了一份《设备采购合同》，拟向客户出售一套仓储物流系统，总交易金额合计 177,905,500 元。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精测与客户签订了两份销售合同，拟向客户出售多台半导体前道量测、检测设备，总交易金额合计 116,042,055 元。

3、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精积微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拟向客户出售半导体前道检测设备，交易金额合计 173,229,000 元。

4、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7），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精测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连续十二月内与同一交易对手方签订了多份销售合同，向客户出售多台半导体前道量检测设备，合同累计金额达到 307,740,905 元。

5、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精测与客户签订了一份销售合同，拟向客户出售多台半导体前道量测设备等，合同总计金额达到 19,890,000 美元（未税价格，按照当时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1.43 亿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显示	直接材料	764,827,088.61	61.67%	1,031,872,326.58	67.96%	-25.88%
显示	直接人工	30,549,168.16	2.46%	40,711,990.06	2.67%	-24.96%

显示	制造费用	37,654,729.04	3.04%	43,312,773.85	2.84%	-13.06%
显示	其他费用	45,734,160.10	3.69%	67,076,931.21	4.42%	-31.82%
半导体	直接材料	160,530,849.97	12.94%	70,449,880.96	4.64%	127.87%
半导体	直接人工	12,931,949.87	1.04%	7,803,342.85	0.51%	65.72%
半导体	制造费用	10,656,262.21	0.86%	8,836,169.52	0.58%	20.60%
半导体	其他费用	1,976,697.40	0.16%	2,147,775.64	0.14%	-7.97%
新能源	直接材料	141,522,458.50	11.41%	224,538,250.37	14.79%	-36.97%
新能源	直接人工	455,315.23	0.04%	2,326,858.58	0.15%	-80.43%
新能源	制造费用	2,102,960.13	0.17%	3,095,413.58	0.20%	-32.06%
新能源	其他费用	11,255,452.03	0.91%	5,471,512.19	0.36%	105.7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新设子公司

(1) 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80%股权）

深圳精测设立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光学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30%股权，上海精积微持有 50%股权）

深圳精积微设立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测持有 52%股权）

北京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注册资本 7,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材持有 100%股权）

苏州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HIROSE VIETNAM CO., LTD.（宏濂光电持有 100%股权）

越南宏濂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经营范围：批发合成（详情：根据越南法律规定落实货物的出口权、进口权、批发经销权（不设立批发场所））、电子和光学设备维修。

2、新设分公司

(1) 宏濂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经营范围：电器用品与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电子备品制造业、电器用品销售业、精密仪器销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销售业、电池零售销售业、电子材料零售销售业、非破坏检查业、产品设计业。

3、注销子公司情况

(1) 上海精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上海精陆设立于 2019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精陆已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核准注销。

(2)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北京精亦持有 100%股权）

启示光电设立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687.5 万元，经营范围：生产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耗材、电子技术、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启示光电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核准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46,597,802.7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19,215,687.73	33.72%
2	第二名	271,792,332.55	11.19%
3	第三名	164,040,788.49	6.75%
4	第四名	102,708,312.24	4.23%
5	第五名	88,840,681.74	3.66%
合计	--	1,446,597,802.75	59.5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4,276,298.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0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5,766,962.85	3.48%
2	第二名	41,695,522.11	3.17%
3	第三名	39,061,029.00	2.97%
4	第四名	31,539,439.32	2.40%
5	第五名	26,213,345.19	1.99%
合计	--	184,276,298.47	14.0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9,158,683.92	224,700,565.28	1.98%	
管理费用	298,433,559.05	262,257,198.22	13.79%	
财务费用	51,278,858.39	29,647,838.10	72.96%	本期比上年同期汇兑收益减少 1,845 万元
研发费用	640,597,244.37	574,038,473.74	11.5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AIVIS2.0	开发一款基于 AI 技术实现的通用检测平台	已经完成结项	为公司通用检测平台打造基础；通过量产认证，获取客户量产订单；在显示、外观、新能源、半导体方向完成落地应用	强化公司品牌，在整体视觉检测领域进行检测技术革新升级，为未来市场引领做准备
VR/AR/XR 近眼显示器模组光学测量设备	开发一套针对 VR/AR/XR 模组光学性能测量设备	设备已完成客户端 Demo，并获取订单，订单目前按计划正常生产交付	通过提前布局原型机开发，发展成为行业头部设备厂商，进一步巩固技术领先地位	强化公司品牌，抢占 VR/AR/XR 近眼显示器市场
RTR 实验性测试平台	开发一套应用锂电新能源的检测方案	已通过客户端正极，负极产品的数据验证工作，有望在新能源市场获取新订单	通过 Demo 验证，填补技术空白	拓展新产品，步入新能源锂电外观检测市场
智能柔性线路板插接一体机	提供自动信号连接功能（柔性线路板），引进自动化技术实现人工替代、达成线体无人化的智能检查	产品已批量出货部分线体已达成无人化检查的交付状态	通过自研技术开发保障功能上线、加速设备的量产稳定性和验收，满足线体无人化的智能检查，协同客户达成线体无人化检查生产	打破技术壁垒、进行技术整合，进一步强化公司对于显示行业无人化缺陷检查的整体解决方案优势，实现关键工序的人工替代
DeMura 专案	针对 DeMura 相关的关键技术和产品进行预研升级	已经应用到重要大客户 DeMura 订单项目	通过量产认证，进一步巩固领先地位	强化公司品牌,抢占中尺寸 OLED DeMura 显示修复市场
16K 超高解析度液晶模组信号发生器开发	开发超高分辨率 16K 信号发生器	已完成原型机的开发	进行 128lane VBO 信号的技术验证，开发	抢占超高分辨率细分市场，形成技术优

			一款超高分辨率 16K 的信号机	势，巩固行业领导地位
Micro LED/Micro OLED 信号发生器开发	开发一款应对 Micor OLED/LED 的检查机	目前开发调试完成，中试测试中	针对 Micro OLED/LED 的特性，完成对相关细分市场产品布局	抢占 Micro LED/OLED 信号测试细分市场，巩固信号机测试领导地位
高性能独立式膜厚量测设备	8/12 英寸晶圆制程中的薄膜参数测量	批量生产	主要用于准确的测量半导体制造工艺中的各种薄膜参数的设备，可以为提高工艺制程的良率提供依据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全自动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	12 英寸晶圆制程中的纳米结构特征参数测量	批量生产	可以进行显影后检查（ADI）、刻蚀后检查（AEI）等多种工艺段的二维或三维样品的线宽、侧壁角度（SWA）、高度/深度等关键尺寸（CD）特征或整体形貌测量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高精度电子光学制程控制设备	8/12 英寸晶圆缺陷的高分辨率复查和分析	批量生产	先进的 12 英寸晶圆在线电子束缺陷复查和分类设备，对光学缺陷检测设备的结果进行高分辨率复查、分析和分类，满足集成电路先进工艺制程的需求	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全自动电子光学关键尺寸量测设备	6/8/12 英寸晶圆制程中的纳米结构特征参数测量	已实现交付，具备小批量生产能力	可以进行显影后检查（ADI）、刻蚀后检查（AEI）等多种工艺段的二维或三维样品的线宽、侧壁角度（SWA）、高度/深度等关键尺寸（CD）特征或整体形貌测量	进一步完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	8/12 英寸晶圆制造过程中的微小缺陷检测	已实现交付，具备小批量生产能力	高速检测晶圆芯片电路中的 short（短路）、open（断路）、凹陷和凸起等典型制造缺陷	进一步完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半导体硅片应力测量设备	8/12 英寸的硅片形貌及应力测量	小批量生产	8/12 英寸的硅片形貌及应力测量，可以为提高工艺制程的良率提供依据	进一步完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DRAM RDBI 测试设备研发	对 DDR3/DDR4/LPDDR4/LPDDR5 等 DRAM 芯片进行高低温老化测试，并在测试中完成修复功能	工程样机已完成验证交付，量产机正在验证测试中	填补目前国内空白，性能达到国外水平，能够与国外产品均分国内市场	完善公司 BI 产品线，丰富 memory 领域测试设备，进一步巩固领先地位
CP/FT ATE 研发	开发一款速率为 800Mbps 的 Memory ATE，能够应用于 CP 和 FT 测试	首款设备已通过客户验收，并取得重复性订单	能够取代国外对标产品，并更具性价比，打破国外厂商在自动测试设备上的垄断，分享国内市场	为 CP/FT 产品线首款设备，进一步构建在 memory 领域技术壁垒，巩固测试设备领域行业领先地位
UFS 高速 FT 测试系统	开发针对高速 UFS 芯片 FT 测试设备，满	样机验证测试通过，预计 2024 年中完成整	作为国内首款高速的 FT 测试设备，满足	公司为国内首个实现高速 UFS 测试的厂

	足未来国内高速 UFS 存储器量产需求	机交付	UFS 测试标准, 产品性能对标国外高端系列测试机	商, 可替代国外高性能产品, 给客户实现更低的测试成本, 巩固公司在 memory FT 测试领域技术优势
电池装配设备	汇聚公司各项资源, 开拓锂离子电池关键先进制程设备, 形成新能源板块主力产品, 并占据快速发展中的市场	首批量产订单已开始逐步交付客户生产现场并在调试中。下一代新技术样机已开发验证中	开发锂离子电池装配前沿制程设备并为主力客户认可, 以满足客户快速扩产与技术提升的迫切需求并形成量产销售。与海外客户形成紧密的伙伴关系, 为拓展海外市场做准备	公司进入锂离子电池的新能源赛道, 实现电池装配主力产品的规模销售, 可以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锂离子电池电芯化成分容系统	汇聚公司各项资源, 开拓锂离子电池关键先进制程(电芯后段)设备, 形成新能源板块主力产品, 并占据快速发展中的市场	串联化成产品和水冷一体机研发完成, 顺利交付首个产线订单。继续研发产品, 从各项指标多维度拓展产品规格	多个量产系统已顺利验收。产品性能和可靠性得到验证和客户认可。计划实施首个海外订单, 积累海外交付经验, 为拓展海外市场做准备	公司进入锂离子电池的新能源赛道, 实现电芯测试主力产品的规模销售, 可以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电池电芯、模组 pack 装配设备	汇聚公司各项资源, 开拓锂离子电池关键先进制程(电芯中段, 模组 pack)设备, 形成新能源板块主力产品, 并占据快速发展中的市场	首批量产订单已开始逐步交付客户生产现场并在调试中。下一代大尺寸极片(复合型)高速切叠机已开发验证中	开发锂离子电池电芯、模组 pack 装配前沿制程设备并为主力客户认可, 以满足客户快速扩产与技术提升的迫切需求并形成量产销售。与海外客户形成紧密的伙伴关系, 为拓展海外市场做准备	公司进入锂离子电池的新能源赛道, 实现电芯、模组 pack 装配主力产品的规模销售, 可以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锂离子电池电芯化成分容系统	汇聚公司各项资源, 开拓锂离子电池关键先进制程(电芯后段)设备, 形成新能源板块主力产品, 并占据快速发展中的市场	串联化成产品和水冷一体机研发完成, 顺利交付首个产线订单。继续研发产品, 从电流、电压和精度维度拓展产品规格	多个量产系统已顺利验收。产品性能和可靠性得到验证和客户认可。计划实施首个欧洲产线订单, 积累海外交付经验, 为拓展海外市场做准备	公司进入锂离子电池的新能源赛道, 实现电芯测试主力产品的规模销售, 可以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58	1,655	-5.8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30%	51.24%	1.0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824	921	-10.53%
硕士	387	390	-0.77%
博士	75	47	59.57%
大专及以下	272	297	-8.4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11	655	-6.72%
30~40 岁	784	840	-6.67%
40 岁以上	163	160	1.8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659,546,545.58	589,304,290.79	454,355,466.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7.15%	21.58%	18.8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8,949,301.21	15,265,817.05	27,897,151.12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87%	2.59%	6.1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1.28%	7.33%	19.95%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6,985,723.24	2,965,922,137.10	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8,735,512.68	2,973,544,938.68	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9,789.44	-7,622,801.58	-31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675,337.21	1,542,547,766.64	-1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7,546,012.70	2,498,819,198.67	-2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870,675.49	-956,271,432.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0,833,591.18	2,018,898,731.30	71.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9,651,672.12	1,615,255,177.98	1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181,919.06	403,643,553.32	289.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794,069.53	-554,589,858.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174.98 万元，主要系本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5,787.07 万元，主要系本期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项目、高端测试设备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园与半导体设备及准分子激光器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18.19 万元，主要系本期发行精测转 2 及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来订单增长，本期为未来订单备货所支付的采购商品现金流较多，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出现较大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701,952.38	7.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200,000.00	-11.97%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否
资产减值	-10,074,031.00	-7.93%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85,512.05	0.15%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支出	否
营业外支出	2,322,289.11	1.83%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333,307.76	-4.2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是
其他收益	201,786,076.22	158.93%	收到的政府补助与软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即征即退税款	财政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增值税即征即退，除非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49,843,441.33	20.06%	940,742,731.32	12.58%	7.48%	本期发行精测转 2 收到资金
应收账款	1,502,479,805.60	16.29%	1,460,092,944.34	19.53%	-3.24%	
合同资产	348,542,204.12	3.78%	311,869,470.75	4.17%	-0.39%	
存货	1,489,194,657.99	16.15%	1,354,387,906.28	18.11%	-1.96%	
投资性房地产	1,821,049.54	0.02%	1,883,968.42	0.03%	-0.01%	
长期股权投资	302,000,233.96	3.28%	254,696,793.29	3.41%	-0.13%	
固定资产	2,010,732,095.94	21.81%	1,537,839,656.85	20.57%	1.24%	
在建工程	628,823,502.77	6.82%	633,757,494.88	8.48%	-1.66%	
使用权资产	28,211,887.89	0.31%	37,173,345.12	0.50%	-0.19%	
短期借款	1,159,603,831.10	12.58%	1,266,460,120.00	16.94%	-4.36%	
合同负债	389,495,530.93	4.22%	199,287,594.72	2.67%	1.55%	
长期借款	273,002,119.69	2.96%	229,465,132.50	3.07%	-0.11%	
租赁负债	11,816,172.01	0.13%	18,544,965.34	0.25%	-0.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4,455,053.97	3.63%	306,100,438.99	4.09%	-0.46%	
无形资产	297,883,432.22	3.23%	311,899,068.50	4.17%	-0.94%	
开发支出	23,796,958.94	0.26%	4,847,657.73	0.06%	0.20%	
应付账款	869,971,953.19	9.43%	1,047,113,611.	14.00%	-4.57%	

			47			
应付职工薪酬	165,878,085.11	1.80%	186,648,505.46	2.50%	-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123,213.07	2.13%	95,783,629.41	1.28%	0.85%	
应付债券	1,362,188,785.32	14.77%	293,291,539.50	3.92%	10.85%	本期新增精测转 2
递延收益	240,583,175.34	2.61%	187,343,450.30	2.51%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100,438.99		- 1,145,385.02					90,955,053.97
应收款项融资	49,885.00						11,178,025.42	11,227,910.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4,000.00		18,000,000.00		11,500,000.00			243,500.00
上述合计	306,150,323.99		16,854,614.98		11,500,000.00		11,178,025.42	345,682,964.39
金融负债	145,200.00	15,200,000.00						160,4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3,018.44	663,018.44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6,352,615.03	46,352,615.03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040,091.31	23,040,091.31	质押定期存单	
合计	70,436,844.43	70,436,844.4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31,353,500.00 ⁰⁰¹	1,093,379,850.00	-23.96%

注：001 上述金额为报告期内对外投资审批金额，非报告期内实际出资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精测	新型显示及泛显示领域智能检测装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新设	40,000,000.00	80.00%	自有资金	深圳精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否	2023年01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6）
深圳精测 ⁰⁰¹	半导体检测领域相关设备的研发及产品	新设	240,000,000.00	37.50%	自有资金	上海精积微、海南伊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州、海南佳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马骏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否	2023年02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2）
江门精测 ⁰⁰²	新型物联网终端核心器件、新能源智能装备、AR/VR	新设	75,000,000.00	25.00%	自有资金	广汇新测、惠之美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否	2023年08月1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07）

	智能装备及高端仪器仪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上海精测	半导体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增资	300,000,000.00	56.42%	自有资金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科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青浦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瑞林、彭蹇、马骏、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精听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精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不适用	进行中			否	2023年08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18）
合计	--	--	655,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注：001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上海精积微各自以自有资金共同投资在深圳设立孙公司深圳精积微，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直接持有深圳精积微 37.50% 的股权。深圳精积微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完成注册设立。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精积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深圳精积微注册资本由 24,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直接持有深圳精积微的股权比例由 37.5% 变更为 30%，通过上海精积微持有深圳精积微的股权比例由 62.5% 变更为 50%，深圳精积微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深圳精积微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

002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签订《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拟在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内投资建设“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以双方共同新设的合资公司为主体（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参与土地摘牌和项目基建工程，合资公司首期投资为 3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1.2 亿元人民币）。为了更好的满足项目实际运行需求，支持项目的经营发展，在公司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研究决定调整合资公司的出资形式，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将指定第三方投资机构与公司以及其他方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参与合资公司的设立和运营。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并签订《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的约定，合资公司由公司与广汇新测、惠之美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由 40%调整为 35.5%（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出资额由 1.2 亿元人民币调整为 1.065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向合资公司直接出资 7,500 万元人民币，通过广汇新测间接出资 3,150 万元人民币）。合资公司江门精测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完成注册设立。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	157,095,177.43	411,039,187.19	募集资金	81.21%			不适用	2021年05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56）
半导体设备及准分子激光器项目	自建	是	半导体	101,872,806.61	380,411,727.25	自有资金	100.00%			于2023年12月投入使用	2020年10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29）
高端测试设备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园	自建	是	平板显示	170,242,552.24	259,051,078.16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42.56%			不适用	2021年09月18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01）
合计	--	--	--	429,210,536.28	1,050,501,992.6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1	中创新航	199,977,044.35	公允价值计量	92,100,438.99	-1,145,385.02	-109,041,990.38				90,955,053.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99,977,044.35	--	92,100,438.99	-1,145,385.02	-109,041,990.38	0.00	0.00	0.00	90,955,053.9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年09月22日										

注：001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购买建信海外掘金 1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10 月 6 日该资管计划认购中创新航股票 570.27 万股，认购金额港币 216,702,600.00 元，公司将该资管计划纳入合并范围并将通过其持有的中创新航股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149,400	148,273.58	6,053.89	111,753.94		43,418.11	29.28%	20,475.9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2023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7,600	126,378.77	70,316.27	70,316.27				56,984.1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于公司募集	0

										资金专 户	
合计	--	277,000	274,652 .35	76,370. 16	182,070 .21	0	43,418. 11	15.67%	77,460. 0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79号文《关于同意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1,446,011股，发行价格每股4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3,999,982.61元。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10,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264,150.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2,735,831.6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231号《验资报告》。</p> <p>2、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号文《关于同意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76.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数量1,276.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6,000,000.00元。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将上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10,600,000.00元（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65,400,000.00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此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10,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2,212,264.1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3,787,735.86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此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ZE10032号《验证报告》。</p> <p>3、本报告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6,370.16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7,460.05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74,330	59,531.26		56,939.44	95.65%	2022年06月01日	- 5,278.07	-7,394	否	否
Micro-LED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30,130.58	30,130.58	6,053.89	11,001.5	36.5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813	43,813		43,813	100.00%				不适用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	是		14,798.74							不适用	否

项目											
高端显示用电子检测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8,500	48,500	7,739.67	7,739.67	15.96%				不适用	否
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否	53,000	53,000	37,697.83	37,697.83	71.13%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878.77	24,878.77	24,878.77	24,878.77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4,652.35	274,652.35	76,370.16	182,070.21	--	--	-5,278.07	-7,39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74,652.35	274,652.35	76,370.16	182,070.21	--	--	-5,278.07	-7,39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全球政治经济局势动荡、国际贸易环境恶化对供应链造成不利因素的影响，同时半导体前道量测设备出机交付及验证周期相对较长，这些均对收入确认带来一定的滞后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将 Micro-LED										

变更情况	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地点由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四路 50 号武汉市源泰宇德实业有限公司光谷产业园 101# 厂房第二层、第一层的部分区域变更为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流芳园横路以北、佛祖岭四路以西，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厂房变更为自建厂房，同时项目投资总额由 36,476 万元变更为 43,3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其余以自有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将 Micro-LED 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地点由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四路 50 号武汉市源泰宇德实业有限公司光谷产业园 101# 厂房第二层、第一层的部分区域变更为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流芳园横路以北、佛祖岭四路以西，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厂房变更为自建厂房，同时项目投资总额由 36,476 万元变更为 43,3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其余以自有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根据公司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使用 22,120.20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21 年 5 月将该置换资金转出。 2、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使用 30,934.77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23 年 4 月将该置换资金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入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74,600,474.82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
--------	----------	----------	----------	----------	----------	----------	----------	----------	----------

		募集资金 总额(1)	金额	投入金额 (2)	(3)=(2)/(1)	用状态日 期	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Micro-LED 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Micro-LED 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130.58	6,053.89	11,001.5	36.51%		0	不适用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4,798.74 001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929.32	6,053.89	11,001.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将 Micro-LED 显示全制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地点由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四路 50 号武汉市源泰宇德实业有限公司光谷产业园 101# 厂房第二层、第一层的部分区域变更为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流芳园横路以北、佛祖岭四路以西，尚未建设部分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厂房变更为自建厂房，同时项目投资总额由 36,476 万元变更为 43,33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其余以自有资金投入。</p> <p>2、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的 3 号楼和 5 号楼及对应地下部分区域调整为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开发，并以自有资金全额置换上述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 14,798.74 万元及其对应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日测算为准），同时变更相关承诺。置换出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实施主体为上海精测，项目总投资约为 1.82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的募集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001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98.74 万元为截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日测算为准。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武汉精立	子公司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研发及技术服务	266,450,000	1,612,174,999.50	847,371,387.26	305,098,884.36	75,003,114.74	72,378,918.77
宏瀚光电	子公司	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电子零组件制造、电器批发、精密仪器批发、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非破坏检测、产品设计	新台币 50,000,000	222,362,011.89	- 119,720.30	65,471,405.44	- 49,671,384.97	- 50,181,155.41
常州精测	子公司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设备制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制造与销售	400,000,000	1,048,688,186.22	260,267,504.26	209,004,291.53	- 63,581,914.47	- 63,594,420.12
上海精测	子公司	半导体、计算机、显示屏、光伏、锂电池、新能源、检测设备、测试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生产检测设备、测试设备	1,369,416,666.67	2,240,981,320.34	1,094,160,157.85	332,439,771.89	16,790,879.56	16,583,092.25
武汉精毅通	子公司	面板及柔性电路板领域内的精密压接产品的研发；工业设备的生产、批发兼零售、研发、技术服务	50,000,000	292,227,626.82	141,147,009.25	216,999,205.69	21,460,623.37	20,322,824.59
昆山精讯	子公司	平板显示检测设备研发、制造与销售	16,000,000	267,399,692.08	196,879,983.76	24,888,061.15	12,321,093.86	14,058,291.03
美国精测	子公司	研发、贸易加工、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	2,000 万美元	23,652,977.88	22,033,208.80	130,172.15	- 17,263,480.13	- 17,275,049.30
武汉颐光	子公司	光机电一体化、机械、电子、激光、仪器仪表、自动化控制、计算机软件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技术服务、测试服务、技术咨询及销售	10,000,000	109,840,197.63	87,128,185.33	94,686,812.79	30,066,295.63	30,137,560.11
上海精积	子公司	半导体、计算机、显示屏、光伏、锂	459,275,000	432,537,864.95	291,921,047.39	55,367,386.76	- 52,656,161.	- 52,656,161.

微		电池、新能源、检测设备、测试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生产检测设备、测试设备						23	23
子牛亦东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软件开发；仪器仪表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133,333,333	191,922,614.57	93,685,063.31	404,092,058.24	50,538,589.39	47,769,440.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精测	新设	1、设立深圳精测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做出的审慎决策，依托深圳前海的政策及地理位置优势，有助于拓展公司显示领域 AR/VR 产业相关业务，为集团未来技术研发、产品孵化及迭代做出强而有力的支撑，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深圳精积微	新设及增资	1、新设：设立深圳精积微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进一步扩展公司客户资源。同时可享受华南地区的政策支持，有助于加速公司现有产品向更先进工艺制程的技术迭代，更快实现产品突破。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增资：深圳精积微现阶段主要聚焦半导体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的研发和生产，此次增资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有利于深圳精积微引进不同的投资者，使其获得充裕资金得以开展半导体检测设备的研发和生产业务，有利于深圳精积微未来的发展，本次增资属于深圳精积微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北京精材	新设	设立北京精材是公司在半导体核心零部件领域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供应链稳定性，提高产品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谋求新的战略增长点。
武汉颐思谱	新设	武汉颐思谱为公司参股公司，其产品研发成功后，可以有效保障半导体光学检测设备部分核心部件的供应安全和供应周期；随着批量稳定生产，亦能有效提升成本控制的效益。
韩国分公司	增资	此次增资韩国分公司有助于提升公司服务和管理水平，进一步积累拓展海外市场的经验；有助于拓展海外高端客户，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价值；有助于公司把握电子显示领域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推动公司技术的不断创新和产品的持续升级；有助于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对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北京精亦	减资及增资	1、减资：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精亦的减资，是根据其目前实际经营状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本次减资事项不会改变北京精亦的股权结构，减资完成后，其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增资：本次对北京精亦增资有利于加强与技术团队的合作，提升团队凝聚力、组织活力和竞争能力，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发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
苏州精材	新设及增资	1、新设：苏州精材的设立不仅为公司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技术研发与创新活力，更引领着技术的升级换代，推动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跃升到一个全新的高度，标志着公司在半导体核心零部件领域迈出了坚实而有力的一步。 2、增资：此次增资有利于苏州精材扩充资金规模和研发投入，助推其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促进其稳固并提升市场地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广汇新测	新设	设立广汇新测有利于为江门“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项目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保证其运营平稳；有利于公司产业布局，谋求全新发展格局，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江门精测	新设	1、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江门市政府在产业配套服务、政策补贴、资源导入及资金方面的优势，从事新型物联网终端核心器件、新能源智能装备、AR/VR智能装备及高端仪器仪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布局，有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此外，通过本次对外投资，将扩展公司在新型显示、新能源检测领域技术、资金以及资源整合等各方面的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的市场地位，助力公司进一步发展，对公司的产业布局及未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2、2023年8月，江门“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调整合资公司的出资形式，公司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广汇新测、惠之美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系各方友好协商的结果，是对《投资合作协议书》的进一步补充和确认，有利于更好推动“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的建设，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海精测	增资	1、上海精测本次增资属于正常业务经营所需，是公司基于引入国家级战略投资人、综合考虑上海精测未来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同时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有利于其获得充裕资金得以开展半导体量检测领域相关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有效降低公司及上海精测的投资风险和资金压力。公司引入员工持股平台，亦有利于优化股权结构，健全激励及约束机制，统一公司与员工的利益诉求，促进上海精测下一阶段的良性发展。 2、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精测的股权比例由 67.1392%变更为 56.421%，上海精测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海芯物	增资	上海芯物作为国家智能传感器创新中心的运营单位，同时也是国家传感器与物联网产业联盟的发起人及理事单位，集聚产业资源，有特殊的行业地位。公司与上海芯物在传感器芯片检测、量测设备国产化上有一致的目标与愿景，通过此次的投资，加深了双方的合作，在上海芯物及其他同类型客户扩产所需的设备选型上给予了更多优质的选择与助力；此项目有多家产业界的知名公司共同参与投资，在上海芯物这个平台纽带的联动下，推动扩大了与产业链上下游厂家的诸多合作机会。
越南宏濂	新设	此次设立越南宏濂有助于在当地快速响应客户的要求，保障设备交付安装验收、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可以充分利用当地资源应对改造维修，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供应链稳定性，提高产品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发展谋求新的战略增长点。
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	新设	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的设立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技术实力，进一步积累拓展海外市场的经验；有助于拓展海外高端客户，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价值；有助于公司把握电子显示领域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推动公司技术的不断创新和产品的持续升级；在国内外市场保持竞争中优势，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0 家全资子（孙）公司，17 家控股子（孙）公司，16 家参股公司以及 3 家分公司，其中报告期内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新增越南宏濂、深圳精测、深圳精积微、北京精材、苏州精材、北京精亦，参股公司新增武汉颐思谱、广汇新测、江门精测、上海芯物，对韩国分公司进行了增资，对北京精亦进行了减资及增资，注销了上海精陆、启示光电，对部分参股公司的股权进行了转让，新增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具体内容如下：

1、报告期内，新增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情况

（1）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80%股权）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精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精鹏”）在深圳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精测。

深圳精测设立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光学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30%股权，上海精积微持有 50%股权）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上海精积微各自以自有资金共同投资在深圳设立孙公司深圳精积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增资完成后，深圳精积微注册资本由 24,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公司直接持有深圳精积微的股权比例由 37.5%变更为 30%，通过上海精积微持有深圳精积微的股权比例由 62.5%变更为 50%，深圳精积微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深圳精积微设立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是：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测持有 52%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北京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注册资本 7,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材持有 100%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苏州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HIROSE VIETNAM CO., LTD.（宏瀚光电持有 100%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越南宏瀚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经营范围：批发合成（详情：根据越南法律规定落实货物的出口权、进口权、批发经销权（不设立批发场所））、电子和光学设备维修。

（6）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测持有 60%股权）

北京精亦设立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经营范围：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耗材、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电子技术、自动化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气设备、机电设备、电子产品；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精亦根据实际需要，对其注册资本进行了变更，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减少至 1,200 万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精亦引入技术团队，新增投资者北京和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北京精亦增资 8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北京精亦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北京精测持股比例由 100%变更为 60%，北京精亦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

2、报告期内，新增参股公司情况

(1) 武汉颐思谱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颐光持有 12.5%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武汉颐思谱设立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2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光学仪器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光学仪器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江门广汇新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有 15%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广汇新测设立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品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25%股权，通过广汇新测间接持有 10.5%股权）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签订《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拟在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内投资建设“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以双方共同新设的合资公司为主体（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参与土地摘牌和项目基建工程，合资公司首期投资为 3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1.2 亿元人民币）。

为了更好的满足项目实际运行需求，支持项目的经营发展，在公司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充分沟通的基础上，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研究决定调整合资公司的出资形式，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街道办事处将指定第三方投资机构与公司以及其他方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参与合资公司的设立和运营。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并签订《新型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的约定，合资公司由公司、广汇新测、惠之美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由 40%调整为 35.5%（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出资额由 1.2 亿元人民币调整为 1.065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向合资公司直接出资 7,500 万元人民币，通过广汇新测间接出资 3,150 万元人民币）。

江门精测设立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量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4556%股权）

上海芯物设立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注册资本 30,726.5826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与相关签署方签订《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公司出资 1,000 万元认缴部分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芯物 1.4556%的股权。

3、报告期内，分公司增资情况

(1)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韩国分公司设立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注册地址为京畿道富川市富川路 198 号街 36，101 栋 1502 号（春衣洞,春衣科技园）。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韩国分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向其增资 150 万美元。

4、报告期内，子公司减资情况

(1) 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测持有 60%股权）

详见“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孙）公司情况”之（6）。

5、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情况

(1) 上海精陆电子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股权）

上海精陆设立于 2019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精陆已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核准注销。

(2)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北京精亦持有 100%股权）

启示光电设立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687.5 万元，经营范围：生产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耗材、电子技术、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启示光电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核准注销。

6、报告期内，公司股权转让情况

(1)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5%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精测将其持有子牛亦东 25%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精测不再持有子牛亦东的股权，公司直接持有子牛亦东 25%的股权。同时，子牛亦东引入新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 5,333.3333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子牛亦东 15%的股权。上述工商变更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完成。

7、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分公司情况

(1) 宏濂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经营范围：电器用品与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电子备品制造业、电器用品销售业、精密仪器销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销售业、电池零售销售业、电子材料零售销售业、非破坏检查业、产品设计业。

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精能深圳分公司”）工商注册事宜已完成，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事宜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武汉精能深圳分公司设立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祥昭大厦 802。

(2) 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43.38%股权）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增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科服公司、湖北勃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泓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订《增资

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科服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1,273.5670 万元计入实缴注册资本，48,726.43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科服公司 43.38% 的股权。科服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持有 5.6818% 股权）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与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晶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高信明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晶汇聚芯基金对应的合伙份额，出资占比 5.6818%。晶汇聚芯基金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4 年度经营计划

1、加强技术及产品研发突破

公司创立至今，始终坚持实施自主创新的发展战略，并已形成了较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积累了很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并形成较牢固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再创历史新高，并带动知识产权数、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同步增长。

公司将继续秉承“科技成就未来、品质赢得信赖”的经营理念，注重技术积累，坚持自主创新驱动发展，培养引进高端人才，进一步加大对“光、机、电、算、软”技术融合与提升的研发投入，通过开放创新与资源整合，在平板显示领域巩固已有技术优势，积极向上下游领域进行延展，保持竞争力；在半导体领域，加快已有产品的技术完善升级及市场客户拓展，同时积极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布局，推动半导体业务板块的规模快速增长；在新能源领域，不断推动研发创新，加快现有大客户的产品认证，积极拓展新的一线客户需求，推动新能源业务板块的快速增长。

2、积极开拓市场，推动各业务板块增长

2024 年，公司将抓住高世代显示面板、OLED 新增及存量产线投资、传统面板领域向行业的前道、关键核心部件以及 Micro-OLED 等新型显示技术商业应用的投资机会，积极开拓国内及国际市场，同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研发出满足客户产线以及实现国产化替代的技术产品，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及产线渗透率。

公司在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的客户已涵盖国内各主要面板、模组厂商，如京东方、华星光电、惠科股份、中国电子、天马微等，以及在国内建有生产基地的韩国、日本、台湾地区的面板、模组厂商，如富士康、明基友达等，客户资源优势明显。未来，公司将积极拓展新领域客户（如泛半导体客户、车载产品客户等）及新技术客户（如 Micro-LED 制作厂家），布局东大区、南大区、中大区、台湾地区及海外市场五大营销区域，提升公司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及高质量服务的能力。

在半导体检测领域，2024 年公司在前道量测领域将继续增加投入研发光学检测设备（纳米薄膜椭圆测量装备、光学关键尺寸（OCD）测量装备、明场光学缺陷检测设备、硅片应力测量装备）和电子光学检测设备（CD-SEM 扫描电子显微镜关键尺寸测量装备、Review-SEM 全自动晶圆缺陷复查设备、FIB-SEM 双束系统），实现研发设备的产业化批量生产，打破集成电路高端检测设备被国外厂家垄断的局面，填补国内空白，实现进口替代；在后道电测领域，继续加大老化（Burn-In）产品线、CP（Chip Probe，晶片探测）、FT（Final Test，最终测试，即出厂测试）新产品的研发，加大核心客户的开

拓力度，丰富 Memory 领域测试设备产品，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功能及优势，采取多元化方式，积极做大做强公司半导体业务板块，提升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集成电路领域，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进半导体检测前道、后道全领域的布局，重点推进光学检测和电子光学检测两大方向半导体前道量测和测试领域的关键设备研发及产品迭代，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创新力，致力于打破目前集成电路高端检测设备被国外厂家垄断的局面，不断推进、引领半导体检测设备国产替代化进程。同时，通过增资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深化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与绑定，加强在研发、产品、市场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的布局从前道量测设备拓展至半导体制造封装产业链，有利于公司抓住数据中心、超算、AI 产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同时促进公司半导体业务的增长，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在新能源领域，紧跟行业整线化和智能化发展趋势，进一步扩大中后段主要产品布局和提升智能装备的生产能力，包括切叠一体机、化成分容测试系统、电芯装配线和激光模切机等，进一步提升与下游锂电池厂商的合作粘性和深度，更好的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进一步加深与国内外知名电池厂商的合作关系，特别是海外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能源领域走向海外战略布局。

3、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丰富人才激励手段

公司现有平板显示、半导体及新能源检测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涉及电路优化设计、精密光学、集成控制与信息处理等多个技术领域，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汇的特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和培训力度，确保研发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业务精良，强化公司销售团队对行业技术发展、客户需求变化等趋势的理解能力，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的驱动力。

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多层次薪酬及激励体系建设，重点丰富人才激励手段，让更多更优秀的人才参与进来，与公司共同成长。同时完善人力资源引进、开发、使用与退出管理机制，重点突出高端创新人才的引进及基础岗位员工的培训工作。一方面通过完善的考核和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增强员工的主人翁精神，提高人力资源对企业发展的推动作用；另一方面通过各类高端技术型人才和基础岗位员工的培训，增强公司研发创新竞争力以及科技创新人才后备力量的培养，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4、进一步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

公司管理层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发展动向制定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战略规划，以丰富的运营经验和优秀的管理技能制定和执行合理的生产经营决策。未来，公司将给予员工良好的薪酬福利和职业发展机会，建立专业化、年轻化的管理团队，不断引入新的专业人才，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5、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上市公司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衡量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和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提升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与内在价值，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二）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环境不确定性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周期性波动当中，叠加经济下行、全球政治环境不稳定等因素的影响，尚未出现经济全面复苏的趋势，依然面临下滑的可能。此外，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一方面供应链的完整性和安全性日益受到重视，下游厂商更多选择国产测试设备以推动国产化替代；另一方面，中美贸易摩擦对芯片等原材料的供应及价格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

生产及盈利带来不利影响。若全球经济放缓以及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可能对消费电子产业链及集成电路产业链带来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应对措施：针对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以市场为导向，加强产品的研发，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其次，公司内部将进一步优化管理，实施精益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减耗降费。

2、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企业主要为规模较大的面板或模组厂商、集成电路厂商和锂电池厂商，行业产能集中度高。受此影响，公司 2021 年、2022 年以及 2023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69%、63.52%和 59.55%，客户集中情况较为明显。虽然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性能和客户服务赢得了下游主要客户的信赖，也在积极开拓半导体和新能源检测业务，但是，若公司因产品和服务质量不符合主要客户要求导致双方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未来因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对公司的直接订单需求大幅下滑，均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规模较大的平板显示厂商处于基础性核心地位，其投资规模直接影响着平板显示检测行业企业的业绩。近几年，全球平板显示产业向国内转移趋势明显，公司凭借产品良好的性价比和客户服务优势较好地满足了国内面板厂商的需求，与京东方等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信赖的合作关系，并获得了全球主要平板显示厂商的认可，公司一直努力拓展客户，在巩固平板显示客户中的占有率之外，还积极向模组面板的上下游厂商拓展新的客户，以减少未来的客户集中风险。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核心涉及信号编解码、信号扩展、信号驱动、自动化控制、机器视觉等多学科跨领域的知识。与国内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在技术上处于领先地位，与国外同行业传统优势企业之间在技术上的差距也不断缩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利用核心技术研发的各项产品，因此这些核心技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至关重要。目前，公司执行了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并与员工签署保密协议，防止核心技术泄密。但是，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密的情形，公司的技术领先地位及市场竞争优势将可能被削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与管理层及核心人员均签署了《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同时，公司在研发及技术管理制度上不断完善，增强核心技术的保护能力。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半导体检测设备、显示检测设备以及新能源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电路优化设计、精密光学、集成控制与信息处理等多个技术领域，具有跨专业、多技术融汇的特点，其中产品研发人员、生产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售后工程师以及核心管理人员均需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和素养。公司尤其重视研发体系的搭建和研发能力的培养，同时为保障产品质量、客户产品使用价值和高水准经营管理，公司一贯视人力资源为公司最重要和宝贵的资源，因而不断通过引进、培养、激励等手段壮大和稳定人才队伍。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若核心人才流失过多将会对公司的发展和运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留住人才吸引人才，公司一方面搭建有吸引力的薪酬机制，同时在上市前即进行了针对高管及核心人员的股权激励；2017 年 7 月，公司又针对部分核心员工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2019 年，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设立员工持股平台；2021 年公司子公司武汉精能设立员工持股平台；2022 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今后，公司会不断通过良性的薪酬奖励及股权激励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5、半导体设备技术研发风险

半导体行业具有技术含量高、设备价值大等特性，其中占半导体营收 80%以上的集成电路行业这一特点尤为突出。在摩尔定律推动下，不断向前衍进的制程节点对设备技术的提升提出了更高要求。精测电子虽然在面板检测设备领域积累了

丰富的技术经验，但半导体检测设备对技术研发的要求更高，难度更大。公司在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从零开始，面临研发投入大，以及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认证及产业化不达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内部充分挖潜，利用公司超过 10 年积累的“光、机、电、算、软”应用研发能力进行研发的跨界与升级转型；对外通过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纳顶尖半导体设备研发人才及团队；同时利用市场手段，寻找具有成熟半导体设备技术及产品的企业进行并购或合作。

6、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显示、半导体和新能源等行业快速发展，国内设备厂商不断提升自身研发实力和产品竞争力，公司所处的显示、半导体、新能源检测系统行业市场持续扩容，行业内主要设备供应商不断扩张以获取更大市场份额，拟进入或新进入的设备供应商亦具备较强的投资意愿。若公司不能在技术、服务、人才和客户资源上保持优势，并及时开发出满足需求的产品，则公司可能由于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对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贯坚持实施自主创新的发展战略，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形成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在显示检测领域形成了基于“光、机、电、算、软”一体化的整体方案解决能力优势，公司产品覆盖了平板显示各类主要检测系统，成为行业内少数几家能够提供平板显示三大制程检测系统的企业，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产品、服务、客户优势。公司将充分利用及巩固上述优势，防范和应对上述竞争风险。

7、公司快速发展的管理风险

在目前公司快速发展的形势下，公司子公司和新员工数量不断增多，异地建设项目也相应增加，集团及子公司管理更趋复杂。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且在管理、技术开发等方面储备了充足的人才，但若公司的管理人员、管理体系无法适应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深入研究，改进、完善并创新适合公司发展的管理模式和激励机制，逐步强化内部的流程化、体系化管理，减少管理风险。

8、研发、技术产业化及客户验证风险

近年来，公司加大对半导体检测、新能源领域的研发投入，把半导体、新能源行业的设备规划为公司新的发展方向。在半导体检测领域，公司已开发薄膜椭圆测量技术、光学关键尺寸测量技术、高分辨率电子束检测技术等核心技术，主要产品包含膜厚量测类设备、光学关键尺寸量测系统、电子束缺陷检测系统以及存储芯片测试设备、驱动芯片测试设备等半导体检测前道、后道设备；在新能源设备领域，公司已开发双目视觉对位与纠偏技术、卷材收/放卷张力控制技术等技术，主要产品包含切叠一体机、化成分容系统等锂电池中后段生产及检测设备。由于上述大部分为公司报告期新增产品，且部分产品处于送样阶段，进入市场前仍需要经历下游客户较长时间的验证过程。2021-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45,435.55 万元、58,930.43 万元和 65,954.65 万元。

若公司产品未能通过客户验证，或者通过客户验证后未能实现批量出货，将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由于半导体、新能源领域设备的技术研发较平板显示检测具有一定的差异性，若公司产品研发进展缓慢或研发产品未能匹配客户需求导致研发失败，将可能对公司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并在半导体、新能源领域开拓新的市场份额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将产生研发沉没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的动态变化，关注上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公司将采取优化业务、调整规划及实施方案等措施，减少上述风险。

9、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4 亿元以及公司于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2.76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个募投项目均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及严谨的论证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求，能够提高企业的整体效益，对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但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发展趋势、项目审批备案手续等诸多方面出现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面临实施进度不达预期，或者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的动态变化，关注上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公司将采取优化业务、调整规划及实施方案等措施，减少上述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4 日 ⁰⁰¹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民生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等	公司 2022 年、2023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介绍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424》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投资者网上提问	公司的半导体前测设备具有哪些技术优势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505》
2023 年 05 月 16 日 ⁰⁰²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金证券、华泰证券、中金公司等	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调研活动信息 20230517》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参加 2023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竞争对手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调研活动信息 20230525》
2023 年 08 月 30 日 ⁰⁰³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民生证券、广发证券、中信建投、中泰证券等	公司 2023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830》
2023 年 09 月 05 日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75 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长江证券、东方证券等	公司在手订单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调研活动信息 20230905》
2023 年 10 月 26 日 ⁰⁰⁴	公司会议室、上海	电话沟通	机构	博时基金、财通基金、财信证券等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等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300567 精测电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1026》

	精测 会议室					
--	-----------	--	--	--	--	--

注：001 2023 年 4 月 23 日、2023 年 4 月 24 日

002 2023 年 5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

003 2023 年 8 月 28 日、2023 年 8 月 30 日

004 2023 年 10 月 24 日、10 月 26 日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是一家主要从事显示、半导体及新能源检测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业布局日趋完善，打造以武汉、苏州、上海、北京、常州五大产业基地和美、日、韩及台湾地区研发基地为基础的全球化布局。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的面板检测行业模组段设备占比全球领先，目前是国内显示、半导体检测设备领域领军企业。公司联合华中科技大学、复旦大学创建联合研究中心，并先后荣获“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国家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称号。

作为高技术附加值的公司，公司创立至今，始终坚持实施自主创新的发展战略，积累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并已形成了较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和牢固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目前显示行业正处于从 LCD 到 OLED、Micro-OLED、Micro-LED 快速迭代发展阶段，为了更好的抓住平板显示检测行业新一轮发展机遇，公司在不断巩固传统显示竞争优势的同时，积极布局新型显示领域，协同上下游产业链积极发展新型显示技术，不断加大在新型显示领域的战略研发投入，推出了色彩分析仪、成像式闪烁频率测试仪、成像式亮度色度仪、AR/VR 测量仪、Micro-LED 微显示多功能亮度色度测量仪等多款仪器仪表核心器件，Micro-LED 显示模组综合良率管理系统，Micro-OLED 检测相关设备、半导体微显示 ATEAOI 检测系统等高技术附加值的新产品，与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合作伙伴一起共同引领和推进显示行业特别是新型显示领域的进一步发展。在半导体光学量测领域，公司作为国内少数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穆勒矩阵椭圆偏振仪的企业，在此核心技术基础上完成了光学关键尺寸量测系统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不同于此前业内流行的分离式全斯托克斯型 OCD，公司完成开发的是分离式穆勒矩阵增强型 OCD，是目前业内最新一代的 OCD 检测手段，测量精度和量测稳定性相较全斯托克斯型 OCD 有着明显的优势。穆勒型 OCD 具有常规 OCD 无法测量的各项异性表征能力，能够对纳米光栅的细微结构进行精确测定。在电子光学检测领域，公司作为国内极少数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扫描电子显微镜的企业，在此技术基础上完成了电子束缺陷检测系统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在此过程中开发和突破超高分辨率扫描电子显微镜技术，适用于 1Xnm 先进集成电路制程的工艺缺陷的自动检测，开发基于深度神经网络（DNN）的人工智能算法进行缺陷自动识别与分类，突破常规的基于机器学习的分类算法，极大提高了晶圆缺陷分类的准确度。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工作，持续多年保持较高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逐步提高。2020 年-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32,212.43 万元、45,435.55 万元、58,930.43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5.51%、18.86%、21.58%。同时，研发人员数量也由 2020 年的 1,075 人增加至 2022 年的 1,655 人，已取得的专利授权数量从 2020 年的 1,074 项增加至 2022 年的 1,888 项。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科技成就未来、品质赢得信赖”的经营理念，注重技术积累，坚持自主创新驱动发展，继续加大在新型显示领域的研发力度，深入拓展国内外市场，进一步加大与国内外头部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在半导体领域，公

司将继续深耕集成电路领域，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进光学检测和电子光学检测两大方向半导体前道量测和测试领域的关键设备研发及产品迭代，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创新力，致力于打破目前集成电路高端检测设备被国外厂家垄断的局面，不断推进、引领半导体检测设备国产替代化进程；在新能源领域，不断推动研发创新，加快现有大客户的产品认证，积极拓展新的一线客户需求，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推动新能源业务板块的快速增长。

二、以投资者为本，重视投资者回报

（一）持续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致力于在保证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前提下，保持股东回报水平的长期、稳定，提升投资者认同感和获得感。公司自 2016 年上市以来持续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已达 7.16 亿元（含回购股份）。2020 年-2022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含回购股份）累计分红 4.46 亿元，占三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总额的 63.12%。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持续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二）实施增持及回购，提振市场信心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沈亚非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炳华先生、财务负责人游丽娟女士计划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700 万元。2024 年 1 月 26 日，刘炳华先生通过竞价交易增持公司 1.66 万股，增持金额为 100.81 万元；游丽娟女士通过竞价交易，增持公司 1.66 万股，增持金额为 100.52 万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经综合考虑公司自身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等因素，公司分别于 2022 年和 2024 年进行了股份回购。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截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750,030 股，交易总金额为 199,611,259.3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公司后续将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公司将继续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目标，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同时重视运用股份回购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

三、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要求，不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及“三会”议事规则，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

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多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考核等级中取得佳绩，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2-2023 年度信息披露评价中获得 A 级评定。公司不断加强业务学习，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此外，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开性及

公正性，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特别是半导体、新能源测试领域生产经营情况，结合公司当前的业务规模，确定了自愿性披露标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遵守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及时回复互动易平台中的投资者提问，举办多场次的机构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始终保持投资者关系电话的畅通，保障了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畅通交流，增加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有效履行了公司的义务，维护了公司的形象，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将持续积极主动向市场传导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提高信息传播的效率和透明度，重视投资者的期望和建议，构建与投资者良好互动的生态，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显示、半导体和新能源检测领域，坚持创新驱动和科技引领，不断加大研发和创新力度，加快产业布局，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通过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强化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各委员会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机构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

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兼职。

3、资产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4、机构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16%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3 年 01 月 31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96%	2023 年 03 月 06 日	2023 年 03 月 07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92%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5%	2023 年 09 月 18 日	2023 年 09 月 19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4）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91%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54）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彭骞 001	男	50	董事长、 总经	现任	2013 年 01 月 22	2025 年 02 月 11	70,112 ,000				70,112 ,000	

			理		日	日						
陈凯	男	47	副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22,529,813				22,529,813	
沈亚非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3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2,110,478				2,110,478	
刘荣华	男	3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50,015			50,015	股权激励归属
马骏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Sheng Sun (孙胜) 002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4年01月15日		25,000			25,000	股权激励归属
季小琴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4日	2025年02月11日						
马传刚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张慧德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4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苗丹	女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雷新军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欧昌东	男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年02月11日	2025年02月11日						
刘炳华	男	3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8月02日	2025年02月11日		25,000			25,000	股权激励归属
游丽娟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0年05月28日	2025年02月11日	10,125	25,000	2,531		32,594	股权激励归属 25,000股；

												减持 2,531 股
杨慎 东 ⁰⁰³	男	47	副总 经理	离任	2018 年 01 月 08 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51,06 8	25,000	62,767		213,30 1	股权 激励 归属 25,000 股； 减持 62,767 股
曾燕	女	42	审计 总监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2025 年 02 月 11 日		10,000			10,000	股权 激励 归属
吴璐 玲 ⁰⁰⁴	女	47	审计 总监	离任	2020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合计	--	--	--	--	--	--	95,013 ,484.0 0	160,01 5.00	65,298 .00		95,108 ,201.0 0	--

注：001 彭蹇先生总经理职务的任期起始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任期终止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11 日。

002 2024 年 1 月 15 日，Sheng Sun（孙胜）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王宁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003 2023 年 10 月 24 日，杨慎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004 2023 年 4 月 10 日，吴璐玲女士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审计总监职务。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 年 4 月 10 日，审计总监吴璐玲女士因身体原因辞去公司审计总监职务；2023 年 10 月 24 日，副总经理杨慎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璐玲	审计总监	解聘	2023 年 04 月 10 日	辞职
曾燕	审计总监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0 日	新聘任
杨慎东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离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彭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1997 年 6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广州爱斯佩克环境仪器有限公司营业部副部长，从事市场销售；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11 月为创业筹备期；2005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武汉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从事市场销售；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广州华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从事市场销售；2006 年 4 月至今，历任精测电子监事、执行董事、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现任精测电子董事长、总经理。

陈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1999 年至 2008 年先后于武汉众友科技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长征火箭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武汉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从事研发工作；2008 年 5 月至今历任精测电子产品部经理、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研发和生产业务。现任精测电子副董事长。

沈亚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2000 年至 2009 年先后于武汉武大英康集成媒体有限公司、武汉长征火箭科技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宽带接入部任硬件研发工程师，从事硬件研发工作，2009 年至今历任精测电子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主要从事研发工作。现任精测电子董事、副总经理。

刘荣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自动化专业。2006 年加入精测电子，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产品线经理、事业部经理，负责技术与产品的规划、研发、运营；在武汉精立等重要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精测电子董事、副总经理、显示事业群总经理、新能源事业群总经理。

马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凝聚态物理专业。2007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研发中心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总监、高级总监；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1 月，兼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顾问；2018 年加入精测电子，在上海精测等重要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精测电子董事、副总经理、半导体事业群总经理。

Sheng Sun（孙胜）：美国国籍，中国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物理化学专业。1996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职于美国应用材料公司显示业务子公司 AKT，历任高级工程师、技术专家、市场总监、执行总监，自 2003 年始开创了中国区平板显示设备业务，建立了 AKT 中国区团队；200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职于美国 SunPower 公司，历任研发部设备经理、执行总监，并先后加入合资公司华夏聚光（内蒙古）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任总经理，东方环晟光伏（江苏）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美国应用材料公司销售副总裁、显示与柔性技术事业群中国区总经理，负责中国区的显示设备业务。2021 年加入精测电子，在子公司常州精测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报告期内任精测电子董事、新能源事业群总经理。

季小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3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会计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会员。1989 年至 2023 年，历任江西财经大学助教、讲师，黄石邦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华工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九三学社湖北省委第七届妇女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现任广东亿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科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省欧美同学会理事、三亚学院高层次引进人才教师、精测电子独立董事。

马传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专业。1995 年至 2001 年任武汉证券有限公司职员，2001 年至 2007 年任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主任科员、公职律师，2007 年至 2009 年任湖州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0 年至 2019 年任瑞益荣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目前兼任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精测电子独立董事。

张慧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1985 年 7 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湖北省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会委员、天和研究所《财税研究》专家委员会专家，目前兼任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成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双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武汉博森匠艺家居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桂林市鹏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精测电子独立董事。

（二）监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

苗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任珠海保税区虹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2007 年至 2013 年 12 月，任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海外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深圳乐行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4 月加入精测电子，在深圳精测等重要子公司担任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精测电子监事会主席、海外营销副总经理，负责海外市场业务。

雷新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佑图物理应用科技发展（武汉）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武汉赛林德船舶科技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从事电气控制产品设计和硬件开发工作；2012 年 9 月至今，历任精测电子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产品经理、技术支持部经理、产品线负责人、产品中心副总经理，负责电子检测产品线运营和产品中心产品管理业务。现任精测电子监事、显示事业群副总经理。

欧昌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通信与信息工程专业。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武汉凌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从事 FPGA 开发工作；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武汉闪图科技有限公司主管，从事 FPGA 开发工作；2012 年 8 月加入精测电子，历任精测电子 FPGA 工程师、主管、研发部-光学检测部经理，负责 AOI 与 DeMura 光学检测系统相关研发业务。现任精测电子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7 名：

彭骞，总经理；沈亚非，副总经理；刘荣华，副总经理；马骏，副总经理。其简历请见“（一）董事”。

刘炳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8 年出生，本科学历，法学专业。2011 年任职于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12 年加入精测电子证券部，历任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游丽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女，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专业。2002 年至 2013 年先后任职于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致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康普常青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财务工作。2013 年 10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精测电子财务负责人。

曾燕：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6 年至 2010 年先后任职于冠捷显示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10 年加入精测电子，历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管理部经理、计划物控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现任精测电子审计总监。

补充说明：2024 年 1 月 15 日，Sheng Sun（孙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提名王宁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4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王宁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9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加入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项目管理、战略管理相关工作。2014 年加入精测电子，历任公司知识产权部经理、行政部经理、行政总监、人力资源

负责人，负责公司知识产权管理、行政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现任精测电子董事，兼任人力资源、行政负责人及工会主席。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彭骞	武汉精立	执行董事	2013年06月18日		是
彭骞	苏州精瀚	执行董事	2014年01月08日		否
彭骞	香港精测	董事	2017年12月11日	2023年10月26日	否
彭骞	美国精测	董事长	2018年01月01日		否
彭骞	武汉精鸿	董事长	2018年03月23日		否
彭骞	武汉精能	执行董事	2018年06月25日		否
彭骞	武汉精毅通	董事长	2018年07月05日	2023年11月03日	否
彭骞	常州精测	董事长	2021年05月21日		否
彭骞	上海精测	董事长	2018年07月03日		否
彭骞	上海精积微	董事长	2022年03月15日		否
彭骞	WINTEST	董事	2019年10月29日		否
彭骞	上海精陆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11月28日	否
彭骞	北京精测	经理、执行董事	2020年09月22日	2023年06月02日	否
彭骞	北京精亦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10月09日	2023年08月30日	否
彭骞	北京精亦	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2023年08月30日		否
彭骞	武汉金橘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03月02日		否
彭骞	武汉华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3月23日		否
彭骞	长沙华实半导体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否
彭骞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20日		否
彭骞	海宁奕诺炜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08日		否
彭骞	德鸿半导体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22日		否
彭骞	百利坤艾氢能科	董事	2021年05月06日		否

	技（上海）有限公司		日		
彭蹇	上海精懿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04日		否
彭蹇	海宁鸿仁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9月20日		否
彭蹇	上海精圆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9月23日		否
彭蹇	武汉炬星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16日		否
彭蹇	武汉炬星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1月29日		否
彭蹇	深圳精测	执行董事	2023年02月13日		否
彭蹇	深圳精积微	执行董事	2023年03月02日		否
彭蹇	北京精材	董事长	2024年02月21日		否
彭蹇	苏州诺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1月18日		否
彭蹇	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4月01日		否
陈凯	昆山精讯	监事	2013年11月22日		否
陈凯	苏州精瀚	监事	2019年10月29日		否
陈凯	武汉金橘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02日		否
陈凯	武汉精鸿	董事	2018年03月23日		否
陈凯	上海精陆	监事	2019年09月03日	2023年11月28日	否
陈凯	WINTEST	董事	2019年10月29日		否
陈凯	上海精测	董事	2019年12月20日		否
陈凯	伟恩测试	监事	2019年12月05日		否
沈亚非	武汉精立	监事	2014年07月03日		是
沈亚非	武汉精鸿	监事	2018年03月23日		否
刘荣华	武汉精至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04月02日		否
刘荣华	武汉精立	总经理	2018年12月25日		是
刘荣华	武汉精创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7月15日		否
刘荣华	苏州精瀚	总经理	2021年11月30日		否
刘荣华	昆山精讯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03日		否

刘荣华	苏州科韵	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否
刘荣华	武汉加特林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2月17日		否
刘荣华	昆山龙雨	董事	2022年01月24日		否
刘荣华	武汉精一微	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11月23日		否
刘荣华	常州精测	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08月16日		否
刘荣华	武汉精毅通	董事长	2023年11月03日		否
马骏	上海精测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2月20日		是
马骏	武汉颐光	董事长	2020年10月15日		否
马骏	视涯科技	监事	2020年03月20日		否
马骏	上海精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9月04日		否
马骏	上海精积微	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3月15日		否
马骏	上海精卓	董事长	2021年01月11日		否
马骏	德鸿半导体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3月22日		否
马骏	上海精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2月28日		否
马骏	深圳精积微	总经理	2023年03月02日		否
Sheng Sun(孙胜)	常州精测	总经理、董事	2022年09月16日	2023年08月16日	是
Sheng Sun(孙胜)	常州精测	董事	2023年08月16日		是
苗丹	深圳精测	总经理	2023年02月13日		否
苗丹	深圳精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2月08日		否
苗丹	香港精测	董事	2023年10月26日		否
雷新军	上海精瀚	监事	2023年11月08日		否
雷新军	常州精测	监事	2023年11月24日		否
曾燕	武汉精能	监事	2023年08月03日		否
曾燕	苏州科韵	监事	2024年03月20日		否
曾燕	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04月01日		否
季小琴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1月18日	2023年01月17日	是

季小琴	广东亿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23日		是
季小琴	紫科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08日		是
马传刚	温州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15日		否
马传刚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6日		否
马传刚	营口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5日		否
马传刚	营口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04日	2023年08月09日	否
马传刚	沈阳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09日		否
马传刚	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02日		否
马传刚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8月06日		是
马传刚	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14日	2023年03月31日	是
马传刚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2日	2023年11月24日	是
马传刚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9日		是
马传刚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23日		否
马传刚	营口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09日		否
马传刚	营口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14日		否
张慧德	武汉双喻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年05月19日		否
张慧德	厦门市江平生物基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7日		是
张慧德	武汉博森匠艺家居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24日		否
张慧德	大成科创基础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19日		是
张慧德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是
张慧德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19日		是
张慧德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17日		是
张慧德	桂林市鹏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0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了以下薪酬方案：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具体内容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以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税前）。

（二）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当年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彭骞	男	5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16.82	否
陈凯	男	47	副董事长	现任	142.08	否
沈亚非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1.49	否
刘荣华	男	3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18.69	否
马骏	男	4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11.31	否
Sheng Sun（孙胜）	男	56	董事	现任	133.95	否
季小琴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马传刚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张慧德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苗丹	女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83.02	否
雷新军	男	42	监事	现任	93.48	否
欧昌东	男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77.49	否
刘炳华	男	36	副总经理、董	现任	101.49	否

			事会秘书			
游丽娟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01.49	否
杨慎东	男	47	副总经理	离任	56.93	否
曾燕	女	42	审计总监	现任	64.4	否
吴璐玲	女	47	审计总监	离任	11.87	否
合计	--	--	--	--	1,434.5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01月11日	2023年01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02月17日	2023年02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关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02月27日	2023年02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3月21日	2023年03月2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提前赎回“精测转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4月10日	2023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总监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20日	2023年04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

			告的议案》《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04 日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展海外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16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补充协议>暨对外投资事项进展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7 日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提前赎回“精测转 2”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提前赎回“精测转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彭骞	14	1	13	0	0	否	5
陈凯	14	0	14	0	0	否	0
沈亚非	14	3	11	0	0	否	4
刘荣华	14	2	12	0	0	否	5

马骏	14	2	12	0	0	否	0
Sheng Sun (孙胜)	14	1	13	0	0	否	0
季小琴	14	2	12	0	0	否	2
马传刚	14	1	13	0	0	否	4
张慧德	14	2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彭骞、陈凯、马传刚	1	2023年04月13日	审议《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经营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023年02月14日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5	2023年04月07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报			

				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023年04月09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023年08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023年10月20日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	2023年04月07日	审议《关于<提名委员会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季小琴、张慧德、陈凯		2023年04月10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审计总监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骞、季小琴、马传刚	2	2023年04月06日	审议《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骞、季小琴、马传刚		2023年06月14日	审议《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7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0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69
销售人员	348
技术人员	1,558
财务人员	54
行政人员	450
合计	2,9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4
研究生	444
本科	1,378
大专	833
大专以下	260
合计	2,979

2、薪酬政策

公司始终坚持提供对内公平公正、对外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纳五险一金，员工享有国家规定的带薪年假和薪资福利，并为驻客端员工提供法定外的探亲带薪年假。公司建立了公平公正的绩效激励评估体系，依据公司年度效益、部门绩效及员工绩效表现发放绩效薪酬。2023 年公司根据市场水平，调整岗位职等和职级，基于岗位、能力等因素为员工匹配合理的薪酬待遇；设计合理的绩效与奖金关联机制，引导员工行为，提升激励效果。公司持续与国内知名保险公司合作开展员工保障计划，全员购置附加重大疾病商业保险及意外险。为更好地提升组织活力，公司将不断优化薪酬福利方案，不断提升薪酬规划和福利水平，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健康可持续的人才供应链是保障公司基业长青的核心生产要素，人才队伍的建设对于提升技术竞争力、筑牢产品护城河具有重要的战略作用。为进一步厚植人才沃土，筑牢发展根基，公司先后启动“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精兵计划”、“跨组织分享会”、“铁三角人才培养”等项目，并通过搭建“指导老师”、“内部讲师”等资源体系，制定人才管理等相关办法为人才的成长和发展保驾护航，以不断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注重专业人才培养的同时，亦在提升干部管理能力、完善干部任用机制方面加大力度：2023 年公司通过调研访谈和工作坊等形式共创干部标准，明确不同层级干部画像。随后，根据标准实施干部盘点，明晰干部能力现状，并持续

推进管理者“精英计划”，以打造管理者的全景视野，系统搭建管理学知识结构，全面了解企业运营机制，最终推动实现企业愿景。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122,666.2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3,352,981.12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善，相关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方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2022 年度权益分配实施方案经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74,098,72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4,819,745.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4,819,745.40
可分配利润（元）	747,930,579.4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若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4,052,815 股后的股本，即 274,098,727 股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54,819,745.40 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现行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公司实施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计划拟向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含外籍员工）在内的激励对象共 326 人，合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75.003 万股，约占本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2.07%，授予价格为 34.72 元/股。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本次列入《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2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确定2022年6月27日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以34.4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24名激励对象授予565.003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确定2022年9月1日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以34.4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1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6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已于2023年5月25日实施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34.43元/股调整为34.14元/股。

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2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第一个归属期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已不符合激励资格；6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C，未达到全额归属条件，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50%。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24,500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拟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的305名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305名激励对象办理2,806,015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的登记工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荣华	董事、副总经理							87.62		50,015		34.14	50,015
Sheng	董事							87.62		25,00		34.14	25,00

Sun (孙胜)										0			0
杨慎东	副总经理							87.62	251,068	25,000		34.14	213,301
刘炳华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87.62		25,000		34.14	25,000
游丽娟	财务负责人							87.62	10,125	25,000		34.14	32,594
曾燕	审计总监							87.62		10,000		34.14	1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261,193	160,015	0	--	355,910
备注(如有)	<p>(1)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情况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 公司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调整限制性股票的价格。经过本次调整, 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由 34.43 元/股调整为 34.14 元/股。</p> <p>(2)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报告期内,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归属已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50%。</p> <p>(3)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杨慎东先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2,767 股, 游丽娟女士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53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p> <p>(4)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说明 杨慎东先生和游丽娟女士的“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其作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数量。</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职级、岗位责任、工作绩效以及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不同职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范围, 体现责权利对等的原则, 薪酬与岗位重要性、工作量、承担责任相符, 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报告期内,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依规履行职责, 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 认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职责。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加强了内部管控, 优化了业务结构和管理流程, 同时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及有效评价, 持续改进及优化各项重要业务流程, 及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运行机制，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②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③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它缺陷，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应将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应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较严重；②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④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⑤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认定的标准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1%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1%</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1%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利润总额的 1.0%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0%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1%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错报</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p> <p>重大缺陷：500 万元及以上</p> <p>重要缺陷：100 万元（含 100 万元）—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100 万元及以下</p>

	利润总额的 5.0%≤错报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的生产及运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将持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确保企业发展符合环境保护政策法规。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本着“打造半导体、显示、新能源行业以测试设备为核心的综合服务提供商”的公司使命和“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的基本行为准则，以日积月累的、细水长流式的“全民式参与”，以自身在本行业的影响力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行为的感召力来影响我们的员工、供方、客户和所有的利益相关方，致力于成为一个“社会期待存在”的企业。

1、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公司一直坚持以负责任的态度对待职工、商业伙伴乃至整个社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及分红权的实现，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确保股东投资回报；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同时，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无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

2、职工权益

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紧密围绕职工生活，关注员工健康，每年为员工提供免费体检的福利；为职工服务，做好员工关怀，组织患病职工及职工家属慰问，对结婚及生育员工表示祝贺；以人为本，关注广大职工的身心健康，引导职工全面发展，开展丰富多彩的员工活动，丰富了员工业余文化生活，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活动有员工年会、元宵节活动、

三八女神节活动、员工家人开放日活动、员工拓展活动、羽毛球比赛、篮球比赛等，提升了团队凝聚力，增强了员工认同感和归属感；公司通过为员工提供知识技能等方面的培训，提升员工的工作和学习能力；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及更多的人文关怀。

3、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热心关注和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通过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2023年1月，公司向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青浦区代表处捐款10万元；2023年7月，公司向建始县红十字会捐赠10万元，以务实的行动全力践行社会责任，通过自己的方式服务社会、回馈社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团结互助、扶贫济困的关爱精神，公司组织开展多次精准扶贫活动，其中有2023年1月13日，组织工会及其他相关部门按照公司需求订购贫困地出产的一批脐橙，开展奉节地区助农扶贫工作，共计资金总价值23.5万元。公司始终以“高、快、实、好”的理念开展帮扶工作，把服务精准扶贫工作作为一项政治责任、社会责任，以最快的效率推动帮扶工作深入开展，坚持把每项措施、每笔资金落到实处，提供有温度的支持。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凯;彭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本人/本企业目前未从事与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1. 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 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 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Sheng Sun; 陈凯;季小琴;雷新军;刘炳华;刘荣华;马传刚;马骏;苗丹;欧昌东;彭骞;沈亚非;吴璐玲;杨慎东;游丽娟;张慧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截至目前未从事与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 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Sheng Sun; 陈凯;季小琴;雷新军;刘炳华;刘荣华;马传刚;马骏;苗丹;欧昌东;彭骞;沈亚非;吴璐玲;杨慎东;游丽娟;张慧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承诺：1.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任职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2. 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关于同业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	2022	长期	履行

	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均未研发、生产或销售任何与公司、子公司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所经营的业务均未与公司、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均不会通过自身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则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入公司。3.如果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公司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并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于本人对公司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股/控制权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至上述情形消失或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止。特此承诺。	年 04 月 24 日		中
彭骞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特向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承诺如下：1.我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2.公司本次可转款公司债券发行后，不会与我本人及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3.我本人目前不存在未来亦将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况。4.我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非法干预公司的组织机构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5.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我本人及其他关联方，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6.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制度,独立于我本人及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审计总监未在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7.公司三会运作独立于我本人；公司办公场所、人员与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8.公司不存在与我本人及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放在股东单位的情况；我本人不存在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9.我本人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0.我本人控制的长沙华实半导体有限公司及其他公司(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11.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12.上述承诺不因承诺人职务变换或离职而改变或导致无效。特此承诺。	20 22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对本人股份质押情况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将所持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系出于合法的融资需求，未将股份质押所获得的资金用于非法用途；2.本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按期对所负债务进行清偿并解除股份质押的能力,本人将以合法自筹资金按期清偿所负债务，确保本人名下的股份质押不会影响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确保公司的控制权不发生变更;3.若本人持有的质押股份触及平仓线或达到约定的质押权实现情形，本人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担保物、进行现金偿还或提前回购所质押的股份等合法措施积极履行补仓义务，避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处置;若公司股价下跌导致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出现变更风险时，本人将积极采取增信措施，保证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如相关还款义务未能如期履行的，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优先处置本人拥有的除持有的公司股份之外的其他资产，维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的稳定性。特此承诺。	20 22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	履行中
Sheng Sun; 陈凯;季小琴;雷新军; 刘炳华;刘荣华;马传刚;马骏;苗丹;欧昌东; 彭骞;沈亚非;吴璐玲; 杨慎东;游丽娟;张慧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且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6.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	20 22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	履行中

德		定的行为；7.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一年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9.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特此承诺。			
陈凯;彭骞	其他承诺	本人/本企业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现作出如下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目前不存在未来亦将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况。2.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Sheng Sun; 陈凯;季小琴;刘炳华;刘荣华;马传刚;马骏;彭骞;沈亚非;吴璐玲;杨慎东;游丽娟;张慧德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作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责任主体，如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骞作出以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Sheng Sun; 陈凯;季小琴;雷新军;刘炳华;刘荣华;马传刚;马骏;苗丹;欧昌东;彭骞;沈亚非;吴璐玲;杨慎东;游丽娟;张慧德	其他承诺	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并作出如下承诺：1.若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2、若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成功认购，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已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3、本企业/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若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本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2022年04月24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2020年	长期	履行中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和要求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10月12日		
陈凯;程疆;季小琴;刘荣华;鲁再平;马骏;彭骞;沈亚非;吴璐玲;杨慎东;游丽娟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现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未来如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支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或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和要求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10月12日	长期	履行中
陈凯;彭骞;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目前不存在未来亦将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况；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况。	2020年10月12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8年08月25日	长期	履行中
陈凯;程疆;韩育华;胡磊;李冬叶;刘荣华;罗镇川;马传刚;马骏;彭骞;沈亚非;王海平;许树良;杨慎东;张慧德	其他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⑦本人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责任主体，如若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08月25日	长期	履行中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将遵守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使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公司制定的《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内容实施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日		
彭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研发、生产或销售任何与公司、子公司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所经营的业务均未与公司、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均不会通过自身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与公司、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则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入公司。3、如果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公司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并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4、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可具体举证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于本人对公司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股/控制权或对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至上述情形消失或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止。特此承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承诺：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任职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特此承诺。</p>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陈凯;程疆;韩育华;胡磊;李冬叶;马传刚;沈亚非;王海平;许树良;张慧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截至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约束效力。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特此承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承诺：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任职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特此承诺。</p>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白静;邓标华;刘荣华;秦明	关于同业竞争	<p>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承诺：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p>	2016年	长期	履行中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任职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特此承诺。	11月22日		
陈凯;广州比邻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本人/本企业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本人/本企业目前未从事或与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企业承诺如下：1.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特此承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本企业承诺：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任职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特此承诺。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特此承诺。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陈凯;程疆;广州比邻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韩育华;胡隽;胡磊;湖北鼎龙泰豪投资有限公司;黄力波;柯常进;李冬叶;马传刚;彭骞;沈亚非;王海平;武汉精	其他承诺	关于承诺履行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人/本企业违反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测电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的，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精测电子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精测电子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精测电子及其投资者的权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未经公司许可，该等人员离职后2年内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工作。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精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武汉科技创新朝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许树良;张慧德;朱建华					
陈凯;程疆;韩育华;胡磊;李冬叶;马传刚;彭骞;沈亚非;王海平;许树良;张慧德	其他承诺	承诺书本人作为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特此承诺。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加快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承诺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通过加大研发及产品开发计划、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等方式,充分发挥公司在模组检测系统、面板检测系统的技术优势和人才优势,进一步增强自主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推陈出新,确保主导产品在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2、加强在AOI光学检测系统、Touch Panel检测系统、OLED检测系统、自动化设备等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拓,使产品进一步朝无人化、智能化方向发展;3、通过市场营销与客户服务计划提升公司市场营销能力,丰富营销模式,扩大营销网络,通过提高营销人员的快速反应能力,提升用户体验,最大程度满足客户需求;4、积极布局全球营销网络,整合全球研发资源,提升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未来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函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并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收到该项《处罚决定书》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特此承诺。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彭骞	其他承诺	承诺函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并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收到该项《处罚决定书》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公开发售的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	2016年11月22日	长期	履行中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特此承诺。			
	陈凯;程疆; 韩育华;胡磊; 李冬叶; 马传刚;彭 骞;沈亚非; 王海平;许 树良;张慧 德	其他 承诺	承诺函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并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特此承诺。	20 16 年 11 月 22 日	长期	履行 中
股权激励承诺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承诺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承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 22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	履行 中
	Sheng Sun; 季小琴;刘 炳华;刘荣 华;马传刚; 马骏;欧昌 东;彭骞;沈 亚非;吴璐 玲;杨慎东; 张慧德	其他 承诺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董事、监事承诺：《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 22 年 05 月 23 日	长期	履行 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承诺	公司计划变更后承诺内容如下：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自建房产（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的 3 号楼和 5 号楼及地下部分除外）为公司及上海精测自用，无对外出售的计划，无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公司出租的计划，上海精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自建房产（自有资金投资建设的 3 号楼和 5 号楼及地下部分除外）需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后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变相投资房地产的情形。	20 23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	履行 中
	Sheng Sun; 陈凯;刘炳 华;刘荣华; 彭骞;沈亚 非;武汉精 锐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武汉精至投 资中心（有 限合伙）; 杨慎东; 游丽娟	其他 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特定股东承诺：自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承诺期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20 23 年 08 月 24 日 起 至 20 23 年 12 月 31 日 止		履行 完毕
承诺是否按	是					

时
履
行**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新设子公司****(1) 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80%股权）**

深圳精测设立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量技术服务；光学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30% 股权，上海精积微持有 50% 股权）

深圳精积微设立于 2023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是：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测持有 52% 股权）

北京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注册资本 7,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精材持有 100% 股权）

苏州精材设立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HIROSE VIETNAM CO., LTD.（宏濂光电持有 100% 股权）

越南宏濂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经营范围：批发合成（详情：根据越南法律规定落实货物的出口权、进口权、批发经销权（不设立批发场所））、电子和光学设备维修。

2、新设分公司

(1) 宏濂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宏濂光电韩国分公司设立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经营范围：电器用品与视听电子产品制造业、电子备品制造业、电器用品销售业、精密仪器销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业、计算机及事务用机器设备零售销售业、电池零售销售业、电子材料零售销售业、非破坏检查业、产品设计业。

3、注销子公司情况

(1) 上海精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

上海精陆设立于 2019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其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精陆已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核准注销。

(2)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北京精亦持有 100% 股权）

启示光电设立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687.5 万元，经营范围：生产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耗材、电子技术、自动化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销售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启示光电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核准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洪勇、曹蕾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洪勇（2年）、曹蕾（3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2023 年度报告期内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的涉案总金额约为 9,242.31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主诉涉案总金额 5,867.39 万元，公司为被告的涉案总金额为 3,374.92 万元，预计总负债为 0 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 联	关 联 关 系	关 联 交 易	关 联 交 易 内 容	关 联 交 易	关 联 交 易	关 联 交 易	占 同 类 交	获 批 的 交	是 否 超 过	关 联 交 易	可 获 得 的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	------------------	------------------	----------------------------	------------------	------------------	------------------	------------------	------------------	------------------	------------------	------------------	------------------	------------------

交易方		类型		定价原则	价格	金额 (万元)	易金 额的比例	易额 度 (万元)	获批 额度	结算 方式	同类 交易 市价		
克莱美特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蹇之姐姐彭驰持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服务	显示、新能源以及半导体检测所需低温环境试验箱,温控系统等及相关服务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247.48	0.20%	5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克莱美特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蹇之姐姐彭驰持股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服务	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相关设备及相关产品、材料,委托研发、服务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1,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伟恩测试	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彭蹇担任董事的关联法人 WINT EST 之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及服务	半导体检测设备及相关产品、原材料,委托研发及服务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2,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伟恩测试	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彭蹇担任董事的关联法人 WINT EST 之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租赁厂房及办公场所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36.98	4.81%	6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伟	为公	向关	租赁半导	以市	市场			700	否	银行	无	2022	详见

恩测试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彭骞担任董事的关联法人 WINT EST 之全资子公司	联人出租设备	体检测设备及相关产品等	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价格					汇款		年 1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苏州科韵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精澜参股公司，且公司副总经理刘荣担任董事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租赁办公（含厂房）用房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371.51	48.35%	55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苏州科韵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精澜参股公司，且公司副总经理刘荣担任董事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材料等	激光设备领域相关产品及材料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6.98	0.01%	2,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苏州科韵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精澜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等	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相关产品及材料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43.84	0.02%	2,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且公司副总经理刘荣华担任其董事												
昆山龙雨	为公司副总经理刘荣华担任其董事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及原材料及服务	自动化设备、工装夹具、相关产品及相关服务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3,244.99	2.67%	4,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3年08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17）
昆山龙雨	为公司副总经理刘荣华担任其董事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及服务	平板显示检测领域相关产品、材料及服务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11.09	0.01%	2,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浙江众凌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持股且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材料及服务	平板显示检测领域所需的外观检测设备、光学检测设备、自动化设备等相关产品及服务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1,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2年12月1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219）
昆山龙雨	为公司副总经理刘荣华担任其董事的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	自动化设备、工装夹具、相关产品及相关服务等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双方协商	市场价格	1,331.71	1.09%	1,331.71	否	银行汇款	无	2023年12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51）
合计				--	--	5,294.58	--	17,141.7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不适用									

大的原因（如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深圳精鹏	深圳精鹏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苗丹女士	深圳精测	新型显示及泛显示领域智能检测装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5,000 万元	1,855.02	823.22	23.22
彭骞、马骏	上海精测股东彭骞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上海精测股东马骏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精测	半导体前道量测检测设备的研发及生产	136,941.6666 万元 ⁰⁰¹	251,776.59	127,846.56	-6,713.65
马骏	深圳精积微新增投资者马骏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精积微	半导体晶圆缺陷检测设备的研发和生产	30,000 万元	16,710.97	6,951.27	-348.73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注：001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海精测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323.6111 万元。增资完成后，上海精测注册资本由 136,941.6666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207,265.2777 万元人民币。目前工商尚在办理中。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6 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为公司前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担保期限以各家银行实际签署期限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快公司半导体业务的发展，增强业务能力，控股子公司上海精积微引入新投资者。上海精积微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与新投资者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青城红眸未石精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艾克斯光谷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芯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建达芯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浦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盈盛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上投资者合称“二轮新增投资者”，均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以及上海精积微原股东签订了《增资协议》。二轮新增投资者以每元注册资本 2 元的价格拟向上海精积微出资共计 21,855 万元人民币，其中 10,92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10,92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精测持有上海精积微的股权比例由 35.7142% 变更为 27.2168%，上海精积微注册资本由 35,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5,927.5 万元人民币。因增资后上海精测持有上海精积微表决权比例将被稀释，为进一步确认公司的控制关系，降低投资和管理风险，上海精积微原股东海宁市精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宁精海”）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同上海精测签订《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上海精积微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和提案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上海精测行使。海宁精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持有 19% 的财产份额之企业，本次委托后，上海精测持有上海精积微表决权比例为 59.8769%，上海精积微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海精积微已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 价格 (人民币)	租赁期限	所在地	租赁 用途
1	精测电子	武汉市源泰宇德实业有限公司	18,000	572,679.92 元/月, 逐年递增 5%	2020.12.01-2025.11.30	武汉市光谷产业园 101#厂房第二层、第一层部分	研发、生产
2	武汉精能	武汉中新开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69.06	241,369.20 元/月, 逐年递增 5%	2022.09.01-2024.08.31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 4 路 56 号武汉中新开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栋 1 楼和 4 楼	研发办公、生产
3	武汉颐光	武汉光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1,930.62	91,525.87 元/月	2021.01.01-2024.12.31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金融港四路 10 号武汉中原电子民品园一期园区 6 号楼	办公、生产
4			280	12,600 元/月, 逐年递增 5%	2021.07.01-2024.12.31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金融港四路 10 号武汉中原电子民品园一期园区 9 号楼 1 楼 102 房	研发办公、厂房
5	昆山精讯	昱东研发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12.24	11,142 元/月	2022.09.01-2023.08.31 2023.09.01-2024.08.31	昆山开发区春旭路 188 号帝宝国际大厦 702 室	办公
6	上海精测	上海市西软件信息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206.59	203,886.48 元/月, 第 3、5 年各递增 8%	2018.08.15-2023.08.14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双浜路 269、299 号 1 幢 1、3 层	研发、办公
7	上海精澜	上海市西软件信息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	无偿使用	2022.04.05-2023.04.04 2023.04.05-2023.12.31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72 号 B 座 12 层 A 区 1230 室	办公
8	上海精陆 ⁰⁰¹	上海市西软件信息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	无偿使用	2023.01.01-2023.11.28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72 号 B 座 12 层 B 区 1205 室	办公
9	上海精积微	上海市西软件信息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0	无偿使用	2021.04.28-2024.04.27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2855 弄 1-72 号 B 座 12 层 D 区 1207 室	办公
10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2,497.64	303,119.8 元/月	2021.07.01-2024.03.14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申江路 5709 号、秋月路 26 号 2 幢 102、202、302 室	科研

11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 区开发有限公司	824.29	100,037.9 元/月	2022.07.01-2024.03.14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 申江路 5709 号、秋月 路 26 号 2 幢 402 室	科研
12		上海润鸿实 业发展有限 公司	6,304.03	490,174.31 元/月	2023.08.15-2023.12.14	上海市青浦区双浜路 299 号	研发办公
13	北京精 测	北京经济建 设开发区开 发建设局	33,256	118,682.35 元/月	2020.12.03-2025.12.02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0606 街区 YZ00-0606- 0025 地块	建设用地
14	启示光 电 002	北京通明湖 信息城发展 有限公司	14	17,885 元/年; 17,934 元/年	2022.05.10-2023.05.09 2023.05.10-2023.12.19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荣 昌东街甲 5 号 3 号楼 6 层 601-4 室	办公
15	北京精 材	北京通明湖 信息城发展 有限公司	14	17,934 元/年	2023.06.15-2024.06.14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荣昌东街甲 5 号 3 号 楼 6 层 601-12 室	办公
16	苏州精 材	苏州工业园 区建屋厂房 产业发展有 限公司	6,881.89	181,475.44 元/月	2023.09.01-2027.08.31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 启明路 8 号综合保税 区 B 区	生产
17	深圳精 测	深圳市前海 冠泽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303	42,420 元/月, 逐年递增 8%	2023.02.13-2025.12.09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 道桂湾社区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 心 A 座 17 层 01B 05B 号	办公
18	常州精 测	常州华科工 程建设有限 公司	360	10,800 元/月	2022.11.16-2023.06.30	江苏金坛华罗庚高新 技术产业园内科教路 128 号华科荷香苑人 才公寓 7 号楼西侧的三 层整层	办公
19	韩国分 公司	文京惠	136.49	8,594.01 元/月	2022.11.14-2024.11.13	韩国富川市春衣洞 200-1 101 栋-1502 号	办公
20	美国精 测	Control Up 公 司	147.53	5,558 美元/月	2023.01.01-2025.12.31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 塔克拉拉县史蒂文斯 克里克大道 4880 号 101 室	办公
21	宏瀚光 电	丁锦兴业有 限公司	3,864.82	1,800,000 新台币/月	2022.05.01-2027.04.30	新北市三峡区介寿路 三段 120 号	办公
22		越亚机械有 限公司	1,600	6,080 美元/月, 逐年递 增 5%	2023.12.06-2026.12.05	越南北宁省仙游县内 裔公社仙山工业区 TS10 路 3 号厂房一楼	办公

注：001 上海精陆已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注销。

002 启示光电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注销。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武汉精立	2021年04月26日	40,000	2022年02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2月28日-2023年02月27日	是	否
武汉精立	2021年04月26日		2022年04月27日	101.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4月27日-2023年11月30日	是	否
武汉精立	2022年04月25日	60,000	2022年08月15日	3,536.2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8月15日-2023年05月16日	是	否
武汉精立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1月04日	1,137.2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1月04日-2023年12月10日	是	否
武汉精立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2月01日	491.21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2月01日-2024年01月30日	否	否
武汉精立	2023年04月24日	58,000	2023年11月15日	189.84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1月15日-2025年06月30日	否	否
武汉精立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7月25日	554.69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7月25日-2023年12月13日	是	否
武汉精立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7月25日	896.02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7月25日-2024年04月30日	否	否
武汉精能	2021年04月26日	12,500	2022年04月29日	311.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4月29日-2023年06月25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000	2022年06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6月30日-2023年06月30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9月23日	277.7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9月23日-2023年09月07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10月11日	399.89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11日-2023年01月09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1月19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1月19日-2024年01月19日	否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3月10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3月10日-2024年03月10日	否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15日	2,430.8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4月15日-2023年09月27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772.29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3月24日-2024年04月21日	否	否
武汉精能	2023年04月24日	37,000	2023年06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6月28日-2024年06月28日	否	否
武汉精能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7月12日	290.89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7月12日-2023年12月13日	是	否
武汉精能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81.05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0月24日-2024年01月24日	否	否
武汉精毅通	2022年04月25日	23,000	2022年10月19日	855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19日-2023年03月30日	是	否
武汉精毅通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11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1月17日	是	否

	日		日					日-2023年11月16日		
武汉精毅通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2月26日-2023年12月15日	是	否
武汉精毅通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06日	1,170.04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4月06日-2023年09月14日	是	否
武汉精毅通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6月27日	99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6月27日-2024年06月27日	否	否
武汉精毅通	2023年04月24日	22,000	2023年07月19日	1,944.9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7月19日-2023年12月19日	是	否
武汉精毅通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4日	1,531.53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0月24日-2024年03月12日	否	否
武汉精毅通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2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2月25日-2024年12月25日	否	否
苏州精瀚	2021年04月26日		44,000	2021年11月15日	88.13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11月15日-2024年06月30日	否
苏州精瀚	2021年04月26日	2022年01月07日		380.6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1月07日-2023年12月30日	是	否
苏州精瀚	2022年04月25日	53,000	2022年06月27日	3.87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4月29日-2024年06月30日	否	否
苏州精瀚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7月01日	6,310.4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07月01日-2023年06月28日	是	否
苏州精瀚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10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21日-2024年04月	否	否

								20日		
苏州精 瀚	2022年 04月25 日		2022年 11月28 日	188.15	连带责 任保证			2022年 11月28 日-2023 年03月 04日	是	否
苏州精 瀚	2022年 04月25 日		2023年 02月27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2月27 日-2024 年03月 27日	否	否
苏州精 瀚	2022年 04月25 日		2023年 01月12 日	1,874.67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1月12 日-2023 年10月 17日	是	否
苏州精 瀚	2022年 04月25 日		2023年 03月09 日	67.88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3月09 日-2025 年03月 09日	否	否
苏州精 瀚	2023年 04月24 日		2023年 05月30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5月30 日-2023 年11月 29日	是	否
苏州精 瀚	2023年 04月24 日		2023年 08月17 日	179.35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8月17 日-2025 年03月 30日	否	否
苏州精 瀚	2023年 04月24 日	46,000	2023年 07月04 日	1,772.97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07月04 日-2023 年12月 26日	是	否
苏州精 瀚	2023年 04月24 日		2023年 10月10 日	5,511.95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10月10 日-2024 年03月 25日	否	否
苏州精 瀚	2023年 04月24 日		2023年 11月10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3年 11月10 日-2024 年08月 03日	否	否
昆山精 讯	2021年 04月26 日		2021年 09月13 日	872.69	连带责 任保证			2021年 09月13 日-2023 年11月 30日	是	否
昆山精 讯	2021年 04月26 日	24,000	2022年 04月20 日	17.4	连带责 任保证			2022年 04月20 日-2024 年05月 30日	否	否
昆山精	2022年	14,000	2022年	142.85	连带责			2022年	否	否

讯	04月25日		10月21日		任保证			10月21日-2024年04月30日		
昆山精讯	2023年04月24日	8,000	2023年09月26日	210.71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9月26日-2025年08月30日	否	否
武汉精鸿	2022年10月26日	4,000	2023年01月1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1月18日-2024年01月18日	否	否
武汉精鸿	2023年04月24日	10,000	2023年04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4月27日-2024年04月27日	否	否
武汉精鸿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12月08日	9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2月08日-2024年12月08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0年01月16日	47,250	2020年06月01日	6,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06月01日-2025年05月23日	否 ⁰⁰¹	否
上海精测	2020年01月16日		2021年02月05日	7,35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年02月05日-2025年05月23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2年04月25日	15,000	2023年02月07日	7,418.22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2月07日-2024年02月02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2年04月25日		2023年03月29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3月29日-2024年03月26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3年04月24日	60,000	2023年05月29日	2,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5月29日-2024年04月23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7月11日	2,581.78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07月11日-2024年02月02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9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9月21日-2024	否	否

								年 03 月 26 日		
上海精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525.4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10 月 24 日-2024 年 04 月 22 日	否	否
上海精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12 月 06 日	1,800.45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12 月 06 日-2026 年 12 月 06 日	否	否
常州精测	2022 年 04 月 25 日	65,00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06 月 30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是	否
常州精测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 年 09 月 14 日-2023 年 09 月 14 日	是	否
常州精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50,00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06 月 30 日-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宏濂光电	2020 年 10 月 12 日	1,7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1,691.66	连带责任保证			保修期满后 1 个月期限到期前持续有效	否	否
宏濂光电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200	2023 年 01 月 20 日	1,172.5	连带责任保证			保修期满后 1 个月期限到期前持续有效	否	否
武汉颐光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00								
北京精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5,000								
上海精积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10,000								
深圳精积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5,0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1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6,536.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37,6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0,954.0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宏澜光电	2022年04月25日	2,000	2022年06月24日	942.18				2022年06月24日-2023年05月30日	是	否
宏澜光电	2023年04月24日	4,000	2023年05月29日	834.72				2023年05月29日-2024年03月25日	否	否
宏澜光电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6月15日	902.4				2023年06月15日-2024年05月30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1,737.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737.12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2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8,273.5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743,6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2,691.21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32%						
其中:										

注：001 报告期内已提前履行完毕 9,450 万元。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0	0	0	0
合计		50,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	募集资金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3月30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70%	35.1	35.1	35.1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9）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2月09日	2023年03月30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70%	18.12	18.12	18.12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5）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2月22日	2023年03月27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65%	16.77	16.77	16.7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

															编号： 2023-023)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8月21日	2023年09月21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50%	21.23	21.23	21.23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09）
兴业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9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36%	67.89	67.89	67.89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25）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1日	2023年11月13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40%	21.7	21.7	21.70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30）
兴业银行武汉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2月18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53%	41.77	41.77	41.7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

自贸区支行		型													公告编号：2023-146)	
兴业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2月28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51%	38.51	38.51	38.51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47）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其他	现金分红	2.40%	19.07	19.07	19.07		是	是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147）
合计			123,500	--	--	--	--	--	--	280.16	280.16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上海精测回购义务相关事项

根据公司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基金”）等相关投资者于 2019 年 9 月 5 日签订的《股东协议》《增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8）中业绩承诺条款“2021 年度，上海精测的营收应不低于人民币 1.47 亿元”的有关约定，上海精测 2021 年完成营业收入 1.11 亿元，未完成当年度的业绩承诺。大基金有权在此后的任何时间向公司或者创始人或上海精测发出书面回购通知，要求履行相应的回购义务。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 年 0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 年 0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 年 03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孙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展海外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股东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	2023 年 08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	2023 年 08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8）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9）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孙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2023 年 09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325,411	25.64%				60,963	60,963	71,386,374	25.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1,325,411	25.64%				42,213	42,213	71,367,624	25.6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325,411	25.64%				42,213	42,213	71,367,624	25.66%
4、外资持股						18,750	18,750	18,75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8,750	18,750	18,75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6,818,989	74.36%	6,136			-60,963	-54,827	206,764,162	74.34%
1、人民币普通股	206,818,989	74.36%	6,136			-60,963	-54,827	206,764,162	74.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78,144,400	100.00%	6,136			6,136	278,150,53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精测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精测转债”因转股减少了 2,145 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金额为 214,500 元,转股数量为 4,382 股;根据《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精测转 2”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精测转 2”因转股减少了 1,145 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金额为 114,500 元,转股数量为 1,754 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为 278,150,53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278,150,536 股,其中包括回购专户中已回购的公司股份 2,944,015 股。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报告期基本每份收益 0.5431 元,稀释每股收益 0.5568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32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彭骞	52,584,000			52,584,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陈凯	16,897,360			16,897,36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沈亚非	1,582,858			1,582,858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刘荣华		37,511		37,511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Sun Sheng (孙胜)		18,750		18,75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杨慎东	251,068	25,000	62,767	213,301	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在虚拟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虚拟任职期截止
刘炳华		18,750		18,75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游丽娟	10,125	18,750	2,531	26,344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曾燕	0	7,500		7,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期内每年可解锁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至锁定期截止
合计	71,325,411	126,261	65,298	71,386,3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精测转 2	2023 年 03 月 02 日	人民币 100 元/张	12,760,000	2023 年 03 月 22 日	12,760,000	2029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7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27,6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12,212,264.1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63,787,735.86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3月2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精测转2”，债券代码“123176”。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公开发行了37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7,500.00万元。精测转债于2019年10月8日进入转股期，转股期自2019年10月8日至2025年3月29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共有2,145张“精测转债”完成转股，转股数量为4,382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27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7,600.00万元。精测转2于2023年9月8日进入转股期，转股期自2023年9月8日至2029年3月1日。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共有1,145张“精测转2”完成转股，转股数量为1,754股。

综上，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增加至278,150,53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蹇	境内自然人	25.21%	70,112,000	0	52,584,000	17,528,000	质押	31,980,000
陈凯	境内自然人	8.10%	22,529,813	0	16,897,360	5,632,453	不适用	0
中国建	其他	4.36%	12,125,800	2,550,690	0	12,125,800	不适用	0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华夏 能源革 新股票 新股票 型证券 投资基 金			81	2		81		
胡隽	境内自 然人	2.53%	7,032,10 8	0	0	7,032,10 8	不适用	0
全国社 保基金 —零三 组合	其他	1.43%	3,982,00 0	1,419,80 0	0	3,982,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 商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华夏 核心制 造混合 型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1.40%	3,901,39 0	- 1,040,10 0	0	3,901,39 0	不适用	0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银华 集成电 路混合 型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1.35%	3,757,43 2	1,997,39 2	0	3,757,43 2	不适用	0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南方 信息创 新混合 型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1.33%	3,696,95 5	3,696,95 5	0	3,696,95 5	不适用	0
中国农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东方 人工智 能主题 混合型 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30%	3,609,32 5	3,609,32 5	0	3,609,32 5	不适用	0
招商银 行股份	其他	1.15%	3,188,80 0	3,188,80 0	0	3,188,80 0	不适用	0

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彭骞	17,5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28,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25,881	人民币普通股	12,125,881					
胡隽	7,032,108	人民币普通股	7,032,108					
陈凯	5,632,453	人民币普通股	5,632,45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9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2,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1,390	人民币普通股	3,901,3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7,432	人民币普通股	3,757,4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96,955	人民币普通股	3,696,9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9,325	人民币普通股	3,609,3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562,200	0.92%	0.00	0.00%	3,982,000	1.43%	280,500	0.1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	退出	0.00	0.00%	0.00	0.00%
济南兴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00	0.00%	0.00	0.00%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悦盈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 5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00	0.00%	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退出	0.00	0.00%	1,761,769	0.63%
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00	0.00%	2,958,691	1.0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新增	280,500	0.10%	4,262,500	1.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3,757,432	1.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3,696,955	1.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3,609,325	1.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00	0.00%	3,188,800	1.15%

注：001 鉴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济南兴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汇安基金—华能信托·悦盈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 5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彭骞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精测电子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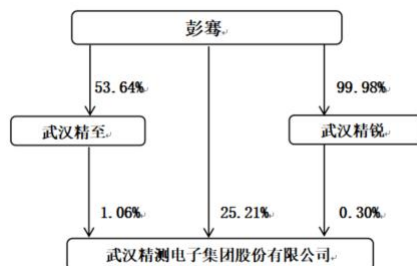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彭骞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精测电子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未有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 “精测转债”（债券代码：123025）

①初始转股价格

“精测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5.8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

②最新转股价格

截至目前，“精测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48.79 元/股。

③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因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完成 2018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即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的公司总股本 163,61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1,807,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81,807,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45,421,000 股。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50.2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 年 5 月 28（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4 日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股份总数由 245,421,000 股减少至 245,401,200 股；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由于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较少，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后未发生变化，仍为 50.25 元/股。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完成 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49.9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6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由于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较少，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后未发生变化，仍为 49.95 元/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79 号）同意注册，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3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446,011 股，本次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 47.51 元/股。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49.6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完成 2020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49.3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49.0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根据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48.7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精测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 “精测转 2”（债券代码：123176）

①初始转股价格

“精测转 2”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64.83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②最新转股价格

截至目前，“精测转 2”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64.54 元/股。

③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根据“精测转 2”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精测转 2”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64.5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精测转 2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精测转债	2019年10月08日-2025年3月29日	3,750,000	375,000,000.00	66,575,200.00	1,325,871	0.54%	308,424,800.00	82.25%

精测转 2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3 月 1 日	12,760,000	1,276,000,000.00	114,500.00	1,754	0.00%	1,275,885,500.00	99.99%
-------	--------------------------------	------------	------------------	------------	-------	-------	------------------	--------

3、“精测转债”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5,900	24,590,000.00	7.97%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2,786	23,278,600.00	7.5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610	18,161,000.00	5.89%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298	16,129,800.00	5.23%
5	平安精选增值 1 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460	15,046,000.00	4.88%
6	华夏基金延年益寿 5 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44,080	14,408,000.00	4.67%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310	12,631,000.00	4.10%
8	华夏基金延年益寿 7 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21,330	12,133,000.00	3.93%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130	11,413,000.00	3.7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120	11,212,000.00	3.64%

4、“精测转 2”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彭骞	其他	3,116,980	311,698,000	24.43%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4,876	115,487,600	9.05%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76,169	67,616,900	5.30%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65,279	66,527,900	5.21%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3,873	50,387,300	3.95%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8,550	41,855,000	3.28%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1,543	38,154,300	2.99%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集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0,340	35,034,000	2.75%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1,753	33,175,300	2.60%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68,481	26,848,100	2.10%

5、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精测转债”、“精测转 2”的信用等级均为 AA-。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86	1.39	33.81%
资产负债率	54.25%	52.82%	1.43%
速动比率	1.35	0.95	42.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287.9	12,102.3	-72.8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0.94%	20.07%	-9.13%
利息保障倍数	1.86	4.97	-62.5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1	1.41	-7.0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6	6.68	-51.2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字报[2024]第 ZE1019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洪勇、曹蕾

审计报告正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测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测电子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精测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六）收入，其他详细信息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四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精测电子主营业务收入 2,383,264,748.33 元，主要来源于平板显示检测业务的销售收入。精测电子销售商品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对于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销售，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经客户确认验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对于不需安装的产品销售，以客户收到产品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 ②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和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发货单、验收单、发票等信息进行核对，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③对收入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并对异常执行进一步检查程序； ④对于出口销售，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出口销售单据进行核对，核实出口收入的真实性；

	⑤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关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七、（三）。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精测电子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22,191,097.34 元，坏账准备为 119,711,291.74 元。由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且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①了解公司信用政策及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 ②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以评估其完整性及准确性； ③对主要客户通过询问和公开信息查询其经营状况、涉诉情况，判断应收款项可收回性及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④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预计的适当性； ⑤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复核其准确性。

4、其他信息

精测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精测电子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精测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精测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精测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精测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精测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洪勇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蕾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9,843,441.33	940,742,73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24,500.00	9,628,956.31
应收账款	1,502,479,805.60	1,460,092,944.34
应收款项融资	11,227,910.42	49,885.00
预付款项	164,217,502.65	78,225,753.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030,579.11	46,873,28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9,194,657.99	1,354,387,906.28
合同资产	348,542,204.12	311,869,470.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0,411,936.92	80,265,273.98
流动资产合计	5,482,172,538.14	4,282,136,211.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2,000,233.96	254,696,79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4,455,053.97	306,100,438.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21,049.54	1,883,968.42
固定资产	2,010,732,095.94	1,537,839,656.85
在建工程	628,823,502.77	633,757,494.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211,887.89	37,173,345.12
无形资产	297,883,432.22	311,899,068.50
开发支出	23,796,958.94	4,847,657.73
商誉	35,106,987.48	35,106,987.48
长期待摊费用	22,492,185.10	32,093,97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60,708.01	34,266,35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78,220.65	5,123,512.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9,162,316.47	3,194,789,259.05
资产总计	9,221,334,854.61	7,476,925,470.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9,603,831.10	1,266,460,12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370,573.34	168,402,549.72
应付账款	869,971,953.19	1,047,113,611.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9,495,530.93	199,287,594.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878,085.11	186,648,505.46
应交税费	57,553,498.49	75,454,953.60
其他应付款	21,618,775.82	10,176,853.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123,213.07	95,783,629.41
其他流动负债	6,954,846.39	24,042,980.17
流动负债合计	2,951,570,307.44	3,073,370,79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3,002,119.69	229,465,132.50
应付债券	1,362,188,785.32	293,291,539.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16,172.01	18,544,965.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0,583,175.34	187,343,45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7,596.94	3,364,625.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400,000.00	145,2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0,677,849.30	877,209,712.85
负债合计	5,002,248,156.74	3,950,580,510.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8,150,536.00	278,14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04,162,727.41	55,006,363.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4,401,873.22	1,924,528,964.40
减：库存股	103,833,908.88	199,631,260.98
其他综合收益	-81,495,075.94	-98,621,121.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075,268.00	120,241,534.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5,107,304.87	1,145,557,08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5,568,724.68	3,225,225,961.48
少数股东权益	513,517,973.19	301,118,998.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9,086,697.87	3,526,344,95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21,334,854.61	7,476,925,470.39

法定代表人：彭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会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8,430,785.55	224,852,28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24,161.17
应收账款	1,126,990,599.53	991,803,309.83
应收款项融资	5,491,887.00	
预付款项	10,378,311.15	18,602,426.99
其他应收款	1,316,709,264.86	796,792,724.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1,035,880.81	244,767,564.24
合同资产	201,413,084.17	196,416,412.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5,022.28	57,311.08

流动资产合计	3,795,304,835.35	2,478,016,195.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60,790,686.89	2,669,324,039.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21,049.54	1,883,968.42
固定资产	46,715,692.13	56,704,412.0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12,503.33	18,584,244.25
无形资产	2,948,811.14	4,767,206.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0,364.94	2,867,39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58,515.25	16,397,59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8,966.13	165,26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0,086,589.35	2,980,694,124.59
资产总计	7,175,391,424.70	5,458,710,31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0,000,000.00	1,0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779,895.06	9,371,078.50
应付账款	1,218,434,507.61	1,047,868,051.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494,551.10	12,818,500.64
应付职工薪酬	30,490,882.99	46,865,019.63
应交税费	20,823,741.59	42,674,635.19
其他应付款	254,956,592.97	7,717,133.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58,186.79	26,271,454.44
其他流动负债	1,908,678.30	2,754,151.93
流动负债合计	2,291,447,036.41	2,276,340,026.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400,000.00	49,465,132.50
应付债券	1,362,188,785.32	293,291,539.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375,490.61	13,593,808.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38,214.94	7,8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1,875.50	2,787,63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6,834,366.37	366,998,117.40
负债合计	3,868,281,402.78	2,643,338,143.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8,150,536.00	278,144,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04,162,727.41	55,006,363.5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22,838,989.22	1,909,916,043.41
减：库存股	103,833,908.88	199,631,260.98
其他综合收益	18,785,830.71	969,712.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075,268.00	120,241,534.55
未分配利润	747,930,579.46	650,725,383.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7,110,021.92	2,815,372,17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75,391,424.70	5,458,710,319.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29,367,608.64	2,730,571,764.41
其中：营业收入	2,429,367,608.64	2,730,571,764.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6,557,121.89	2,631,556,622.45
其中：营业成本	1,240,280,894.07	1,518,361,967.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807,882.09	22,550,580.03
销售费用	229,158,683.92	224,700,565.28

管理费用	298,433,559.05	262,257,198.22
研发费用	640,597,244.37	574,038,473.74
财务费用	51,278,858.39	29,647,838.10
其中：利息费用	66,051,712.07	59,843,522.77
利息收入	10,794,619.53	9,256,930.15
加：其他收益	201,786,076.22	134,650,985.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01,952.38	92,395,107.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33,489.96	84,840,943.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00,000.00	-15,1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3,307.76	-46,142,70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74,031.00	-15,434,260.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1,265.24	-42,506.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102,441.83	249,341,764.17
加：营业外收入	185,512.05	569,486.87
减：营业外支出	2,322,289.11	5,763,202.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965,664.77	244,148,048.72
减：所得税费用	37,493,914.10	35,896,399.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71,750.67	208,251,649.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71,750.67	208,251,649.1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02,379.43	271,890,634.58
2.少数股东损益	-60,630,628.76	-63,638,985.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26,045.24	-106,630,710.6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26,045.24	-106,630,710.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88,031.59	-104,835,039.1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88,031.59	-104,835,039.1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013.65	-1,795,671.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8,013.65	-1,795,671.5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597,795.91	101,620,938.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228,424.67	165,259,923.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30,628.76	-63,638,985.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9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5	1.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彭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游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会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8,328,844.33	1,681,875,100.55
减：营业成本	1,231,002,515.55	1,109,102,052.23
税金及附加	8,760,308.96	9,640,022.57
销售费用	70,847,715.78	80,125,707.07
管理费用	81,305,586.25	72,708,257.46
研发费用	91,325,985.24	98,909,485.82
财务费用	23,999,982.56	11,570,775.24
其中：利息费用	35,378,654.74	33,911,350.79
利息收入	10,697,939.30	13,067,693.97
加：其他收益	42,776,664.56	49,061,291.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39,550.66	-12,112,329.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39,550.66	-14,972,603.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55,327.86	-18,485,746.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26,784.35	-5,603,818.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77.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557,228.88	312,678,196.42
加：营业外收入	16,000.00	11,53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2,270.83	184,409.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300,958.05	312,505,317.04
减：所得税费用	26,543,606.00	34,780,947.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757,352.05	277,724,369.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757,352.05	277,724,369.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816,117.98	-965,604.8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00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00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882.02	-965,604.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882.02	-965,604.80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5,573,470.03	276,758,764.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1,967,865.68	2,558,337,058.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570,919.28	147,047,829.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446,938.28	260,537,24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6,985,723.24	2,965,922,13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1,922,874.52	1,744,680,92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4,991,514.26	796,518,65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946,224.39	159,582,88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874,899.51	272,762,47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8,735,512.68	2,973,544,93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9,789.44	-7,622,80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1,100,000.00	1,499,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19,143.84	15,554,16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0,083.40	112,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6,109.97	27,481,201.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675,337.21	1,542,547,766.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296,012.70	825,461,39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2,250,000.00	1,673,357,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7,546,012.70	2,498,819,19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870,675.49	-956,271,43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400,000.00	125,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400,000.00	125,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1,308,891.75	1,875,186,462.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124,699.43	18,212,269.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0,833,591.18	2,018,898,731.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8,663,493.25	1,238,528,39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679,000.18	127,949,86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09,178.69	248,776,91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9,651,672.12	1,615,255,17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1,181,919.06	403,643,553.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2,615.40	5,660,821.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794,069.53	-554,589,858.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612,527.37	1,351,202,38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9,406,596.90	796,612,527.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3,756,529.05	1,544,595,566.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052,282.24	34,912,562.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05,328.70	91,412,80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4,514,139.99	1,670,920,93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4,363,414.61	1,117,716,012.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269,073.23	163,800,87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001,830.05	86,612,82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60,344.57	110,855,65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8,394,662.46	1,478,985,36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119,477.53	191,935,570.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99,198.63	10,860,273.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4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464,603.63	510,860,273.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4,083.03	19,276,37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8,545,445.39	1,121,049,244.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579,528.42	1,140,325,61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114,924.79	-629,465,34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35,400,000.00	1,4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317,150.38	50,845,61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717,150.38	1,530,845,615.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9,451,185.50	949,786,05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677,281.52	116,383,305.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236,820.58	559,717,99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365,287.60	1,625,887,35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351,862.78	-95,041,74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4,242.07	5,171,505.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9,640,657.59	-527,400,00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186,830.97	729,586,837.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827,488.56	202,186,830.9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8,144,400.00			55,006.363.50	1,924,528.964.40	199,631,260.98	-98,621,121.18		120,241,534.55		1,145,557,081.19		3,225,225,961.48	301,118,998.33	3,526,344,95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144,400.00			55,006.363.50	1,924,528.964.40	199,631,260.98	-98,621,121.18		120,241,534.55		1,145,557,081.19		3,225,225,961.48	301,118,998.33	3,526,344,95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36.00			249,156,363.91	49,872,908.82	-95,797,352.10	17,126,045.24		18,833,733.45		49,550,223.68		480,342,763.20	212,398,974.86	692,741,738.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26,045.24				150,102,379.43		167,228,424.67	-60,630,628.76	106,597,79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6,136.00			249,156,363.91	49,872,908.82	-95,797,352.10							394,832,760.83	273,029,603.62	667,862,364.45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95,7 97,3 52.1 0						95,7 97,3 52.1 0	309, 400, 000. 00	405, 197, 352.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13 6.00			249, 156, 363. 91	356, 251. 72							249, 518, 751. 63		249, 518, 751. 6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4 60,6 36.3 8							10,4 60,6 36.3 8	1,55 2,69 6.62	12,0 13,3 33.0 0
4. 其他					39,0 56,0 20.7 2							39,0 56,0 20.7 2	- 37,9 23,0 93.0 0	1,13 2,92 7.72
(三) 利润分配								18,8 33,7 33.4 5		- 100, 552, 155. 75		- 81,7 18,4 22.3 0		- 81,7 18,4 22.3 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 33,7 33.4 5		- 18,8 33,7 33.4 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81,7 18,4 22.3 0		- 81,7 18,4 22.3 0		- 81,7 18,4 22.3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150,536.00			304,162,727.41	1,974,401.87	103,833,908.88	-81,495,075.94		139,075,268.00		1,195,107,304.87		3,705,568,724.68	513,517,973.19	4,219,086,697.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8,143,947.00			55,010,355.67	1,898,129,952.90			8,009,589.51		92,453,196.96		983,014,044.02	3,314,761,086.06	227,545,646.40	3,542,306,732.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900.62		143,105.56	159,006.18		159,006.18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143,947.00			55,010,355.67	1,898,129,952.90			8,009,589.51		92,469,097.58		983,157,149.58	3,314,920,092.24	227,545,646.40	3,542,465,73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00			-3,992.17	26,399,011.50	199,631,260.98		-106,630,710.69		27,772,436.97		162,399,931.61	-89,694,130.76	73,573,351.93	-16,120,77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630,710.69				271,890,634.58	165,259,923.89	-63,638,985.39	101,620,938.50
（二）所有者	453.00			-3,992.17	26,399,011.50	199,631,260.98							-173,235,	137,212,337.	-36,023,4

投入和减少资本					0	98						788.65	32	51.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631,260.98						-199,631,260.98	125,500,000.00	-74,131,260.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53.00			-3,992.17	24,685.44							21,146.27		21,146.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135.84							15,135.84	834,260.26	15,970,092.20
4. 其他					11,238.49							11,238.42	10,878,077.06	22,116,571.18
(三) 利润分配								27,772.43		-109,490,702.97		-81,718,266.00		-81,718,26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72.43		-27,772.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718,266.00		-81,718,266.00		-81,718,266.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8,144,400.00		55,006,363.50	1,924,528,964.40	199,631,260.98	-98,621,121.18		120,241,534.55		1,145,557,081.19		3,225,225,961.48	301,118,998.33	3,526,344,959.8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8,144,400.00			55,006,363.50	1,909,916,043.41	199,631,260.98	969,712.73		120,241,534.55	650,725,383.16		2,815,372,17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144,400.00			55,006,363.50	1,909,916,043.41	199,631,260.98	969,712.73		120,241,534.55	650,725,383.16		2,815,372,17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36.00			249,156,363.91	12,922,945.81	-95,797,352.10	17,816,117.98		18,833,733.45	97,205,196.30		491,737,845.55
(一)综合收益总							17,816,117.98			197,757,352.05		215,573,470.03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36.00			249,156,363.91	12,922,945.81	-95,797,352.10						357,882,797.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5,797,352.10						95,797,352.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136.00			249,156,363.91	356,251.72							249,518,751.6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13,333.00							7,013,333.00
4. 其他					5,553,361.09							5,553,361.09
(三) 利润分配								18,833,733.45	-100,552,155.75			-81,718,422.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833,733.45	-18,833,733.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718,422.30			-81,718,422.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	278,150,536.00			304,162,727.41	1,922,838,989.22	103,833,908.88	18,785,830.71		139,075,268.00	747,930,579.46		3,307,110,021.92

余额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8,143,947.00			55,010,355.67	1,893,921,265.75		1,935,317.53		92,453,196.96	482,348,610.85		2,803,812,69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900.62	143,105.56		159,006.18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143,947.00			55,010,355.67	1,893,921,265.75		1,935,317.53		92,469,097.58	482,491,716.41		2,803,971,69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00			-3,992.17	15,994,777.66	199,631,260.98	-965,604.80		27,772,436.97	168,233,666.75		11,400,47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5,604.80			277,724,369.72		276,758,76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3.00			-3,992.17	15,994,777.66	199,631,260.98						-183,640,022.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199,631,260.98						-199,631,260.98

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53.00			- 3,992. 17	24,685 .44							21,146 .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970 ,092.2 2							15,970 ,092.2 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772 ,436.9 7	- 109,49 0,702. 97			- 81,718 ,266.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72 ,436.9 7	- 27,772 ,436.9 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81,718 ,266.0 0			- 81,718 ,266.0 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78,14 4,400. 00			55,006 ,363.5 0	1,909, 916,04 3.41	199,63 1,260. 98	969,71 2.73		120,24 1,534. 55	650,72 5,383. 16		2,815, 372,17 6.3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7 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核准登记，由武汉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111783183308C。2016 年 1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仪器仪表制造业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8,150,536 股，注册资本为 278,150,536 元，注册地：洪山区书城路 48#（北港工业园）1 栋 11 层，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平面显示

技术的研发；液晶测试系统、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测试系统、计算机测控系统集成、机电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太阳能、锂电池及其它新能源测试系统、电源测试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芯片设计、半导体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电子产品设计、生产、销售；计量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彭骞。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五、（二十六）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其中子公司宏瀚光电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台币、分公司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和宏瀚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

社记账本位币是韩元、子公司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记账本位币是港币、子公司JINGCE ELECTRONIC(USA) CO.,LTD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子公司HIROSE VIETNAM CO., LTD.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精测)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青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本公司与上述新股东共同向上海精测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65,000 万元。《增资协议》中约定有业绩承诺,截至本期期末,公司与上海精测对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负有股权回购义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本公司将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作为金融负债列报。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对于组合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未发生信用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2，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应收款项预期损失率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15
3—4 年 (含 4 年)	20
4—5 年 (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存货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半成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在产品、发出商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经完成消防验收及使用部门验收于投入使用的当月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经使用部门验收投入使用的当月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期限	年限平均法	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 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5 年	年限平均法	0	法定寿命、经济寿命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产品销售分为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销售和无需安装的产品销售。对于由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销售，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完毕，经客户确认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对于无需安装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国内销售，以客户收到产品并完成产品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确认收入。出口销售，公司以产品完成报关出口离岸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对于政府补助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建设项目时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文件约定了补助对象为弥补费用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

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二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

31、套期会计

套期保值的分类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2、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3、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投资预算过大或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前存在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计提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1,550.79	3,931,55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72,544.61	3,772,544.61
	所得税费用	-159,006.18	-159,006.18
	盈余公积	15,900.62	15,900.62
	未分配利润	143,105.56	143,105.56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16.5%、25%、29.84%、1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昆山精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精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加特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20%
武汉精一微仪器有限公司	20%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15%
宏瀚光电有限公司	执行台湾当地税率，按 20% 计征所得税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为 2 亿韩元以下的，税率为 10%；应纳税所得额为 2 亿至 200 亿韩元的，税率为 20%；应纳税所得额在 200 亿韩元以上的，税率为 22%
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香港当地税率，应纳税所得额为 200 万港币以下的，税率为 8.25%；应纳税所得额在 200 万港币以上的，税率为 16.5%
上海精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精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JINGCE ELECTRONIC (USA) CO.,LTD	执行美国税率，按 21% 税率计征联邦所得税，按 8.84% 税率计征州所得税
武汉精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精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精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精毅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	15%
北京精测半导体装备有限公司	15%
北京精亦光电有限公司	25%
北京精材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5%
苏州精材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
HIROSE VIETNAM CO., LTD.	执行越南税率，按 20% 税率计征所得税
宏瀚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社	应纳税所得额为 2 亿韩元以下的，税率为 10%；应纳税所得额为 2 亿至 200 亿韩元的，税率为 20%；应纳税所得额

在 200 亿韩元以上的，税率为 22%

2、税收优惠

增值税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

(2) 《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苏州精澜光电有限公司、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按上述规定享有税收优惠。

(3) 《关于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25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生产销售先进工业母机主机、关键功能部件、数控系统(以下称先进工业母机产品)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称工业母机企业)，允许按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企业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按上述规定享受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母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苏州精澜光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8) 本公司子公司武汉精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新创办软件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3 年度减半按 12.5% 征收企业所得税。

(9)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0)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1) 上海精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2)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关于发布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告》，对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3) 北京精测半导体装备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4) 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5)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常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州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常州市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 3 年，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1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武汉加特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武汉精一微仪器有限公司、苏州精材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精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2023 年按小微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计缴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975.93	33,575.93
银行存款	1,779,355,620.97	796,578,951.44
其他货币资金	70,436,844.43	144,130,203.95
合计	1,849,843,441.33	940,742,731.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970,999.77	30,450,868.22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24,500.00	6,094,316.31
商业承兑票据		3,534,640.00
合计	2,224,500.00	9,628,956.3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9,073.22	1,150,000.00
合计	749,073.22	1,15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4,741,310.31	1,152,401,448.49
1至2年	279,408,477.64	264,328,012.77
2至3年	96,878,849.74	120,651,332.71
3年以上	61,162,459.65	36,682,734.63
3至4年	48,480,792.69	23,891,364.99
4至5年	8,752,547.98	11,499,264.24
5年以上	3,929,118.98	1,292,105.40
合计	1,622,191,097.34	1,574,063,528.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2,191,097.34	100.00%	119,711,291.74	7.38%	1,502,479,805.60	1,574,063,528.60	100.00%	113,970,584.26	7.24%	1,460,092,944.34
其中：										
组合1(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组合2(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	1,622,191,097.34	100.00%	119,711,291.74	7.38%	1,502,479,805.60	1,574,063,528.60	100.00%	113,970,584.26	7.24%	1,460,092,944.34

项)										
合计	1,622,191,097.34		119,711,291.74		1,502,479,805.60	1,574,063,528.60		113,970,584.26		1,460,092,94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4,741,310.31	59,237,064.98	5.00%
1 至 2 年	279,408,477.64	27,940,847.78	10.00%
2 至 3 年	96,878,849.74	14,531,827.45	15.00%
3 至 4 年	48,480,792.69	9,696,158.54	20.00%
4 至 5 年	8,752,547.98	4,376,274.01	50.00%
5 年以上	3,929,118.98	3,929,118.98	100.00%
合计	1,622,191,097.34	119,711,291.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3,970,584.26	5,740,707.48				119,711,291.74
合计	113,970,584.26	5,740,707.48				119,711,29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35,422,353.19	58,693,304.89	294,115,658.08	14.64%	14,887,968.28
客户 2	78,951,738.48	37,284,783.50	116,236,521.98	5.79%	13,402,869.39

客户 3	63,182,054.85	45,782,877.10	108,964,931.95	5.42%	5,448,246.60
客户 4	70,075,910.40	37,286,204.30	107,362,114.70	5.34%	9,081,836.61
客户 5	73,485,000.00	8,165,000.00	81,650,000.00	4.06%	4,082,500.00
合计	521,117,056.92	187,212,169.79	708,329,226.71	35.25%	46,903,420.88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86,859,927.33	38,317,723.21	348,542,204.12	344,855,595.91	32,986,125.16	311,869,470.75
合计	386,859,927.33	38,317,723.21	348,542,204.12	344,855,595.91	32,986,125.16	311,869,470.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6,859,927.33	100.00%	38,317,723.21	9.90%	348,542,204.12	344,855,595.91	100.00%	32,986,125.16	9.57%	311,869,470.75
其中：										
组合 1(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合同资产)										
组合 2(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合同资产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386,859,927.33	100.00%	38,317,723.21	9.90%	348,542,204.12	344,855,595.91	100.00%	32,986,125.16	9.57%	311,869,470.75

合计	386,859,927.33	100.00%	38,317,723.21	9.90%	348,542,204.12	344,855,595.91	100.00%	32,986,125.16	9.57%	311,869,470.75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2,677,050.78	10,633,852.56	5.00%
1 至 2 年	100,082,866.89	10,008,286.69	10.00%
2 至 3 年	52,002,813.72	7,800,422.07	15.00%
3 至 4 年	12,258,034.63	2,451,606.93	20.00%
4 至 5 年	4,831,212.70	2,415,606.35	50.00%
5 年以上	5,007,948.61	5,007,948.61	100.00%
合计	386,859,927.33	38,317,72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5,331,598.05			
合计	5,331,598.0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227,910.42	49,885.00
合计	11,227,910.42	49,885.0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030,579.11	46,873,289.69
合计	24,030,579.11	46,873,289.6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24,030,579.11	46,873,289.69
合计	24,030,579.11	46,873,289.6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471,058.69	44,559,402.00
1至2年	8,207,057.64	3,925,358.07
2至3年	2,887,980.19	398,393.39
3年以上	1,205,723.14	1,138,776.50
3至4年	194,097.69	629,884.61
4至5年	572,972.88	332,986.89
5年以上	438,652.57	175,905.00
合计	26,771,819.66	50,021,929.9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771,819.66	100.00%	2,741,240.55	10.24%	24,030,579.11	50,021,929.96	100.00%	3,148,640.27	6.29%	46,873,289.69
其中：										
组合1(公司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26,771,819.66	100.00%	2,741,240.55	10.24%	24,030,579.11	50,021,929.96	100.00%	3,148,640.27	6.29%	46,873,289.69
合计	26,771,819.66	100.00%	2,741,240.55	10.24%	24,030,579.11	50,021,929.96	100.00%	3,148,640.27	6.29%	46,873,289.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471,058.69	723,379.18	5.00%
1 至 2 年	8,207,057.64	820,705.77	10.00%
2 至 3 年	2,887,980.19	433,197.04	15.00%
3 至 4 年	194,097.69	38,819.54	20.00%
4 至 5 年	572,972.88	286,486.45	50.00%
5 年以上	438,652.57	438,652.57	100.00%
合计	26,771,819.66	2,741,240.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48,640.27			3,148,640.2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07,399.72			-407,399.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1,240.55			2,741,240.5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148,640.27	-407,399.72				2,741,240.55
合计	3,148,640.27	-407,399.72				2,741,240.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10,723,658.73	16,110,707.81
押金、租赁保证金等	6,948,066.92	4,598,981.12
备用金	660,843.94	1,323,003.88
应收退税款	399,301.53	3,499,418.28
租赁房租款	4,476,725.14	5,372,222.12
其他	1,313,223.40	507,596.75
应收股权转让款	2,250,000.00	18,610,000.00
合计	26,771,819.66	50,021,929.96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房租款	2,370,206.51	1年以内	8.85%	118,510.33
上海破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股权转让款	2,250,000.00	1至2年	8.40%	225,000.00
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147,000.00	1年以内	8.02%	107,350.00
常州市金坛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履约保证金	2,011,600.00	1至2年	7.51%	201,160.00
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租赁房租款	1,747,824.17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3至4年	6.53%	186,753.83
合计		10,526,630.68		39.31%	838,774.16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231,621.46	93.92%	69,635,265.68	89.02%
1至2年	7,269,331.63	4.43%	6,245,039.54	7.98%
2至3年	773,069.43	0.47%	813,504.54	1.04%
3年以上	1,943,480.13	1.18%	1,531,943.91	1.96%
合计	164,217,502.65		78,225,753.67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41,940,475.94	25.54
供应商 2	14,068,867.26	8.57
供应商 3	10,607,619.00	6.46
供应商 4	6,742,784.37	4.11
供应商 5	6,180,620.72	3.76
合计	79,540,367.29	48.44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21,653,763.14	4,586,365.21	517,067,397.93	487,422,055.93	3,567,254.49	483,854,801.44
在产品	878,984,999.53	6,568,851.75	872,416,147.78	799,577,662.93	5,956,889.74	793,620,773.19
周转材料	6,287,747.81		6,287,747.81	2,644,575.45		2,644,575.45
委托加工物资	4,592,004.55		4,592,004.55	5,871,081.61		5,871,081.61
半成品	88,831,359.92		88,831,359.92	68,396,674.59		68,396,674.59
合计	1,500,349,874.95	11,155,216.96	1,489,194,657.99	1,363,912,050.51	9,524,144.23	1,354,387,906.2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67,254.49	1,019,110.72				4,586,365.21
在产品	5,956,889.74	3,723,322.23		3,111,360.22		6,568,851.75
合计	9,524,144.23	4,742,432.95		3,111,360.22		11,155,216.9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税金	90,411,936.92	80,265,273.98
合计	90,411,936.92	80,265,273.98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000.00	166,000.00	11,000.00		17,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珠海晶讯聚震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2,000,000.00	8,000,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湖北三维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00,000.00			公司因战

半导体集成制造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00	00			0			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长江先进存储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芯链融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中创新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955,053.97	92,100,438.99		1,111,968.41		105,947.007.59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武汉颐思谱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公司因战略部署投资，非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计	334,455,053.97	306,100,438.99	19,000,000.00	2,111,968.41	19,000,000.00	106,947.007.59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WINT EST	110,959,762.50				-13,248,603.59			-4,530,219.41			93,180,939.50	
上海紫锡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10,255,043.91				-1,024,482.30						9,230,561.61	
江苏动力及储能电池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993,162.82				877.19						2,994,040.01	
小计	124,207,969.23				-14,272,208.70			-4,530,219.41			105,405,541.12	
二、联营企业												
IT&T CO.,LTD	67,629,719.13				-2,076,463.08						65,553,256.05	
上海速隙科技有限公司	443,359.84		2,500,000.00		-716,252.60						2,227,107.24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14,340,984.79				21,274,386.41			-4,387,016.76			31,228,354.44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8,074,760.30				1,614,884.44			4,917,500.00			44,772,144.74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			37,500,000.00		-307,161.71						37,192,838.29	

有限公司												
江门广汇新测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15,750,000.00		-129,007.92						15,620,992.08	
小计	130,488,824.06		55,750,000.00		19,660,385.54		-4,387,016.76	4,917,500.00			196,594,692.84	
合计	254,696,793.29		55,750,000.00		5,388,176.84		-8,917,236.17	4,917,500.00			302,000,233.9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54,500.79			2,654,500.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54,500.79			2,654,500.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70,532.37			770,532.37
2.本期增加金额	62,918.88			62,918.88
(1) 计提或摊销	62,918.88			62,918.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33,451.25			833,451.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1,049.54			1,821,049.54
2.期初账面价值	1,883,968.42			1,883,968.4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10,732,095.94	1,537,839,656.85
合计	2,010,732,095.94	1,537,839,656.8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5,258,859.19	180,905,081.97	25,015,891.20	101,041,568.88	28,380,261.86	1,700,601,663.10
2.本期增加金额	504,005,402.99	20,109,793.65	886,922.11	39,294,711.81	10,800,557.83	575,097,388.39
(1) 购置		20,109,793.65	886,922.11	39,294,711.81	3,729,269.82	64,020,697.39
(2) 在建工程转入	510,071,735.79				1,004,955.21	511,076,691.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明细分类调整	-6,066,332.80				6,066,332.80	
3.本期减少金额		12,876,610.40	1,649,305.61	3,398,814.36	1,096,448.04	19,021,178.41
(1) 处置或报废		12,876,610.40	1,649,305.61	3,398,814.36	1,096,448.04	19,021,178.41
4.期末余额	1,869,264,262.18	188,138,265.22	24,253,507.70	136,937,466.33	38,084,371.65	2,256,677,873.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5,446,777.39	46,753,598.60	18,458,306.89	39,977,980.93	12,125,342.44	162,762,006.25
2.本期增加金额	32,692,392.72	34,457,950.88	2,443,160.65	20,552,415.34	7,368,572.11	97,514,491.70
(1) 计提	32,692,392.72	34,457,950.88	2,443,160.65	20,552,415.34	7,368,572.11	97,514,491.70
3.本期减少金额		9,304,886.99	1,394,896.42	2,692,847.26	938,090.14	14,330,720.81
(1) 处置或报废		9,304,886.99	1,394,896.42	2,692,847.26	938,090.14	14,330,720.81
4.期末余额	78,139,170.11	71,906,662.49	19,506,571.12	57,837,549.01	18,555,824.41	245,945,777.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1,125,092.07	116,231,602.73	4,746,936.58	79,099,917.32	19,528,547.24	2,010,732,095.94
2.期初账面价值	1,319,812,081.80	134,151,483.37	6,557,584.31	61,063,587.95	16,254,919.42	1,537,839,656.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汉办公楼	23,714,195.99	尚在办理中
上海精测研发大楼	779,652,932.12	尚在办理中
常州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厂房 C 栋	107,730,994.06	尚在办理中
半导体设备及准分子激光器厂房	380,411,727.25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28,823,502.77	633,757,494.88
合计	628,823,502.77	633,757,494.8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半导体设备及准分子激光器项目				278,538,920.64		278,538,920.64
附属设施				12,466,038.56		12,466,038.56
常州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项目	303,308,193.13		303,308,193.13	253,944,009.76		253,944,009.76
高端测试设备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园	259,051,078.16		259,051,078.16	88,808,525.92		88,808,525.92
研发大楼装修	3,171,184.22		3,171,184.22			
碳化硅设备	39,234,092.03		39,234,092.03			
深圳精积微生产厂房	24,058,955.23		24,058,955.23			
合计	628,823,502.77		628,823,502.77	633,757,494.88		633,757,494.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附属设施	19,680,000.00	12,466,038.56	10,467,931.13	22,933,969.69			116.53%	已完工				其他
常州精测新能源智能装备项目	506,125,700.00	253,944,009.76	157,095,177.43	107,730,994.06		303,308,193.13	81.21%	部分完工	18,707,175.39	17,352,730.94	16.97%	募集资金
半导体设备及准分子激光器项目	907,410,000.00	278,538,920.64	101,872,806.61	380,411,727.25			41.92%	已完工				其他
高端测试设备研发及智能制造产业园	608,699,500.00	88,808,525.92	170,242,552.24			259,051,078.16	42.56%	42.56%	20,165,080.39	20,165,080.39	19.72%	其他
合计	2,041,915,200.00	633,757,494.88	439,678,467.41	511,076,691.00		562,359,271.29			38,872,255.78	37,517,811.33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344,158.32	71,344,158.32
2.本期增加金额	11,044,810.81	11,044,810.81
(1) 新增租赁	11,044,810.81	11,044,810.81

3.本期减少金额	5,810,473.38	5,810,473.38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租赁结束	5,810,473.38	5,810,473.38
4.期末余额	76,578,495.75	76,578,495.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70,813.20	34,170,813.20
2.本期增加金额	20,006,268.04	20,006,268.04
(1) 计提	20,006,268.04	20,006,268.04
3.本期减少金额	5,810,473.38	5,810,473.38
(1) 处置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租赁结束	5,810,473.38	5,810,473.38
4.期末余额	48,366,607.86	48,366,607.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211,887.89	28,211,887.89
2.期初账面价值	37,173,345.12	37,173,345.12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8,120,688.56	36,160,273.77	68,666,697.54	68,409,729.30	401,357,389.17
2.本期增加金额	3,609,944.00	1,000,000.00	2,500,000.00	13,773,337.79	20,883,281.79
(1) 购置	3,609,944.00	1,000,000.00	2,500,000.00	13,773,337.79	20,883,281.7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231,730,632.56	37,160,273.77	71,166,697.54	82,183,067.09	422,240,670.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988,403.05	30,587,331.53	18,834,637.88	27,157,644.19	88,568,016.65
2.本期增加 金额	4,231,782.87	3,121,159.85	14,190,682.11	13,355,293.24	34,898,918.07
(1) 计 提	4,231,782.87	3,121,159.85	14,190,682.11	13,355,293.24	34,898,918.07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16,220,185.92	33,708,491.38	33,025,319.99	40,512,937.43	123,466,934.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90,304.02			890,304.02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890,304.02			890,304.0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15,510,446.64	2,561,478.37	38,141,377.55	41,670,129.66	297,883,432.22
2.期初账面 价值	216,132,285.51	4,682,638.22	49,832,059.66	41,252,085.11	311,899,068.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变动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账面原值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35,106,987.48					35,106,987.48
小计	35,106,987.48					35,106,987.48
减值准备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小计						
账面价值	35,106,987.48					35,106,987.48

(2) 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所属经营分部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作为单一实体，独立于集团内其他公司，独立产生现金流量	是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内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125,055,102.33	149,000,000.00		5年	增长率为7%、6%、5%、5%、5%	资产组 2021 年至 2023 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33.72%、42.00%、16.00%，通过查询 2023 年国资委公布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优秀值为 17.40%，良好值为 10.60%，平均值为 7.10%，因此选取 7%-5%的增长率	增长率为 5%	预测未来收入增长率在 2028 年达到稳定，2029 年及以后各年与 2028 年的收入水平保持一致。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 7%-5%，与信息技术服务业销售收入增长率平均值相近
合计	125,055,102.33	149,000,000.00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27,327,615.79	2,449,916.81	9,813,454.28		19,964,078.32
资金托管费	2,637,735.85		1,318,867.92		1,318,867.93
其他	745,390.81	315,137.62	382,017.22		678,511.21
开模费	1,383,235.02		852,507.38		530,727.64
合计	32,093,977.47	2,765,054.43	12,366,846.80		22,492,185.10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5,610,327.81	21,389,737.51	126,013,796.54	19,996,455.26
递延收益	42,636,558.47	6,395,483.77	62,821,105.83	9,423,165.87
股权激励	22,500.00	3,375.00	12,250,009.70	1,834,855.46
租赁负债	17,147,411.59	2,572,111.73	20,079,210.20	3,011,881.53
合计	195,416,797.87	30,360,708.01	221,164,122.27	34,266,358.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30,345.07	304,551.76	3,846,590.47	576,988.57
使用权资产	15,886,967.80	2,383,045.18	18,584,244.25	2,787,636.64
合计	17,917,312.87	2,687,596.94	22,430,834.72	3,364,625.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60,708.01		34,266,35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7,596.94		3,364,625.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480,711,258.77	963,280,597.84
资产减值准备	37,205,448.67	34,506,001.40
递延收益	197,946,616.87	124,522,344.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400,000.00	45,200,000.00
股权激励	7,477,500.00	6,220,082.50
租赁负债	9,179,545.03	14,463,331.55

合计	1,792,920,369.34	1,188,192,357.76
----	------------------	------------------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3,478,220.65		23,478,220.65	5,123,512.20		5,123,512.20
合计	23,478,220.65		23,478,220.65	5,123,512.20		5,123,512.20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63,018.44	663,018.44	冻结资金		12,721,261.20	12,721,261.20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46,352,615.03	46,352,615.03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21,408,942.75	121,408,942.75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3,040,091.31	23,040,091.31	质押定期存单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定期存单	
货币资金	381,119.65	381,119.65	存出投资款		380,251.72	380,251.72	存出投资款	
应收账款					344,936,421.31	344,936,421.31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63,025,125.71	63,025,125.71	借款质押	
合计	70,436,844.43	70,436,844.43			552,472,002.69	552,472,002.69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保证借款	930,603,831.10	816,460,120.00
信用借款	229,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159,603,831.10	1,266,460,12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8 亿授信协议，该协议下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20,000 万元；

- 2、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彭骞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 3、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5 亿元授信协议，该授信协议由彭骞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5,000 万元；
- 4、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签订 13,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彭骞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3,000 万元；
- 5、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签订 14,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彭骞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4,000 万元；
- 6、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2 亿元综合授信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6,000 万元；
- 7、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精澜光电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 5,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 8、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3,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2,940 万元；
- 9、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5,000 万元综合授信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900 万元；
- 10、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签订 2,2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2,200 万元；
- 11、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签订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 12、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99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990 万元；
-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 14、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 1 亿元综合授信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44,254,025.10 元；
- 15、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8,000 万元；
- 16、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桥商务区支行签订 1 亿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10,000 万元；
- 17、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 2,9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协议下短期借款余额 2,900 万元；
- 18、本公司子公司宏澜光电有限公司分别向第一商业银行土城分行、彰化商业银行龙潭分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观音分行借入新台币 3,329 万元、新台币 8,550 万元、新台币 3,700 万元，均由余章凯提供担保；其中子公司苏州精澜光电有限公司为宏澜光电有限公司向彰化商业银行提供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担保、向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提供不超过 1,000 万人民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370,573.34	168,402,549.72
合计	84,370,573.34	168,402,549.7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货款、加工费	840,784,697.15	1,006,268,815.19
其他	29,187,256.04	40,844,796.28
合计	869,971,953.19	1,047,113,611.4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66,749,272.04	工程款尚未最终审定
合计	66,749,272.04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618,775.82	10,176,853.18
合计	21,618,775.82	10,176,853.1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33,570.48	4,566,300.41
其他	2,461,345.80	4,910,552.77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代付合作公司政府补助款	12,523,375.00	

代付人才津贴	1,347,300.00	
租房押金	953,184.54	
合计	21,618,775.82	10,176,853.1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	389,495,530.93	199,287,594.72
合计	389,495,530.93	199,287,594.7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6,064,573.15	873,553,570.20	895,152,477.97	164,465,665.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3,932.31	80,170,463.49	79,341,976.07	1,412,419.73
合计	186,648,505.46	953,724,033.69	974,494,454.04	165,878,085.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1,218,840.87	722,239,469.44	742,126,348.91	161,331,961.40
2、职工福利费		32,997,909.64	32,997,909.64	
3、社会保险费	3,594,545.50	36,424,432.98	38,652,641.82	1,366,336.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30,009.05	31,836,574.17	33,814,721.08	851,862.14

工伤保险费	25,439.44	813,998.26	803,585.83	35,851.87
生育保险费	575,474.43	2,909,918.32	3,133,424.35	351,968.40
台湾地区劳工保险费	66,599.35	338,023.32	353,744.52	50,878.15
台湾地区健康保险费	97,023.23	525,918.91	547,166.04	75,776.10
4、住房公积金	1,084,486.78	68,585,654.42	67,967,073.88	1,703,067.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2,477.56	1,822,477.56	
8、劳务费	166,700.00	333,400.00	500,100.00	
9、其他保险		679,549.73	679,549.73	
10、辞退补偿		10,470,676.43	10,406,376.43	64,300.00
合计	186,064,573.15	873,553,570.20	895,152,477.97	164,465,665.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5,639.78	76,818,824.54	76,012,945.21	1,351,519.11
2、失业保险费	-82.98	3,161,841.98	3,132,989.43	28,769.57
3、台湾地区劳工退休金	38,375.51	189,796.97	196,041.43	32,131.05
合计	583,932.31	80,170,463.49	79,341,976.07	1,412,419.73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559,138.78	37,843,160.22
企业所得税	5,391,903.29	28,234,046.86
个人所得税	4,786,689.92	3,145,75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4,544.70	2,996,149.13
教育费附加	1,703,245.70	2,140,106.59
土地使用税	181,705.99	114,652.99
房产税	1,992,838.73	824,058.92
印花税	182,053.35	96,853.20
代扣代缴所得税	3,371,378.03	60,175.53
合计	57,553,498.49	75,454,953.60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612,428.46	79,786,053.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510,784.61	15,997,576.41

合计	196,123,213.07	95,783,629.41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精测光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订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该协议下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余额 10,000 万元。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150,000.00	5,699,166.81
预收合同税金	5,804,846.39	18,343,813.36
合计	6,954,846.39	24,042,980.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465,132.50
保证借款	73,602,119.69	180,000,000.00
信用借款	199,400,000.00	
合计	273,002,119.69	229,465,132.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2.2 亿，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开立保函为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作为监管行，监督借款用途：执行半导体高端检测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此借款余额为 1.3 亿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 万元；

2、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 1.5 亿元综合授信合同，该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下长期借款余额 18,004,548.15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090.96 元；

3、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 8 亿授信协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下本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19,980 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 万元；

4、本公司子公司宏瀚光电有限公司向台湾新光商业银行内湖分行借入新台币 3,000 万元，由余章凯提供担保，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新台币 3,686,262 元。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精测转债	304,063,626.69	293,291,539.50
精测转 2	1,058,125,158.63	
合计	1,362,188,785.32	293,291,539.5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支付利息	转股部分无需支付的利息	本期转股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精测转债	375,000,000.00	001	2019/3/29	6年	375,000,000.00	293,291,539.50		5,785,666.09	9,832,732.48		4,629,438.00	2,373.38	214,500.00	304,063,626.69	否
精测转 2	1,276,000.00	002	2023/3/2	6年	1,276,000.00		1,014,570.78	2,126,604.75	41,542,421.72			147.98	114,500.00	1,058,125,158.63	否
合计					1,651,000,000.00	293,291,539.50	1,014,570.78	7,912,270.84	51,375,154.20		4,629,438.00	2,521.36	329,000.00	1,362,188,785.32	

注：001 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2%，第六年为 2.5%。

002 第一年为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6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 375.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 37,500.00 万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持有人累计转股数量为 1,325,871 股。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精测转 2”，发行数量 1,276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 127,600.00 万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3 月 1 日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持有人累计转股数量为 1,754 股。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172,888.72	19,182,408.85
未确认融资费用	-356,716.71	-637,443.51
合计	11,816,172.01	18,544,965.34

其他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7,343,450.30	167,239,089.94	110,571,364.90	3,428,000.00	240,583,175.34	
合计	187,343,450.30	167,239,089.94	110,571,364.90	3,428,000.00	240,583,175.34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回购义务负债	160,400,000.00	145,200,000.00
合计	160,400,000.00	145,200,000.00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半导体装备）、上海青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浦投资）、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共同向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65,000 万元。《增资协议》中约定有业绩承诺，本公司与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对其他股东负有股权回购义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本公司将上述股东出资作为金融负债列报。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与半导体装备、青浦投资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由创始人彭骞承担股权回购义务，因此本公司将半导体装备、青浦投资投资款划分为权益工具。公司对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截至期末此项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为 16,040 万元。

2、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彭骞于 2023 年 8 月收到华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关于启动上海精测项目回购程序的函》，要求以首期基金认可的途径回购其所持上海精测全部股权。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8,144,400.00				6,136.00	6,136.00	278,150,536.00

其他说明：

1、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 3,750,0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 375,000,000.00 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止。本年度，债券持有人转股数量为 4,382 股，增加股本 4,382 元。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精测转 2”，发行数量 1,276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 127,600.00 万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3 月 1 日止。本年度，债券持有人转股数量为 1,754 股，增加股本 1,754 元。

3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精测转债	2019/3/29	可转换债券权益成分	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2%，第六年为 2.5%	100 元/张	375.00 万	54,968,134.83	2025 年 3 月 29 日	转股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9 日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持有人累计转换债券 665752 张，累计转股数量为 1,325,871 股
精测转 2	2023/3/2	可转换债券权益成分	第一年为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6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100 元/张	1,276.00 万	249,194,592.58	2029 年 3 月 1 日	2023 年 9 月 8 日至 2029 年 3 月 1 日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持有人累计转换债券 1,145 张，累计转股数量为 1,754 股
合计						304,162,727.4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精测转债	3,086,373.00	55,006,363.50			2,125.00	38,228.67	3,084,248.00	54,968,134.83
精测转 2			12,760,000.00	249,216,955.70	1,145.00	22,363.12	12,758,855.00	249,194,592.58
合计	3,086,373.00	55,006,363.50	12,760,000.00	249,216,955.70	3,270.00	60,591.79	15,843,103.00	304,162,727.4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91,392,080.92	22,119,720.04		1,913,511,800.96
其他资本公积	33,136,883.48	58,433,893.27	30,680,704.49	60,890,072.26
合计	1,924,528,964.40	80,553,613.31	30,680,704.49	1,974,401,87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年度精测转债和精测转 2 分别转股 4,382 股、1,754 股，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56,251.72 元。
- 2、本期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成本费用 6,627,636.38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本期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股份支付成本费用 21,763,468.32 元自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
- 3、转让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至员工持股平台，相应股份支付成本费用 3,833,000.00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 4、少数股东对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2,148.53 元；
- 5、少数股东对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2,743,581.14 元；
- 6、少数股东对北京精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939,639.39 元；
- 7、少数股东对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184,307.33 元；
- 8、公司对 wintest 持股比例下降享有的净资产变动，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4,530,219.41 元，公司对北京子牛亦东持股比例下降享有的净资产变动，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4,387,016.76 元；
- 9、本期所得税前扣除因归属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税前可扣除金额超过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金额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0,083,580.50 元。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股	199,631,260.98		95,797,352.10	103,833,908.88
合计	199,631,260.98		95,797,352.10	103,833,908.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公司收到员工缴入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款 95,797,352.10 元。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	16,854,614.				16,888,031.	-33,416.61	-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35,039.18	98				59		87,947,007.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835,039.18	16,854,614.98				16,888,031.59	-33,416.61	-87,947,007.5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13,918.00	238,013.65				238,013.65		6,451,931.6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13,918.00	238,013.65				238,013.65		6,451,931.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8,621,121.18	17,092,628.63				17,126,045.24	-33,416.61	-81,495,075.9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0,241,534.55	18,833,733.45		139,075,268.00
合计	120,241,534.55	18,833,733.45		139,075,268.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5,557,081.19	983,014,044.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3,105.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5,557,081.19	983,157,149.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102,379.43	271,890,634.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833,733.45	27,772,436.97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718,422.30	81,718,26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5,107,304.87	1,145,557,081.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43,105.56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83,264,748.33	1,220,197,091.25	2,694,505,458.92	1,507,643,225.40
其他业务	46,102,860.31	20,083,802.82	36,066,305.49	10,718,741.68
合计	2,429,367,608.64	1,240,280,894.07	2,730,571,764.41	1,518,361,967.0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显示	1,747,733,355.62	878,765,145.91	2,168,834,293.14	1,182,974,021.70
半导体	394,518,381.28	186,095,759.45	182,632,150.17	89,237,168.97
新能源	241,013,011.43	155,336,185.89	343,039,015.61	235,432,034.73
其他业务收入	46,102,860.31	20,083,802.82	36,066,305.49	10,718,741.68
合计	2,429,367,608.64	1,240,280,894.07	2,730,571,764.41	1,518,361,967.08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43,489.08	8,343,247.24
教育费附加	5,888,097.39	5,959,407.13
房产税	8,818,081.48	5,384,075.84
土地使用税	764,653.52	494,237.31
车船使用税	24,230.00	24,940.00
印花税	3,067,750.13	2,344,672.51
其他	1,580.49	
合计	26,807,882.09	22,550,580.03

其他说明：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090,835.44	149,691,939.37
办公费	12,059,303.73	10,029,634.06
差旅费	4,588,833.35	2,755,789.25
折旧及摊销	56,978,562.70	50,167,954.15
招待费	14,757,876.54	8,284,902.39
中介、咨询费	13,418,397.60	16,170,065.99
交通费	1,907,132.36	2,650,782.56
租赁及物业费	8,239,440.99	7,558,988.36
水电费	4,819,548.11	2,371,627.94
会务费	115,289.52	98,487.31

独立董事津贴	225,000.00	264,368.00
外包服务费	8,556,274.28	3,785,105.93
股份支付	3,508,405.52	5,955,860.91
宣传费	936,913.62	837,580.32
其他	2,231,745.29	1,634,111.68
合计	298,433,559.05	262,257,198.22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078,400.17	139,739,767.29
办公费	3,137,843.93	3,315,781.84
差旅费	11,719,980.44	9,244,523.33
折旧费	1,524,120.80	1,553,925.45
招待费	17,345,719.40	14,376,066.20
宣传费	2,043,223.36	576,959.42
交通费	3,033,435.23	2,721,122.28
售后维护费	44,984,530.12	39,503,137.81
租赁费	6,081,282.86	7,556,014.01
会务费	347,191.91	199,558.00
招标代理费	3,303,384.15	1,764,671.98
其他	293,310.34	425,024.83
中介、咨询费	163,761.21	48,352.84
股份支付	2,102,500.00	3,675,660.00
合计	229,158,683.92	224,700,565.28

其他说明：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38,067,144.75	425,029,980.32
物料消耗	81,757,975.20	52,082,080.33
其他	120,772,124.42	96,926,413.09
合计	640,597,244.37	574,038,473.74

其他说明：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6,051,712.07	59,843,522.7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38,153.95	1,613,896.59
贷款贴息	-1,851,131.94	-687,506.95
减：利息收入	10,794,619.53	9,256,930.15
汇兑损益	-5,230,615.01	-23,684,495.12
金融机构手续费	3,103,512.80	3,433,247.55
合计	51,278,858.39	29,647,838.10

其他说明：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9,440,802.27	102,488,137.09
进项税加计抵减	8,273,646.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15,827.89	992,078.66
软件增值税返还	43,251,773.06	31,170,769.92
三代手续费返还	4,026.93	
合计	201,786,076.22	134,650,985.67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200,000.00	-15,1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15,100,000.00

其他说明：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33,489.96	-2,992,121.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833,064.3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11,945.21	7,554,164.93
债务重组收益	2,656,517.21	
合计	9,701,952.38	92,395,107.98

其他说明：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40,707.48	-44,977,791.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7,399.72	-1,164,912.74
合计	-5,333,307.76	-46,142,704.70

其他说明：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42,432.95	-6,741,615.8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31,598.05	-8,692,644.55
合计	-10,074,031.00	-15,434,260.44

其他说明：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11,265.24	-42,506.30
合计	5,411,265.24	-42,506.30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利得	6,077.50		6,077.50
其他	179,434.55	569,486.87	179,434.55
合计	185,512.05	569,486.87	185,512.05

其他说明：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0	170,000.00	200,000.00
非常损失		5,485,590.09	
赔偿违约及滞纳金	1,814,167.41		1,814,167.4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9,777.81	88,784.63	219,777.81
其他	88,343.89	18,827.60	88,343.89
合计	2,322,289.11	5,763,202.32	2,322,289.11

其他说明：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265,292.26	44,859,017.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28,621.84	-8,962,617.65
合计	37,493,914.10	35,896,399.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965,664.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44,849.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97,936.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501,362.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10,774.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33,748.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37,995.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397,408.59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95,436,749.72
所得税费用	37,493,914.10

其他说明：

58、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0,102,379.43	271,890,634.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78,147,468.00	274,789,989.33
基本每股收益	0.54	0.99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54	0.99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68,468,870.97	289,617,712.1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04,242,043.85	281,078,279.63
稀释每股收益	0.55	1.0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55	1.0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04,311,714.81	143,583,400.43
收到履约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退回	65,241,059.96	87,535,510.12
利息收入	18,495,725.84	9,212,116.77
其他	2,145,540.92	1,504,285.72
代收政府人才津贴	4,570,780.87	2,229,816.00
租金收入	6,122,168.77	5,568,448.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885,642.77	1,066,710.86
个人借支退回	2,765,979.34	1,799,836.71
代收合作单位的政府补助	18,908,325.00	8,037,125.00
合计	323,446,938.28	260,537,249.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09,707,531.56	175,732,476.64
支付履约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35,843,654.20	82,183,545.74
往来款、其他	5,525,347.88	1,808,924.02
代付政府人才津贴	2,722,396.00	1,085,040.00
个人借支	4,941,519.87	6,502,108.96
代付合作单位的政府补助	8,134,450.00	5,450,375.00
合计	266,874,899.51	272,762,470.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退回	21,071,744.64	14,822,269.07
代收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个税	3,311,442.50	
冻结资金解冻	12,721,261.20	3,370,000.00
定期存单解押	18,010,815.66	
其他		20,000.00
其他借款筹资	49,212,083.33	
限制性股票股权款	95,797,352.10	
合计	200,124,699.43	18,212,269.0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00,000,000.00
支付增发、债券等中介费	1,050,000.00	1,195,0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17,101,812.85	16,125,026.80
其他借款筹资	50,000,000.00	
支付租赁资产款	19,598,533.90	16,792,837.54
冻结资金款	663,018.44	12,721,261.20
融资手续费	200,000.00	1,942,794.42
定期存单质押	17,695,813.50	
合计	106,309,178.69	248,776,919.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471,750.67	208,251,649.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74,031.00	15,434,260.44
信用减值损失	5,333,307.76	46,142,704.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577,410.58	63,768,054.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006,268.04	17,670,593.57
无形资产摊销	34,898,918.07	31,255,511.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47,978.88	9,901,19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5,411,265.24	42,506.30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777.81	88,78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00,000.00	15,1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051,712.07	59,843,522.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45,435.17	-92,395,10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5,650.11	-7,694,67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7,028.27	-1,267,939.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437,824.44	-418,190,856.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035,627.95	-672,192,560.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942,746.36	698,149,466.32
其他	12,013,333.00	18,470,09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49,789.44	-7,622,801.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9,406,596.90	796,612,527.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612,527.37	1,351,202,385.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794,069.53	-554,589,858.31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6,109.97
其中：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46,109.97
其中：	
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0,000.00
其中：	
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6,109.97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9,406,596.90	796,612,527.37
其中：库存现金	50,975.93	33,575.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9,355,620.97	796,578,951.4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9,406,596.90	796,612,527.37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45,191.94	52,624,986.89	
履约保证金	44,207,423.09	68,403,704.14	
质押的定期存单	23,040,091.31	10,000,000.00	用于融资，不能随时支取
存出投资款	381,119.65	380,251.72	固定用途
冻结资金	663,018.44	12,721,261.20	
合计	70,436,844.43	144,130,203.95	

其他说明：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6,196,871.98
其中：美元	9,847,320.38	7.0827	69,745,616.05
欧元			
港币	129.94	0.9062	117.75
韩元	43,269,251.00	0.0055	238,586.65
日元			
新台币	26,847,673.00	0.2314	6,212,551.53
越南盾			
应收账款			195,691,269.75
其中：美元	23,455,896.52	7.0827	166,131,082.07
欧元			
港币			
韩元			
日元			
新台币	127,744,977.00	0.2314	29,560,187.68
越南盾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506,956.31
其中：韩元	141,397,000.00	0.0055	779,663.06
日元			
美元	5,896.48	7.0827	41,763.00
欧元			
新台币	15,927,097.00	0.2314	3,685,530.25
港币			
越南盾			
应付账款			36,665,762.30
其中：韩元	57,845,953.00	0.0055	318,962.58
日元	125,290,000.00	0.0502	6,291,186.77
美元	2,989,047.53	7.0827	21,170,526.93
欧元	13,020.00	7.8592	102,326.78
新台币	37,954,880.00	0.2314	8,782,759.23
港币			
越南盾			
其他应付款			1,646,796.95
其中：韩元	2,200,912.00	0.0055	12,135.83
日元			
美元	5,497.50	7.0827	38,937.14
欧元			
新台币	6,895,955.00	0.2314	1,595,723.98
港币			
越南盾			
短期借款			36,049,806.00
其中：韩元			
日元			
美元			
欧元			
新台币	155,790,000.00	0.2314	36,049,806.00
港币			
越南盾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0 日申请设立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韩国分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获得韩国首尔中央地方法院登记局、法院行政处登记中央管理所的批准登记。会计处理以韩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经营地址：韩国京畿道安养市万安区电波路 24 号路 45, 1 楼。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收购宏瀚光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宏瀚光电有限公司会计处理以新台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经营地址：台湾新北市土城区中央路 4 段 51 号 7 楼之 9。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获得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批准登记，设立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会计处理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 JINGCE ELECTRONIC(USA) CO.,LTD，出资金额 1,000 万美元，会计处理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62、租赁

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38,153.95	1,613,896.5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724,308.94	17,700,613.4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9,598,533.90	16,792,837.5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5,634,145.99
1 至 2 年	9,279,178.78
2 至 3 年	1,829,206.36
3 年以上	936,900.50
合计	27,679,431.63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7,683,317.73	6,181,629.39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38,067,144.75	425,029,980.32

物料消耗	81,757,975.20	52,082,080.33
其他	120,772,124.42	96,926,413.09
合计	640,597,244.37	574,038,473.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0,597,244.37	574,038,473.7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明场检测项目	4,847,657.73	16,766,662.82						21,614,320.55
热复合切叠一体机		2,182,638.39						2,182,638.39
小计	4,847,657.73	18,949,301.21						23,796,958.94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847,657.73	18,949,301.21						23,796,958.9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明场检测项目	样机调试验证中	2024 年	利用研发成果生产并销售设备	2022 年 11 月 01 日	取得客户样机评审报告时开始资本化
热复合切叠一体机	样机调试验证中	2024 年	利用研发成果生产并销售设备	2023 年 06 月 01 日	取得客户样机评审报告时开始资本化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未发生非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3、处置子公司

本期公司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出资设立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主要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电子专用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2) 公司子公司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出资设立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主要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电子专用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3)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出资设立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业务范围是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4) 本公司与子公司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共同出资设立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主要是集成电路制造和销售、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5) 公司子公司宏濂光电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出资设立 HIROSE VIETNAM CO., LTD.（宏濂光电（越南）有限公司），业务范围是专用设备的制造；

(6) 公司子公司宏濂光电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设立宏濂光电有限公司韩国分社，业务范围是专用设备的制造与销售；

(7) 公司子公司上海精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办理公司注销，子公司北京启示光电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办理公司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66,450,000.00	武汉	武汉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研发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武汉精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	武汉	机械设备、智能设备、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武汉加特林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	武汉	仪器仪表制造		75.00%	设立
武汉精一微仪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	武汉	仪器仪表制造		75.00%	设立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	武汉	半导体测试设备生产与销售，技术进出口与销售。	65.00%		设立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	55,000,000.00	武汉	武汉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54.55%		设立

公司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武汉	武汉	JIG 治具生产、销售	63.00%		设立
苏州精澜光电有限公司	285,000,000.00	苏州	苏州	光电子器件、显示器件、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6,000,000.00	昆山	昆山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宏澜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⁰⁰¹	台湾	台湾	电器及视听电子产品制造、电子零组件制造、电器批发、精密仪器批发、电脑及事务性机器设备批发、非破坏检测、产品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HIROSE VIETNAM CO.,LTD.	500,000.00 ⁰⁰²	越南	越南	专用设备的制造		100.00%	设立
精测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8,000,000.00 ⁰⁰³	香港	香港	研发、贸易加工、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业务	100.00%		设立
JINGCE ELECTRONIC (USA) CO.,LTD	20,000,000.00 ⁰⁰⁴	美国	美国	研发、贸易加工、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		100.00%	设立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369,416,666.00	上海	上海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76.66%		设立
武汉颐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	武汉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459,275,000.00	上海	上海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27.22%	设立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30.00%	50.00%	设立
上海精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常州	常州	测试系统生产、销售	87.50%	12.50%	设立
上海精澜电	6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子技术有限公司	0			技术咨询			
北京精测半导体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60.00%	设立
北京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		52.00%	设立
苏州精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苏州	苏州	半导体和泛半导体装备、配件		100.00%	设立
深圳精测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	仪器仪表制造销售	80.00%		设立
建信海外掘金 1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资产		北京	北京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注：001 货币为新台币

002 货币为美元

003 货币为美元

004 货币为美元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持有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7.2168%的股权，根据公司与其他投资者签订的增资协议及公司章程约定，上海精积微董事会设有 7 名董事，公司委派 4 名，能控制上海精积微董事会，另外上海精积微的股东上海精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海宁市精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股东表决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此后本公司持有上海精积微的股东表决权比例为 59.8769%。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3.34%	-803,934.38		246,631,119.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373,019,057.17	1,144,746,797.97	2,517,765,855.14	823,276,311.26	416,024,160.41	1,239,300,271.67	770,031,338.11	1,118,382,186.69	1,888,413,524.80	434,998,115.28	402,863,357.74	837,861,473.0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378,603,698.42	-67,136,468.30	-67,136,468.30	-116,549,248.77	274,926,810.93	-156,145,110.50	-156,145,110.50	-236,580,843.51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2023年8月25日，经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精积微）2023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审议批准，海南伊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佳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马骏以人民币6,000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30,000万元，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对深圳精积微持股比例从62.5%下降至50%，本公司对深圳精积微认缴持股比例从37.5%下降至30%。

2) 2023年4月20日，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引进新入投资者，根据增资协议，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青城红晔未石精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艾克斯光谷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芯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建达芯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浦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创盈盛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21,855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0,927.5万元，本次增资后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5,927.5万元，公司认缴持股比例从35.7134%下降至27.2168%。

3) 2023年4月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出资额1,000万元，公司对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实缴出资比例从77.3%下降至76.66%。

4) 2023年4月北京合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800万元认购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80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对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从100%下降至6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深圳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精积微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精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2,148.53	-32,743,581.14	-2,184,307.33	-2,939,639.39
差额	22,148.53	32,743,581.14	2,184,307.33	2,939,639.3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2,148.53	32,743,581.14	2,184,307.33	2,939,639.39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IT&T CO.,LTD	韩国	韩国	半导体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5.20%	权益法
WINTEST	日本	日本	模拟、混合信号 IC 用检测装置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45.82%		权益法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自动化设备、工装夹具、测试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9.67%		权益法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和销售	33.33%		权益法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和销售	25.00%	10.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对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雨智能）进行增资及股权收购，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龙雨智能 20%股权，并派出一名董事。2022 年 6 月龙雨智能注册资本增加 60.2 万元，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 19.67%，但仍委派了一名董事，对龙雨智能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WINTEST		WINTEST	
流动资产	97,868,981.76		98,291,725.7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3,243,767.08		5,617,175.67	
资产合计	101,112,748.84		103,908,901.43	
流动负债	9,929,524.19		21,262,374.37	
非流动负债	7,735,813.22		11,994,275.36	
负债合计	17,665,337.41		33,256,649.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3,447,411.43		70,652,251.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235,603.92		42,765,807.9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3,180,939.50		110,959,762.5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089,488.26		10,659,552.88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7,341,993.75		-34,771,789.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341,993.75		-34,771,789.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IT&T CO.,LTD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IT&T CO.,LTD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2,163,691.52	145,474,060.64	140,654,716.33	182,231,832.02
非流动资产	19,195,449.43	8,138,591.93	18,307,663.17	14,281,281.85
资产合计	141,359,140.95	153,612,652.57	158,962,379.50	196,513,113.87
流动负债	6,272,911.62	42,128,325.86	17,538,177.15	66,943,560.03
非流动负债	11,770,131.77		9,504,565.41	1,897,073.18

负债合计	18,043,043.39	42,128,325.86	27,042,742.56	68,840,633.2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3,316,097.56	111,484,326.71	131,919,636.94	127,672,480.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075,656.59	21,928,967.06	33,243,748.51	25,113,176.9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5,553,256.05	44,772,144.74	67,629,719.13	48,074,76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579,727.23	103,268,810.22	169,615,493.78	131,787,312.80
净利润	-8,239,932.87	8,209,885.32	59,374,662.06	30,883,377.2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39,932.87	8,209,885.32	59,374,662.06	30,883,377.2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917,500.00		8,000,000.0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6,189,093.62	21,982,864.89
非流动资产	35,733,520.95	110,408,058.08
资产合计	191,922,614.57	132,390,922.97
流动负债	90,487,891.19	119,569.82
非流动负债	5,178,870.34	
负债合计	95,666,761.53	119,569.82
少数股东权益	2,570,789.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3,685,063.31	132,271,353.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225,231.60	33,067,838.2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228,354.44	37,192,838.2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04,092,058.24	

净利润	47,769,440.56	-1,228,646.8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769,440.56	-1,228,646.8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224,601.62	13,248,206.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23,605.11	242,067.1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848,099.32	14,784,344.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5,260.52	-3,359,615.78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2,067,478.67	-4,041,504.19	-16,108,982.86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122,053,094.40	27,157,211.45	9,122,010.12	其他收益
合计	122,053,094.40	27,157,211.45	9,122,010.1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166,355,218.70	166,355,218.70	125,528,975.55
管理费用	1,788,750.63	1,788,750.63	4,433,972.96
财务费用	1,851,131.94	1,851,131.94	687,506.95
合计	169,995,101.27	169,995,101.27	130,650,455.46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8,194,275.30	31,016,030.55		27,157,211.45			122,053,094.4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9,149,175.00	136,223,059.39		83,414,153.45		3,428,000.00	118,530,080.94	与收益相关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最大金额 221,861,452.61 元。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59,603,831.10					1,159,603,831.10	1,159,603,831.10
应付票据		84,370,573.34					84,370,573.34	84,370,573.34
应付账款		869,971,953.19					869,971,953.19	869,971,953.19
其他应付款		21,618,775.82					21,618,775.82	21,618,77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123,213.07					196,123,213.07	196,123,213.07
其他流动负债		6,954,846.39					6,954,846.39	6,954,846.39
长期借款			51,612,428.46	221,389,691.23			273,002,119.69	273,002,119.69
应付债券		9,304,618.83	322,979,906.83	1,354,990,401.00			1,687,274,926.67	1,362,188,785.32
租赁负债			9,279,178.78	2,766,106.87			12,045,285.64	11,816,172.01
合计		2,347,947,811.74	383,871,514.07	1,579,146,199.10			4,310,965,524.91	3,985,650,269.93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66,460,120.00					1,266,460,120.00	1,266,460,120.00
应付票据		168,402,549.72					168,402,549.72	168,402,549.72
应付		1,047,113,611.47					1,047,113,611.47	1,047,113,611.47

账款							
其他应付款		10,176,853.18				10,176,853.18	10,176,85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783,629.41				95,783,629.41	95,783,629.41
其他流动负债		24,042,980.17				24,042,980.17	24,042,980.17
长期借款			129,465,132.50	100,000,000.00		229,465,132.50	229,465,132.50
应付债券		5,785,666.09	7,330,183.38	314,426,286.88		327,542,136.34	293,291,539.50
租赁负债			11,314,583.51	7,005,068.24		18,319,651.75	18,544,965.34
合计		2,617,765,410.04	148,109,899.38	421,431,355.12		3,187,306,664.54	3,153,281,381.29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136,536.3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73,127.96 元）。管理层认为 25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9,745,616.05	6,451,255.93	76,196,871.98	58,720,334.56	11,636,886.01	70,357,220.57
应收账款	166,131,082.07	29,560,187.68	195,691,269.75	170,028,873.57	52,973,751.54	223,002,625.11
其他应收款	41,763.00	4,465,193.31	4,506,956.31	24,027.87	5,607,693.45	5,631,721.32
合计	235,918,461.12	40,476,636.92	276,395,098.04	228,773,236.00	70,218,331.00	298,991,567.00
短期借款		36,049,806.00	36,049,806.00		46,460,120.00	46,460,120.00
应付账款	21,170,526.93	15,495,235.37	36,665,762.30	17,599,934.87	1,677,427.23	19,277,362.10
其他应付款	38,937.14	1,607,859.81	1,646,796.95	75,182.86	1,929,870.78	2,005,053.64

合计	21,209,464.07	53,152,901.18	74,362,365.25	17,675,117.73	50,067,418.01	67,742,535.74
----	---------------	---------------	---------------	---------------	---------------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2,020,327.3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312,490.31 元）。管理层认为 1%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5%，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 16,722,752.7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综合收益 15,305,021.95 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11,227,910.42	11,227,910.42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955,053.97		243,500,000.00	334,455,053.9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955,053.97		254,727,910.42	345,682,964.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400,000.00	160,400,000.00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衍生金融负债				
（3）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0,400,000.00	160,4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60,400,000.00	160,400,000.00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彭蹇，截至报告期末，其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25.21%，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彭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IT&T CO.,LTD	联营企业
WINTEST	合营企业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紫锡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速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动力及储能电池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门广汇新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投资者彭蹇的姐姐投资的企业
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蹇控制的其他公司
海宁奕诺炜特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蹇参股的其他公司
苏州诺亚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蹇于 2024 年 1 月担任执行董事的其他公司
彭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陈凯	董事、副董事长
季小琴	独立董事（现任）
马传刚	独立董事（现任）
张慧德	独立董事（现任）
鲁再平	独立董事（离任）
sheng sun	董事
沈亚非	董事、副总经理

刘荣华	董事、副总经理
杨慎东	副总经理
马骏	董事、副总经理
游丽娟	财务负责人
刘炳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曾燕	审计总监
苗丹	监事会主席
雷新军	监事
欧昌东	监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及设备	2,474,778.77	5,000,000.00	否	597,561.49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及劳务	69,850.00	20,000,000.00	否	12,104,000.00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	45,766,962.85	48,701,133.61	否	10,337,823.03
上海速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材料及设备	568,141.59			4,815,929.2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438,400.00	3,106,478.76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6,283.19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840.00	30,796.46
海宁奕诺炜特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5,486.73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80,000.00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0,930.68	27,288.00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24,778.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房屋	369,754.11	467,317.44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3,715,126.62	4,513,761.4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是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15,0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23年11月30日	是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5,362,8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3年05月16日	是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372,300.00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12月10日	是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912,100.00	2023年02月01日	2024年01月30日	否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898,400.00	2023年11月15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546,9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3年12月13日	是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960,2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4年04月30日	否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114,300.00	2022年04月29日	2023年06月25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30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777,300.00	2022年09月23日	2023年09月07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998,900.00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01月09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3年01月19日	2024年01月19日	否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3年03月10日	2024年03月10日	否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4,308,300.00	2023年04月15日	2023年09月27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722,9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4年04月21日	否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8日	否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908,900.00	2023年07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是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10,5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01月24日	否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	8,550,000.00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3月30日	是

有限公司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6日	是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15日	是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1,700,400.00	2023年04月06日	2023年09月14日	是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3年06月27日	2024年06月27日	否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9,449,000.00	2023年07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是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315,3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03月12日	否
武汉精毅通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881,300.00	2021年11月15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3,806,700.00	2022年01月07日	2023年12月30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38,700.00	2022年04月29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63,104,800.00	2022年07月01日	2023年06月28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4年04月20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1,881,500.00	2022年11月28日	2023年03月04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4年03月27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18,746,7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3年10月17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678,800.00	2023年03月09日	2025年03月09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5月30日	2023年11月29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1,793,500.00	2023年08月17日	2025年03月30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17,729,700.00	2023年07月04日	2023年12月26日	是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55,119,500.00	2023年10月10日	2024年03月25日	否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24年08月03日	否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8,726,900.00	2021年09月13日	2023年11月30日	是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74,000.00	2022年04月20日	2024年05月30日	否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428,5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4年04月30日	否
昆山精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107,100.00	2023年09月26日	2025年08月30日	否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18日	2024年01月18日	否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4月27日	2024年04月27日	否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400,000.00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12月08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63,000,000.00	2020年06月01日	2025年05月23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73,500,000.00	2021年02月05日	2025年05月23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74,182,200.00	2023年02月07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3月29日	2024年03月26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4年04月23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5,817,800.00	2023年07月11日	2024年02月02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4年03月26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254,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04月22日	否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8,004,500.00	2023年12月06日	2026年12月06日	否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06月30日	2023年06月30日	是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9月14日	2023年09月14日	是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6月30日	2024年06月30日	否
宏瀚光电有限公司	16,916,600.00			
宏瀚光电有限公司	11,725,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彭蹇	100,000,000.00	2022年04月01日	2023年04月01日	是
彭蹇	70,000,000.00	2022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24日	是
彭蹇	80,000,000.00	2022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8日	是
彭蹇	10,000,000.00	2022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是
彭蹇	130,000,000.00	2022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24日	是
彭蹇	150,000,000.00	2022年10月08日	2023年10月08日	是
彭蹇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2日	是
彭蹇	100,000,000.00	2023年01月11日	2023年08月23日	是
彭蹇	100,000,000.00	2023年01月17日	2023年09月23日	是
彭蹇	50,000,000.00	2023年09月19日	2024年08月10日	否
彭蹇	150,000,000.00	2023年05月22日	2024年05月22日	否
彭蹇	130,000,000.00	2023年09月19日	2024年09月18日	否
彭蹇	40,0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7日	否
彭蹇	10,000,000.00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345,073.62	16,839,743.5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4,116,259.00	405,706.30	3,688,667.00	203,283.35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171,000.00	17,100.00	557,460.00	36,746.00
	海宁奕诺炜特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0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650,880.00	65,088.00	650,880.00	32,544.00
预付款项					
	上海速隙科技有限公司	1,486,258.41		202,258.41	
其他应收款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370,206.51	118,510.33	3,045,058.66	152,252.93
	伟恩测试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1,747,824.17	186,753.83	1,263,649.89	99,362.63
合同资产					
	浙江众凌科技有限公司	61,940.00	6,194.00	61,940.00	6,194.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04,428.00	10,152,485.91
	武汉克莱美特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3,210,373.97	1,350,170.43
	IT & T CO.,LTD	486,672.52	476,708.57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5,703,666.52	7,268,788.03
	上海速隙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00	2,880,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科韵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合同负债			
	IT & T CO.,LTD	34,127.20	33,559.01
	北京子牛亦东科技有限公司		18,84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2 年限			2,806,015.0	22,983,425.			2,930,515.0	23,995,610.

限制性股票授予的 305 名员工			0	20			0	20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合计			2,806,015.00	22,983,425.20			2,930,515.00	23,995,610.2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市价减去组合期权的价值的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期权组合的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定价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7,528,968.3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013,333.00

其他说明：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 32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75.003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34.43 元/股。满足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公司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期和业绩考核规定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规定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8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806,015 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该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0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其中授予价格 34.14 元/股，本次员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缴纳资金合计人民币 95,797,352.10 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4,500 股。

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低于 80%，第二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作废。

2、2022 年 6 月将持有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转让至员工持股平台

上海精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上海精圆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子公司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注册资本于 2022 年 6 月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上海磷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锳族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梯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铝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砷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授予日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为 1.2 元/注册资本，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员工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规定有限合伙人与公司或公司对外控制子公司应签署的劳动期限不短于 2 年。

3、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的 305 名员工	7,013,333.00		7,013,333.00	15,970,092.22		15,970,092.22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5,0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12,013,333.00		12,013,333.00	18,470,092.22		18,470,092.22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具的未履行完毕履约保函金额 221,861,452.61 元。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对外投资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增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北江城实验室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无影响	

	(以下简称“科服公司”)、湖北勃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泓海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订《增资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科服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1,273.5670 万元计入实缴注册资本,48,726.433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科服公司 43.38%的股权。		
重要对外投资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与上海高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肥晶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晶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合肥汇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高信明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应的合伙份额,出资占比 5.6818%。	无影响	
设立子公司之分公司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设立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祥昭大厦 802。	无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若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4,052,815 股后的股本,即 274,098,727 股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54,819,745.40 元(含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本公司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有关财务信息，除金融工具、存货、长期资产减值、营业收入、现金流量、股份支付、研发支出、政府补助等项目外，执行该规定没有对其他项目的可比会计期间主要财务数据披露格式产生重大影响。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5,156,687.41	869,464,913.48
1 至 2 年	130,795,593.42	153,588,139.96
2 至 3 年	8,587,385.25	21,571,095.26
3 年以上	1,171,959.80	2,127,534.79
3 至 4 年	595,153.41	290,066.90
4 至 5 年		1,481,946.44
5 年以上	576,806.39	355,521.45
合计	1,185,711,625.88	1,046,751,683.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711,625.88	100.00%	58,721,026.35	4.95%	1,126,990,599.53	1,046,751,683.49	100.00%	54,948,373.66	5.25%	991,803,309.83
其中：										
组合1(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72,006,244.47	14.51%			172,006,244.47	165,477,168.44	15.81%			165,477,168.44
组合2(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1,013,705,381.41	85.49%	58,721,026.35	5.79%	954,984,355.06	881,274,515.05	84.19%	54,948,373.66	6.24%	826,326,141.39
合计	1,185,711,625.88	100.00%	58,721,026.35	4.95%	1,126,990,599.53	1,046,751,683.49	100.00%	54,948,373.66	5.25%	991,803,30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73,150,442.94	43,657,522.14	5.00%
1至2年	130,795,593.42	13,079,559.36	10.00%
2至3年	8,587,385.25	1,288,107.78	15.00%
3至4年	595,153.41	119,030.68	20.00%
5年以上	576,806.39	576,806.39	100.00%
合计	1,013,705,381.41	58,721,026.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4,948,373.66	3,772,652.69				58,721,026.35
合计	54,948,373.66	3,772,652.69				58,721,026.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29,518,645.59	58,693,304.89	288,211,950.48	20.49%	14,410,597.52
客户 6	97,712,396.71		97,712,396.71	6.95%	
客户 2	59,267,718.50	34,353,093.50	93,620,812.00	6.65%	9,272,781.60
客户 5	73,485,000.00	8,165,000.00	81,650,000.00	5.80%	4,082,500.00
客户 7	63,929,729.73	16,407,445.13	80,337,174.86	5.71%	6,822,626.35
合计	523,913,490.53	117,618,843.52	641,532,334.05	45.60%	34,588,505.4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16,709,264.86	796,792,724.38
合计	1,316,709,264.86	796,792,724.38

(1)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15,572,038.17	796,006,412.52
1 至 2 年	527,295.65	1,038,776.85
2 至 3 年	867,623.60	145,606.80
3 至 4 年	28,917.30	214,159.25
4 至 5 年	208,296.35	
5 年以上	31,750.00	31,750.00
小计	1,317,235,921.07	797,436,705.42
减：坏账准备	526,656.21	643,981.04
合计	1,316,709,264.86	796,792,724.3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7,235,921.07	100.00	526,656.21	0.04	1,316,709,264.86	797,436,705.42	100.00	643,981.04	0.08	796,792,724.38
其中:										
组合 1(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311,526,534.86	99.57			1,311,526,534.86	787,132,802.71	98.71			787,132,802.71
组合 2(公司合并范围以外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5,709,386.21	0.43	526,656.21	9.22	5,182,730.00	10,303,902.71	1.29	643,981.04	6.25	9,659,921.67
合计	1,317,235,921.07	100.00	526,656.21	0.04	1,316,709,264.86	797,436,705.42	100.00	643,981.04	0.08	796,792,724.3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45,503.31	202,101.47	5.00
1 至 2 年	527,295.65	52,729.56	10.00
2 至 3 年	867,623.60	130,143.54	15.00
3 至 4 年	28,917.30	5,783.46	20.00
4 至 5 年	208,296.35	104,148.18	50.00
5 年以上	31,750.00	31,750.00	100.00
合计	5,709,386.21	526,656.21	9.2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643,981.04			643,981.0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7,324.83			-117,324.8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26,656.21			526,656.21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43,981.04	-117,324.83				526,656.21
合计	643,981.04	-117,324.83				526,656.2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3,284,500.00	7,919,766.00
租房押金	1,400,742.98	888,109.92
员工借支	352,882.04	1,050,907.47
内部子公司往来	1,311,526,534.86	787,132,802.71
其他	418,326.35	251,587.48
履约保证金	252,934.84	193,531.84
合计	1,317,235,921.07	797,436,705.4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精测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07,838,996.77	1年以内	30.96	
苏州精瀚光电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96,248,473.92	1年以内	30.08	
武汉精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49,900,216.77	1年以内	26.56	
武汉精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04,238,208.34	1年以内	7.91	
武汉精鸿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3,104,337.00	1年以内	4.03	
合计		1,311,330,232.80		99.5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69,806,760.71		2,869,806,760.71	2,510,102,843.32		2,510,102,843.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0,983,926.18		190,983,926.18	159,221,196.25		159,221,196.25
合计	3,060,790,686.89		3,060,790,686.89	2,669,324,039.57		2,669,324,039.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昆山精讯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2,308,784.9 8					101,250.00	2,410,034.9 8	
武汉精立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546,865.63 0.70					2,164,114.5 0	549,029.74 5.20	
苏州精瀚 光电有限 公司	216,925.00 1.01					547,965.00	217,472.96 6.01	
精测电子 (香港) 有限公司	131,065.40 4.13		14,045,445. 39				145,110.84 9.52	
武汉精鸿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33,229,120. 00					279,000.00	33,508,120. 00	
上海精测 半导体技 术有限公 司	1,043,300.0 00.00						1,043,300.0 00.00	
武汉精毅 通电子技 术有限公 司	16,279,200. 00		15,750,000. 00			393,555.00	32,422,755. 00	
武汉精能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30,729,120. 00					279,000.00	31,008,120. 00	
上海精瀚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46,960,000. 00						46,960,000. 00	
北京精测 半导体装 备有限公 司	320,176.40 0.00		104,500.00 0.00			67,500.00	424,743.90 0.00	
常州精测 新能源技 术有限公 司	122,158.34 2.50		213,000.00 0.00			535,587.50	335,693.93 0.00	
武汉精创 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	105,840.00					40,500.00	146,340.00	
深圳精测 光电有限 公司			8,000,000.0 0				8,000,000.0 0	
合计	2,510,102.8 43.32		355,295.44 5.39			4,408,472.0 0	2,869,806.7 60.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WINT EST	111,146,435.95				-13,218,265.47			-4,530,219.41			93,397,951.07	
小计	111,146,435.95				-13,218,265.47			-4,530,219.41			93,397,951.07	
二、联营企业												
昆山龙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8,074,760.30				1,614,884.44			4,917,500.00			44,772,144.74	
江门广汇新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50,000.00		-129,007.92						15,620,992.08	
江门精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37,500,000.00		-307,161.71						37,192,838.29	
小计	48,074,760.30		53,250,000.00		1,178,714.81			4,917,500.00			97,585,975.11	
合计	159,221,196.25		53,250,000.00		12,039,550.66			4,530,219.41			190,983,926.1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9,761,063.86	1,206,532,971.67	1,663,669,747.34	1,103,730,634.54
其他业务	38,567,780.47	24,469,543.88	18,205,353.21	5,371,417.69
合计	1,708,328,844.33	1,231,002,515.55	1,681,875,100.55	1,109,102,052.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39,550.66	-14,972,603.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60,273.97
合计	-12,039,550.66	-12,112,329.87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191,48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900,539.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20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1,945.21	
债务重组损益	2,656,517.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6,999.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77,324.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842,774.40	
合计	117,223,391.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	0.54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3%	0.12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